

# 神見證器皿之塑造

目錄：

江序

陳序

作者前言

第一篇 神為祂兒子作見證

一、作見證的意義

二、神在古時為祂兒子作見證

三、神在末世為祂兒子作見證

四、神在歷代呼召見證人恢復神的見證

註釋

第二篇 維持神見證的器皿——約書亞

一、歷史的回顧

二、約書亞在曠野被神塑造

三、接續摩西的職事

四、幾次戰役中的屬靈塑造

五、分派以色列人把見證帶到所得的地業

六、約書亞為「見證」作最後的勸勉

註釋

第三篇 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撒母耳

一、以利家失敗導致神的見證荒涼

二、神從荒涼中興起撒母耳

二、荒涼中隱藏的事奉——禱告

四、職事的恢復——帶領百姓起來

五、晚年退隱的事奉

結語

撒母耳時代重要事蹟年代表

註釋

第四篇 接續神見證的器皿——提摩太

- 一、神預備接續祂見證的器皿
  - 二、提摩太早期的屬靈塑造
  - 三、提摩太中期的屬靈塑造
  - 四、提摩太後期的屬靈塑造
  - 五、見證人提摩太為主殉道
- 保羅與提摩太在基督裡的關係  
註釋

## 江序

詩人大衛曾驚奇的說：「人算甚麼，你（神）竟顧念他，世人算甚麼，你竟眷顧他」（詩八 4）。榮耀的神竟然集中祂的注意在祂所造的人身上。聖經多提到人物的傳記，顯然神在人身上有祂榮耀的旨意，祂不只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更是藉著祂獨生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將祂自己的生命賜給凡信靠祂的人，又借著聖靈在人裡面工作，直到人被模成祂兒子的形像，來彰顯神榮耀的旨意，這是聖經內一個中心的啟示。

主內柯聯基弟兄被神選召，特別受託注重聖經中的人物，積其畢生精細的考查和默想，從各種角度來交通神在好些人物身上所完成的工作，雖然中外古今已有不少聖經人物的傳講和書籍，而且各有其長，但仍未能窮盡神話語的豐富。柯弟兄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有它獨特的觀點和新鮮的說明，致讀者獲益多多，願神賜福並使用這書。

江守道

主後二〇〇二年九月十八日

## 陳序

近日，闊別多年的同工柯聯基長老來訪，特將他從主處領受的新作《聖經人物信息系列》之第六冊「神見證器皿之塑造」原稿見示，蒙他不棄，誠意拳拳囑代為寫序，實感不配。但閱畢後，反覺愧疚，自歎不如：因內容信息，可謂亮光獨到，發人深省，讀完得益匪淺，遂深覺義不容辭，故草此為序。

本書內容與信息豐富扎實，兼且可讀性高。作者抽絲剝繭，把聖經新舊約數位神所重用的「見證人」，按年代次序，詳加註釋解讀，不但「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 15），而且是以經解經或解經式講道的範本。文中並附以實用的屬靈亮光，更是現代主耶穌基督的「見證人」合時的指導。

除此以外，作者更花不少時間精力，考查對照各種原文，詳細考證論據，引述多種權威之參考書，加以活用，發揮得淋漓盡致，比一般聖經人物的講章，更勝一

籌，尤值得學習。

過去有一主的忠僕，曾以「血」字（耶穌基督的寶血）把整本新舊約聖經串聯起來，使人對整本聖經真理，深得啟發。如今作者以「見證」為主題，串聯起來，加以推敲，著重「見證人」的生平與成敗得失，引為時代「見證人」的鑒戒與勉勵，極切實際。

通常一般作者引用經文時，只把某書某章某節，用括弧列出，而本書卻把所引經文全文列印出來，使人一目了然，這也是本書特點之一。

最後，作者經多年辛勞，三易其稿，把從主前默想祈禱領受的寶貴信息分享，整理付梓，為之感謝主。願主施恩予作者與讀者一一誠心所願。

陳潤棠 於香港

主後二〇〇二年十月十八日

## 作者前言

我從中學時代就喜歡歷史。雖然有些人覺得讀歷史是枯燥乏味的事，我卻對歷史課程感到有趣而常常留下印象。後來，當我在屬靈上有些追求時，我也喜歡聖經中的歷史，尤其是聖經人物的歷史。不論是讀經或聽信息，總是對它們較為偏愛而稍有心得；有時讀到感人的史跡，常常心裡火熱，甚至熱淚盈眶。

聖經共有六十六卷，是神賜給人的完全啟示，它包含了律法、歷史、詩歌、默示、書信等，每部分都極其寶貴。聖經中有五分之三是人的歷史。為什麼神用這麼多的篇幅來述說人的事？乃因「人」是神計畫的中心；祂賜給人聖經，藉此向人啟示祂的心意和作為。

聖經記載歷史人物的真實故事何其多，它們就像一幅幅的圖畫展示在我們眼前，神藉這些史實來啟示我們、教導我們，叫我們能從這些真實的圖樣得以「看圖識字」，可以較具體地認識祂的心意和作為。

神還藉默示聖經的聖靈親自帶領我們，教導我們去探索、尋覓圖樣中的屬靈寶物，使我們更具體的觸摸啟示的實體，並說明我們進入他們所認識並經歷的屬靈實際。

多年來，主教導我從研讀一些人物，領受更具體、更親切的啟示、光照、引領和幫助，聖靈是那麼耐心地牽引我，使我能稍微進入屬靈的實際認識和經歷；這正是在我已過的年日中，獨鍾「聖經人物」的緣由。為此，我向神敬拜。

聖經記載的有關個人或團體的歷史事實，有一部分是預表基督的。這一位至大、至尊，至榮的耶穌基督，的確需要曆世歷代在神面前蒙恩的人和團體，從各種不同的角度來預表祂、彰顯祂、榮耀祂，再者，神將這麼多真實的人、真實的事，真實的歷史賜給我們，是要我們看見神如何揀選他們，並借著教訓、對付、破碎，來製作他們。一面向他們啟示真理，一面又帶領他們，借著生活、工作與事奉的經歷將

真理實踐出來，叫神的計畫在他們身上得以實現。這些人物因為被神製作而留下了佳美的腳蹤，使我們能效法他們的信心，以他們作我們的榜樣。另外還有一些人物則因為不信的緣故，留在不潔和卑賤的裡面，至終墮落到極深的黑暗裡。他們成了我們的鑒戒。正如保羅說：「祂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借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原文有「把遺產送到繼承者之處」或「萬世的寶藏所遺傳到的人」的意思。）今日，我們正活在末世，面對這些遺留下來的歷史記載——萬世的寶藏，我們是否真的得到警戒？若能如此，我們就繼承了遺留給我們的萬世寶藏，使我們因歷史的教訓而蒙福。

感謝神，祂屢次把這些聖經人物的真實故事擺在我面前，他們的蒙恩使我由衷地羨慕，他們失敗的教訓使我不敢忘卻。但是，神不要我單單留在欣賞或惋惜的感覺裡；而要我看到神為了要除掉古人身上那些不合主用的成分，更是為著在他們身上作建造的工，曾如何寬容、施恩給他們。為此，我在主帶領我的路上有了一些學習。神借著古人的歷史帶我進入我的歷史。當我有了一點經歷——學習仰望主、依靠祂、順從祂時，這些經歷又帶我回到古人的歷史中，讓我讀出他們較深較寶貴的經歷，我也在承受他們身上遺留下來的寶藏，使我得到策勵，靠著恩主繼續走在屬靈的路上。

當我追尋聖經人物歷史足跡的同時，不僅在神話語的光中見光，也透過聖經的明文，略略觸摸到神話語背後蘊藏的屬靈豐富；在我學習服事主的先期「忠於傳統」；但在後期我也發現有些傳統觀念、論點與聖經所啟示的事實相左；有時也發現在古人經歷背後也有沒有明言的史實或欠詳盡的陳述，就再耐心查考聖經，或從別處找出較可靠的相關事實，然後加以闡釋或稍作推論。我認真筆錄「小心求證」，不敢輕率作定論。

當我重複審閱這些信息錄音之文稿，有時在主面前再蒙祂光的顯明而有對付；有時也受到祂愛的激勵，不禁暗自流淚，我敞開心靈，讓祂的愛再澆灌我，滋潤我。感謝神，在這段整理文稿、仰望等候主的年日中，主「再側我心受祂支配」，主的愛吸引我，教導我；我也發現我對真理的認識、神話語的亮光、自己的經歷都稍有進步，對有些聖經人物的認識也逐漸深遠，進而從古人身上尋出神對待人的法則。

我約在十歲時接受主耶穌，年少時就蒙神賜給我一顆簡單學習信靠神並渴慕祂的心。十七歲在廈門我將自己奉獻給神，願意一生為祂而活。一九五一年因順服主而離開心愛的廈門教會遠赴香港，原先家人期盼我在香港學商的計畫突遭變故，反而使我有機會在香港教會學習全時間服事主，實現了我從年少以來夢寐以求的心願。一九七三年我又在主催促下來到美國，在洛杉磯與同工們一同學配搭服事。

在我學習用話語服事主多年後（約從一九八四年起），我發現每當仰望主時，祂常將「聖經人物」的信息賜下，成為我在主日或特會，與神兒女分享的主要課題。在一九八九年曾有一位在香港的弟兄（中國某高級中學的國文老師）當他聽過我在一九八七及一九八八年的特會信息錄音帶後，深感得幫助，就極其熱心地再三替我

整理，並且抄寫成文稿，又多次鼓勵我出書。我從未想過要寫書，更遑論出書了。之後，又有一些本地及外地的同工也曾經鼓勵我，我在主面前尋求良久，但我仍然躊躇不前，不敢輕易著手進行。

一九九四年秋，我順服主而放下在洛杉磯聚會服事二十一年的教會行政責任，之後三年的大部份時間就停留在遠東，在主引導下起首將部分信息作了初步整理。近年來，仍舊在原來的聚會與聖徒們有些交通，除了一些個人受主託付仍須處理的屬靈事工外，我儘量將僅有的一點力量放在文稿的處理上。深感自己才疏學淺，屬靈的學習又不夠，面對基督教眾多的書籍，不禁常常問：主阿，我這點殘缺的文字對神兒女有用麼？我真的要繼續整理下去麼？我曾多次將部分文稿恭請一位元主內被眾人敬重之神的僕人看閱，他總是以堅定的口吻鼓勵我說，「有用！應該出書。」同時，主也為我預備了一些文字同工，我就在內有催促、外有環境印證的情況下，願意將主在密室中教導我的，在房頂上宣揚出來。

在學習事奉主的初期，屬靈先輩教導我們無論在交通、作見證或傳講信息時，要儘量不說自己，以免自我顯露：所以，長久以來，我很少說到自己的認識與經歷，我總是將它們埋藏在心的深處，成為我與主之間的秘密。近年來蒙主引導，為著為主作見證及神兒女的需要，我才開始尋求主並學習將自己的一點認識和經歷呈現在神兒女中間。蒙主厚恩，祂竟然沒有丟棄我這貧窮、軟弱、敗壞的人，仍然作工在我身上。回顧從孩提蒙恩至今六十餘年，我始終甘於恬淡的家居生活並學習忠於在神面前的事奉。雖然在事奉中屢經艱難，幸賴神的信實及恩典的眷顧，終能安然度過。直到如今，我仍將自己交托在祂手中，願意作祂門徒，再受祂訓練，再被祂製作，再讓祂改變，以求祂喜悅——這是我這個老門徒的懇求。

故此，我願意將主帶領我在過往年間，在聖經人物信息中所聽見、所看見，所學習、所經歷的事整理成文字，並將之交托在主手中，主若願意，則將付梓成書。

這些信息大多是因應特別聚會，「不同物件、不同需要」而有的；也有些是我長年在主面前所領受的教導及經歷，成為心中的負擔而釋放的。通常是先有主題，然後在主面前尋求、默想，蒙主賜給我幾位聖經人物——他們在主面前的經歷正好配合了主題信息，並且各以正面或反面的方式反映出來。其間也有些聖經人物在神面前的經歷乃是集多方面的學習於一身，因此他們就出現於不同的主題信息中。

感謝神，這些年來在此地、海外，祂都為我預備了文字同工，他們將信息錄音抄寫成稿，並且輸入電腦，印出後，大家多次審閱——修正、潤飾，有問題則互相討論、互相校正，或再研讀聖經，或查參考書。當我發現論點欠妥時，就在主面前重新查證、尋求、默想。為免穿鑿附會，有時文稿經過多次大修小改、增添刪減；數易其稿，甚至推翻重來也是常有的事。多少時候，我一面批閱撰寫、一面困乏打盹，甚至感到身心俱疲，但在內心深處總是響起主的話說，「雖然疲乏，還是追趕」。我還有甚麼藉口可以叫苦而不努力加鞭呢！

本信息系列尊重真理的絕對性，卻未重在真理詳盡的闡釋；我也認為屬靈的預

表極其重要，但我卻用更多篇幅傳遞聖經歷史人物所帶給我們的信息。故此，各冊第一篇多屬簡單闡釋之概引，讀者若覺不易領會，請先暫時越過它而從第二篇之人物開始，事後再回頭讀第一篇，這樣，或將有助於讀者對第一篇概引的啟發與認識。

為使讀者能略為具體並準確的認識諸聖經人物所處的時代背景，以及神在他們身上的作為並主在他們身上所要得著的結局（雅五 11 原文），本信息系列就不在意文字的冗長；若讀者蒙聖靈的幫助而能掌握明確的事實，這樣就已經得著一半亮光了，並祈因此可進入更深的真理實際中。

本信息系列，多屬我個人在神面前所領受的教導、認識與學習。我們各人在屬靈的經歷上可能不同，神在我們身上的帶領也可能不同；但祂在我們各人身上所要作的工，正是祂在督耶穌裡所要得著我們的卻是一樣。如果你覺得我所分享的認識與經歷有些與你不同，你也許可以越過。

本信息系列之註釋是很重要的部分。有部分註釋為了尊重原著而簡單地注明了出處；有些則是內文的補充資料；也有一些是異于傳統的新觀念、新看法，為了更準確的考究事實，我都經過詳細的查考、默想，並小心求證，希望讀者仔細閱讀。

此信息系列編成，乃是主在我內心的催促、加力及幾位元文字同工協助的結果。他們閱稿時提出的質疑及建議都非常寶貴，他們不辭辛勞的校稿也求主紀念。當我翻閱那些刪改得模糊不清的稿件時，不免發出感慨，幸而遲遲沒有發表在兄姊面前，使我還有機會再修正、再充實。本系列信息的文稿雖然經過多次校正，其中難免還有錯誤，所以敬請讀者踴躍賜與交通，但願透過本信息系列，能引起一些讀者的共鳴，在這末了世代，有更多神的兒女更愛慕「聖經人物」，更多回到聖經，更多仰賴聖靈的幫助，去研讀聖經人物，領受光照和引領。聖靈會耐心地牽引我們，使我們能稍微進入屬靈的實際認識和經歷；深願讀者能透過書中人物的信息，明白神所喜悅的人是怎樣的人；並在聖靈裡去領受那萬世的寶藏。

本信息系列得以付梓，我益懷念虔敬典範的先母養育之恩，也感念在我年少初期追求主時教導我的主僕柯恤兄長，懷念在我學習事奉主的關鍵二十二年間關心我、訓誨我的主僕陳則信兄長，感念為本信息系列鼓勵我的主僕江守道兄長，也懷念首先為我整理信息的王祥瑞弟兄。也感謝於本系列之文稿要求至嚴、在至微的情節上為我審閱的家長兄。感謝這幾年來在本系列之整理、審閱、建議、修正、潤飾上與我同工的諸兄姐，願主紀念他們在主裡的勞苦。也感謝內子多年來辛勤工作，在我學習服事主的崗位上給我的支持。

最後，我將本系列出版之版權作為祭物獻給一生牧養我的主，交給屬於主之文字工作的美國活泉出版社（而不屬於我個人），願主能收納。這是我在末後這幾年被祂分別，在祂面前的一點微不足道的奉獻。

本信息系列常用的聖經譯本及工具書：

1. 「新舊約全書」（和合本），聖經公會印發，一九三七年在中國印刷；是經文的依據。

2. 「舊新約聖經」呂振中譯，香港聖經公會代印，一九七〇年。
3. 「新約全書」國語新舊庫譯本，第三版試驗本，基督福音書局：一九五八年。
4. [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 全十套，美國活泉出版社；一九九〇年至二〇〇一年。
5. 「原文編號新約全書」生命樹出版社：一九八七年。
6. [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 封志理主編，福音證主協會：一九八九年五月。
7. 「聖經人地名意義彙編」陳瑞庭著。
8. [聖經串珠，註釋本]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證道出版社；一九八六年初版。
9. [聖啟導本] 海天書樓：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三版。
10. 「新國際版研讀本聖經」更新傳道會；一九九六年六月初版。

主後二〇〇年六月一日於洛杉磯寓所

## 第一篇 神為祂兒子作見證

### 目 錄

- 一、作見證的意義
- 二、神在古時為祂兒子作見證
  - (一) 借著古聖——築壇獻祭  
見證古聖因神的兒子蒙悅納
  - (二) 借著聖民——建造聖所  
見證選民因神的兒子蒙悅納
    1. 神要聖民為祂造居所
    2. 神借著帳幕為祂的兒子作見證
    3. 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召
    4. 見證的帳幕是聖民的中心
    5. 神塑造人來為祂的兒子作見證
    6. 以色列人在見證上的失敗
- 三、神在末世為祂兒子作見證
  - (一) 神兒子是神的見證
    1. 為見證來到世上
    2. 三歸於一的見證
    3. 神兒子是那見證
    4. 祂活出與父原為一的見證
  - (二) 神在耶路撒冷為祂兒子作見證
    1. 主呼召見證人

## 2·耶路撒冷教會的興起

(三) 神在外邦各地為祂兒子作見證

(四) 見證人的失敗蒙蔽神兒子的見證

1·律法主義蒙蔽耶路撒冷教會神的見證

2·律法主義衝激外邦各地教會神的見證

(五) 使徒約翰為神的兒子作見證

1·使徒約翰的信息

2·使徒約翰的經歷

四、神在歷代呼召見證人恢復神的見證

註釋

## 經文

「這借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裡面。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 6~12）。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約壹一 1、2）。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祂，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原文作見證）出來（啟一 1-2）。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祂，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原文作見證）出來」（啟一 1、2）。

「……和你並你那些為耶穌作見證（原文作為耶穌的見證）的弟兄同是作僕人的：……因為預言中的靈意（可譯先知的靈）乃是為耶穌作見證（耶穌的見證）」（啟十九 10）。

「……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人」（徒一 8 原文）。

## 一、作見證的意義

將你所聽見、所看見的，很具體，很實在的人、事、物傳給人，這就是作「見證」。約翰將他親眼見過、親手摸過的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人，這是真實自「見證」。

如果像約翰一樣，你對主耶穌那原有的生命，在靈裡親眼見過、親手摸過，你就能將牠「見證」出來，和人分享你親眼所見、親手所觸摸的這永遠的生命；並且叫人也能親眼見到、親手摸到這永遠的生命：這是「見證」更高的屬靈境界與目的。

這一次，我們將一同來看神如何親自為祂懷中的愛子作見證；同時，我們也要一同來看神如何呼召那些聽見、看見、摸著祂兒子的人，來為祂的兒子作見證，一個要為神的兒子作見證的人，必須將自己交在神的手中，讓神將他塑造，使他這個人與他所要作的見證相符合，他才能成為合神心意的器皿，來為神的兒子主耶穌作見證。

## 二、神在古時為祂兒子作見證

約翰壹書第五章第九節說到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現在讓我們一起來看神是如何為祂兒子作見證的。

### （一）借著古聖——築壇獻祭

#### 見證古聖因神的兒子蒙悅納

從古時的歷史，我們看見古聖蒙神啟示，因信而生活和事奉；並且我們看見神在古聖身上為祂兒子作了美好的見證。就如：亞伯一生依賴羔羊，與羔羊為友，並獻上羔羊為禮物，而蒙神悅納（創四 2、4）。挪亞出方舟後，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樣潔淨的牲畜……獻在壇上為燔祭，耶和華聞那馨香之氣……就賜福給他們（創八 20、21，九 1）。亞伯拉罕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屢次築壇（創十二 7、8，十三 4、18）。神要亞伯拉罕把他獨生愛子，帶到神所指示的摩利亞山上，把他獻為燔祭，亞伯拉罕在那裡築壇，……捆綁他的兒子以撒，放在壇的柴上（創二十二 2、9），後來神預備一隻公羊，代替他的愛子以撒獻上為燔祭（創二十二 13）。以撒上別是巴，為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創二十六 25）。雅各從巴旦亞蘭回來的時候，到了示劍城在那裡築了一座壇（創三十三 18、20），又上伯特利去，在那裡也築了一座壇（創三十五 1、3、7）。後來要下埃及，途經別是巴，就獻祭給他父親的神（創四十六 1）。

由上所述，在古聖身上，從亞伯起，經挪亞、到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我們看見他們有築壇獻祭的見證。這是見證他們借著羔羊的犧牲，在神向前蒙了悅納。這羔羊就是預表基督；表明他們借著神所賜的獨生愛子，在十字架上獻上成為永遠的贖罪祭，使古聖們因接受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而蒙悅納。古聖們也成了神兒子的見證人。

### （二）借著聖民——建造聖所

#### 見證選民因神的兒子蒙悅納

#### 1. 神要聖民為祂造居所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告訴以色列人當為我送禮物來，凡甘心樂意的，你們就可以收下來歸我……，又當為我造聖所，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出二十五 1、

2、8)。

當日神引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他們因被殺羔羊的血，得以脫離滅命天使的擊殺，也因羔羊的肉，有力量走出埃及：那羔羊乃是預表神的羔羊基督。這正說明以色列人當日因神的兒子被殺流血，就免於死亡；因神兒子成了他們生命的供應，他們才能走主的道路；當以色列人去到西乃山下，神要他們建造聖所，就是見證的帳幕（即會幕）（參出四十 1，17、34、35），借著這帳幕，神與祂的子民同住。見證的帳幕是一個表樣，是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來九 8），借著見證的帳幕預表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神借著祂兒子，使祂自己在祂兒子裡與祂的子民同住，也叫他們因神的兒子得以生活事奉在祂面前。

#### (1) 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

上面說到神命以色列人為祂造「聖所」，這聖所直譯是「分別為聖歸神之所」，與日後所羅門所建造的「聖殿」，直譯是「分別為聖歸神之殿」同意思。這裡接著說，造「帳幕」直譯作造「居所」，特別是指神與祂的子民同在時，在他們中間的居處。

「又當為我造聖所……，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要用皂莢木作一櫃，長二肘半，寬一肘半，高一肘半……要將施恩座安在櫃的上邊，又將我所要賜給你的法版放在櫃裡。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要用皂莢木作一張桌子……要用精金作一個燈檯；……你要用十幅幔子作帳幕：……作壇；……用銅把壇包裹……作帳幕的院子；……要給你哥哥亞倫作聖衣為榮耀、為華美……，一座燒香的壇；……洗濯盆；……」（出二十五 8~10，21、22，23、31，二十六 1，二十七 1、2、9，二十八 2，三十 1、18）。

#### ① 神首先指示要造的是法櫃

當日帳幕中有許多器具，其中最先指示要造的是法櫃，它也是最重要的。「法櫃」原文就是「見證櫃」；在櫃裡有神賜的法版，「法版」原文是「見證」。在這裡神將賜給人的見證，放在見證櫃裡。有施恩座安放在其上；神要在那裡與摩西相會，也要他傳達神對以色列人的心意。

神所以首先指示以色列人為祂造聖所，是因為神要來到以色列人中與他們同住。但神只能在預表祂兒子的約櫃那裡與人相會，與人同住。所以神給他們看見，是先有約櫃所見證之神的兒子，才有神與人同在的可能。

#### ② 一切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的樣式建造

（出二十五 9、40，二十六 30，二十七 8，三十一 11，三十九 32、42、43；來八 5）。

為著帳幕和其中一切器具的建造，神再三警戒摩西說：「你要謹慎，作各樣的物件，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

神為著祂的愛子有一個完整的計畫，神要為祂造一個配偶，就是基督的教會。神召摩西上山，將祂的計畫啟示給摩西：摩西在山上所看見的「山上樣式」，就是神

在基督裡的計畫；約櫃和許多物件是預表基督自己和祂各方面的意義。而會幕則是祂的教會。「教會」必須按照基督的模樣來建造。會幕裡各樣物件的形狀，所用的材料、大小尺寸、連顏色等，都必須謹慎地照著山上指示的樣式作。神沒有給摩西絲毫自由可以自出心裁。一個學會了埃及人一切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又在曠野經歷苦煉四十年的摩西，他還必須完全放下自己、完全降服神，按神的指示而為，摩西在建造會幕之工的事上，受神何等深刻的塑造。

## (2) 耶和華的榮耀充滿了帳幕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正月初一日，你要立起帳幕；把法櫃安放在裡面，用幔子將櫃遮掩」（出四十 1~3）。「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帳幕就立起來」（17）。「把櫃抬進帳幕，掛上遮掩櫃的幔子，把法櫃遮掩了；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21）。當帳幕立起時，首先將法櫃安置在帳幕的至聖所裡，隨後才是其它的器皿，因為見證櫃乃是帳幕裡的中心，且是最重要的。

「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摩西不能進會幕，因為雲彩停在其上，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34、35）。當日以色列人在曠野，因大家甘心樂意的奉獻，同心合意地照著山上的樣式建造，約經一百零六日[注一]的工作，就立起帳幕安放好見證櫃等，使耶和華的榮耀充滿其中。

神藉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中告訴我們，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裡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又因愛我們，預定我們，借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祂也照祂旨意預定我們在祂裡面得了基業。我們信祂的人，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到我們身體得贖，使祂的榮耀得稱讚（弗一 4、5、7、11、13、14，四 30）。

當我們被聖靈所感時，就得以進到神面前，成了神家裡的人，並且同被建造，成了神藉聖靈居住的所在（弗二 18~22）。

基督愛我們每一個聖徒，救贖我們，直到神的榮耀得著稱讚；並且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要用水借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參弗五 25~27）。

當年會幕用一百零六日建造得以立起來，但會幕所預表的教會，直到今日還需要基督用水借著道繼續作洗淨的工作，直到那一天，新天新地出現，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時，就是教會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那時有大聲音要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參啟二十一 1~3）。那時神的榮耀將要充滿新耶路撒冷城，也透過那座透明的城，照耀新創造的萬有，神的永遠計畫，就得著完滿的成全（參啟二十一 11、23、24）。我們再看，神要聖民建造帳幕與祂的見證有何關係呢？

## 2· 神借著帳幕為祂的兒子作見證

神借著帳幕中一切的器具為祂兒子作清晰的見證。那時以色列人要來朝見神，

一進入會幕，可以看到依序陳列的器具是：

**祭壇** 以色列人朝見神，首先遇見的是祭壇，他們必須帶著犧牲而來，借著祭牲的被殺流血，才能通過神公義的要求。這是預表神的兒子在十字架上捨命流血為我們贖罪，我們才能來到神前。我們每一次親近神，仍需倚靠主血的潔淨，這正是，「血的見證」（參來十 19：約壹一 7）。

**洗濯盆** 祭司進帳幕供職時，需在洗濯盆裡洗手洗腳。因為他們的良心對罪會有感覺，當良心感覺虧欠時，需靠血洗淨：他們之手腳所代表的行為常受玷污，卻需用清水洗淨；今日，在神面前的教會也要用水，借著道洗淨。這裡的水乃是神的話，聖靈要用神的話潔淨我們的行事為人，使我們得以在祂面前事奉。這是「水的見證」（參來十 22：弗五 26）。

**陳設餅的桌子** 陳設在聖所的右邊，說明基督是我們生命的糧，成為我們的供應與飽足。

**金燈檯** 擺設在聖所的左邊，說明基督是生命之光，使我們得以行走在祂的光中。

**金香壇** 擺在法櫃前的幔子外，對著法櫃上的施恩座。祭司每早晨、每黃昏要在壇上燒馨香料作的香。這香壇乃是指著基督，表明我們得以在基督裡，靠著聖靈而有的禱告、祈求和敬拜，可以使我們進到神的面前蒙神的悅納。

**約櫃** 在至聖所裡惟一的一件器具就是約櫃，櫃頂設置一包金的施恩座。說明神在基督裡向我們施恩，神啟示祂自己，叫我們更深認識祂。約櫃裡有十條誡命的兩塊法版及金罐的嗎那，見證基督是神心意的完全啟示，又是從天降下的真糧食，使我們得以認識神，並得著完全的滿足。

神借著這些器具一同為祂兒子作見證，我們乃是借著基督來到祂施恩座前，蒙赦免，得洗淨，又在祂生命中得飽足，在祂啟示中蒙光照，受引領，使我們更完滿地認識祂。這一切也是見證主耶穌是我們的道路、真理、生命。

在約書亞的年日，他們把見證的帳幕搬進迦南地，神仍舊以帳幕見證神在祂兒子裡與人同住。到大衛的日子，大衛有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卻是所羅門把聖殿建造起來。這還是神在祂子民中為祂兒子所作的見證，聖殿見證了神人互為居所。

榮耀的神喜歡住在人中間，所以當以色列人在曠野中經過艱難的跋涉，神只要他們造一個小小的帳幕；等到以色列人的黃金時代，所羅門作王的時候，神就要他們建造一個略具規模的聖殿。親愛的弟兄姊妹，這一切都不過是表樣，無論是曠野中帳幕裡的「約櫃」，或是所羅門時聖殿裡的「約櫃」，都還是原來那個約櫃，但是聖殿中的一切器具卻比帳幕中所有器具更大更多。我們不預備詳細述說帳幕和聖殿裡面的內容和豐富，盼望弟兄姊妹，你們好好去讀有關帳幕和聖殿的經文。假如一個人有機會進到帳幕或聖殿裡去，他會發現其中的陳設，是那樣的井然有序，每一樣器具擺在那裡都有它固定的地方，都有它的意義。整個來說，帳幕或聖殿裡的一切是完全和諧一致的。

神要祂的子民建造見證的帳幕或聖殿，正是神為祂兒子作見證，見證神在祂兒

子裡來到人中間要與人同住，向人施恩；並且借著帳幕中的一切器具，也見證人需借著祂的兒子之所是和所作，才能來到神面前，得憐恤蒙恩惠，作應時的幫助。

### 3· 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召

會幕和其中一切的器具都已經照神所指示的造好了，如今他們乃是圍繞著有見證櫃之見證的帳幕：這時「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對他說，你曉諭以色列人說，……」(利一 1、2)。在這裡叫我們看見，神不再是在遙遠的天際，也不再是在西乃山上的熊熊烈火中與他們說話；祂乃是在會幕中，與以色列人同住；祂從會幕中發出柔聲的呼召。他們可以借著祭牲祭品得潔淨，在這位聖潔的神面前生活與事奉，親近神而蒙祂悅納。

#### (1) 呼召人「親近神」

出埃及記裡他們已經因著羔羊的血免去審判。他們也聽見神藉摩西的呼召，要他們來親近住在會幕裡的神。而在利未記裡，神又如何呼召人親近祂呢？

「利未記」希伯來文的名稱是「Vaych-Rah」，意思是「並且神呼召」(參利一 1)。

在利未記裡，他們要親近神，得依靠作他們燔祭的基督：祂是無瑕疵的把自己獻在神面前，叫人在神面前因祂蒙悅納。基督還是他們的素祭，借著祂那純潔的生命，完美的人性，叫人在神面前蒙悅納。基督又是他們的平安祭，因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為我們成就了和平(參西一 20)，使人得與神復和，祂也作了我們的和平(參弗二 14，和睦原文作和平)，使我們與人和好。另外，基督是他們的贖罪祭，解決了整個罪性的問題。基督且是他們的贖愆祭，解決了個別的天的罪行。

直到今日，還是因基督一次的獻上，叫我們有成聖的地位，可以坦然無懼的親近神。

#### (2) 呼召人「要聖潔」

神說：「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要作你們的神，所以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利十一 45)。

神對歸神為聖的祭司說：「所以你要使他成聖，……你要以他為聖，因為我使你們成聖的耶和華是聖的」(參利二十一 8、15、23)。所以，祭司要有成聖的生活。

基督不僅使我們靠著祂得以親近神：基督也要使我們因為更多親近祂而有分於祂的聖潔。祂要更多充滿在我們裡面，更多帶領我們接受十字架工作，使我們能獻上身體當成活祭，這是聖潔的，也是神所喜悅的燔祭。祂要作我們的純潔與平安，使祂穿著我們成為神所悅納的素祭和平安祭(參羅十二 1、2)。當我們越親近神，就越在神聖潔的光中看見自己性情的敗壞、生活、行事、為人的虧欠，而更感需要祂血的赦免、潔淨(約壹一 7、9)，使我們在經歷上有分於祂的聖潔。

當我們藉基督而蒙神悅納，過聖別的生活，我們才能親近這位是聖的神、事奉神、敬拜神；這是神對我們的呼召，我們就可以作祂的子民，祂要作我們的神。

### 4· 見證的帳幕是聖民的中心

#### (1) 計算能打仗的男丁

「第二年二月初一日，耶和華在……會幕中曉諭摩西說，你要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的數目，計算所有的男丁。凡以色列人中被數的，照著宗族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被數的，共有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名」（民一 1、2、46）。除了被數點能出去打仗的男丁之外，還有那些不能打仗的，包括婦人、孩童、利未人等，總數可能超過二百萬。

#### (2) 派利未人管理見證的帳幕

「只要派利未人管法櫃的帳幕，和其中的器具，並屬乎帳幕的，他們要抬帳幕和其中的器具，並要辦理帳幕的事：在帳幕的四圍安營。但利未人要在法櫃帳幕的四圍安營，免得忿怒臨到以色列會眾，利未人並要謹守法櫃的帳幕」（參民一 1、2、46、50、53）。（民數記第一章第五十節、五十三節三次題到「法櫃的帳幕」，原文沒有「櫃」字，是「法的帳幕」，即「見證的帳幕」。）

利未人因為曾回應摩西的呼召，起來在營中巡行，擊殺那拜金牛犢的百姓；所以摩西說：「今日你們已經分別為聖歸耶和華，並且祂在這一天已經賜福給你們，因為你們各人攻擊自己的兒子和弟兄」（出三十二 29 新國際版譯文）。他們因為體貼神的心意，站在神一邊，對付肉體；所以他們受託，照管見證的帳幕，他們在見證的帳幕裡謹守職守，因此得以蒙神賜福成為最靠近神見證帳幕的一班百姓。

#### (3) 以色列其他支派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

「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在本族的旗號那裡，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在東邊向日出之地，照著軍隊安營的，是猶大營的纛，有猶大人，以薩迦支派，又有西布倫支派；在南邊是流便營的纛，有流便人，西緬支派，迦得支派；在西邊是以法蓮營的纛，有以法蓮人，瑪拿西支派，便雅憫支派；在北邊是但營的纛，有但人，亞設支派，拿弗他利支派。各人照他們的家室、宗族，歸於本纛，安營起行，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參民二 2、3、5、7、10、12、14、16、18、20、22、25、27、29、34）。

從上段經文得知，利未支派因著蒙福承受神特別託付，但約瑟因得長子的福分，有了以法蓮人和瑪拿西支派（兩個支派），他們各按分配的方位安營，使以色列的營地顯得井然有序，無一或缺，這是神奇妙的作為。

#### (4) 利未人緊貼著帳幕安營

至於利未人的安營：「在帳幕前東邊，向日出之地安營的，是摩西、亞倫，和亞倫的兒子；他們看守聖所；革順的二族，要在帳幕後的西邊安營。哥轄兒子的諸族，要在帳幕的南邊安營。米拉利要在帳幕的北邊安營」（參民三 38、23、29、35）。

摩西、亞倫和亞倫的兒子是對著帳幕的正門安營，他們身負看守聖所之重責；外人（呂振中譯本作：非利未族均平常人）膽敢近前，必被治死。神在事奉崗位的安排上是極其嚴肅，違者必被治死。願主使我們知道在事奉上如何守住祂為我們所定規的崗位，免得我們「被治死」。

亞倫和他的子孫，世世代代都作祭司事奉神；但摩西只是一人站在領導事奉的

位上，他不敢為自己的兒孫有絲毫安排[注二]，他的確在神的家中全然盡忠。

全利未支派因順從神的呼召，成了蒙福的支派，他們得安營在最貼近神見證的帳幕之處，負起護衛神見證的重任。

(5) 見證的帳幕，成了神子民敬拜的中心

出埃及記第二十五章裡講到，神所賜的法版（原文是見證）放在法櫃（見證櫃）裡，即神的見證放在見證櫃中。民數記頭三章給我們看見，神百姓圍繞法櫃的帳幕（原文是見證的帳幕），這就是說：「神的見證」在見證櫃裡，「見證櫃」又在「見證的帳幕」裡。以色列十二支派對著見證的帳幕安營，利未人則謹守見證的帳幕。是因為他們以神的見證——見證櫃——見證的帳幕作他們的重心，是因為神招聚他們圍繞祂自己。所以神的百姓，可以帶著祭物或禮物，通過利未人進到見證的帳幕中，親近神、敬拜神。同時，以色列六十萬大軍個個知道自已的位置，不致混亂步伐，不會彼此踐踏，他們在約櫃的引導下能一同前進，一同爭戰。

(6) 雲彩覆庇引導

「每逢雲彩從帳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雲彩若不收上去，他們就不起程，直等到雲彩收上去，日間耶和華的雲彩，是在帳幕以上；夜間雲中有火，在以色列全家的眼前，在他們所行的路上，都是這樣」（出四十 36~38）。在大而可畏的曠野，借著見證櫃，耶和華與以色列人同在；耶和華在以色列右邊蔭庇他們，日間有雲彩覆蓋，免受曠野太陽炎熱的傷；夜間雲中有火（即火柱），發出亮光照耀他們，散出熱能暖和他們，使月亮不加害他們。耶和華要保護他們，免受一切的災害；（參詩一二一 5~8）。「以色列人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也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無論白晝或黑夜，雲彩一被收上去，他們就往前行；雲彩停留在帳幕上，無論是兩天，是一月，是一年，以色列人就住營不起行，但雲彩收上去，他們就起行。他們一切的行止，不是摩西的意思，不是會眾的商量，乃是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參出十三 21；民九 18、21~23）。

這裡的雲彩乃是預表神的聖靈（林前十 2，十二 13）；當日神的百姓行走在這大而可畏的曠野，神的聖靈在祂的百姓周圍日夜覆蓋，使百姓不受太陽炎熱之傷和夜間月亮嚴寒之害；有祂的保護就很安穩。今日祂也是照樣要親自引領我們當走的路（約壹二 27）。我們若常常舉起信心的眼睛仰望祂，我們就要經歷從上面來的那無微不至的看顧和引導。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阿，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阿，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參民十 35、36）。這見證櫃，就是那要來之見證的影兒（來八 5），也就是說，神的兒子才是神見證的具體表現。當雲彩所預表之神的靈引導我們向前行，約櫃所見證之神的兒子基督的同在，也必親自在我們前面行，為我們開拓道路，並為我們迎敵，叫路上一切仇敵四散，恨我們的人也要在我們面前逃跑，當約櫃停住時，表明神繼續與祂子民同住。這是摩西的祈禱，是神的心意，但願我們在信心裡也發出如此的禱告。

神呼召以色列人來為祂造聖所，神要借著他們所造的聖所及各種物件，能認識這一切乃是見證祂的兒子。神在見證祂兒子的會幕裡，呼召人親近祂，好使他們有分於神的聖別，使他們因神兒子的見證，在他們的爭戰、生活、事奉、敬拜上，得蒙神悅納。

我們還要繼續來看，凡蒙神所召到神面前的人，神要塑造他們，使他們成為蒙神悅納的見證人，來為神的兒子作見證。

#### 5· 種塑造人來為祂的兒子作見證

神為著祂兒子的見證，在曆世歷代呼召人，並在他們身上作了很深的塑造之工，使他們與神同工，來為神的兒子作見證。

神給約瑟兩個異夢，又打發約瑟先下埃及，神塑造的手在他身上作了極深的工，使以色列全家都下到埃及，神兒子的見證就在埃及得以培植，強盛。約瑟為神兒子作了美好的見證。

之後，因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興起，逼迫以色列人，叫他們作奴隸，神就興起了摩西，神給摩西看見基督為他受的凌辱（來十一 26 原文），使他寧可與神的百姓同受苦難；是神塑造的手，在摩西身上再作四十年極深的工，他才能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並在西乃山上領受「山上的樣式」為神建造有見證的約櫃；摩西為神的兒子作了美好的見證。

神又使約書亞在摩西身邊四十年受塑造，終於蒙神召他把耶和華見證的帳幕，帶進神賜以色列人的迦南美地上：約書亞為神兒子作了美好的見證。

後來神選召大衛，又在大衛年少時，膏他預定作以色列的王，自幼神在他身上培植他、塑造他，又帶領他登基作猶大家及以色列家的王。他起意為耶和華建造殿宇，神卻許可他經歷大的失敗、並把他帶到極深的「死」。他因神的憐憫，得以經歷榮耀的「復活」而生了所羅門，所羅門是代表復活的新生命，神揀選所羅門接續父親作王，並受命為耶和華建聖殿，使神兒子的見證得以發揚光大。大衛加上所羅門，才是一個死而復活的經歷，完整的經歷。這些都是神在他們身上所作塑造之工，使神兒子的見證在地上有榮美的出現。

神不僅在諸古聖身上得著個人的見證，祂還要藉以色列人得著團體的見證；如今我們要來看，以色列人如何為神作見證。

#### 6· 以色列人在見證上的失敗

神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他們來到西乃曠野，神要他們為祂建造見證的帳幕，當他們將帳幕和一切器具建造完成，立起帳幕，神的榮耀充滿在帳幕中，神就來在其中，與他們說話，與他們同住；神看顧他們，引導他們當走的路。神要祂的子民借著祭物來親近祂（祭壇所表），來領取供應（陳設餅所表），來蒙光照（燈檯所表），來蒙悅納（香壇所表），來聽神的話（法版等所表），來得神應時的幫助（施恩座所表）。這帳幕是為著神要作他們的神，這帳幕也是為著使他們可以作神的子民。神為祂的子民作了多麼美好的預備。但以色列民在曠野四十年，他們多數人都

是神所不喜歡的人，所以都倒斃在曠野；約書亞和新生代一同帶著「見證的帳幕」進入應許地；經過士師時代約四百五十年（徒十三 20），他們多數時間是背棄神。雖然撒母耳曾領以色列人歸向耶和華，但不久百姓要求為他們立一個王治理他們。掃羅作王四十年，王和百姓從未在約櫃前求問（代上十三 3），直到神興起大衛帶進合神心意的君王時代，神又藉所羅門王建造聖殿，目的仍是要與祂子民同住。但是王政時代的歷史，大部分仍是失敗的，他們並不珍惜親近神的路，他們常常違背神、離棄神，去事奉敬拜自己創造的神（即耶羅波安金牛犢）和外邦諸偶像，效法外邦人一切可憎的事，污穢耶和華在耶路撒冷分別為聖的殿。耶和華神因為愛惜自己的民和祂的居所，從早起來，差遣使者去警戒他們。他們卻戲笑神的使者，譏諷祂的先知，終至無法可救，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向祂的百姓發作，容許外邦人傾覆他們，以色列與猶大就先後亡國（代下三十六 15~17）。七十年後，猶大族人因神的大憐憫，一班餘民得以歸回故國重建聖殿。但他們仍然時常軟弱敗壞，引致神的見證荒涼，神的名蒙受羞辱。神盼望借著以色列人去完成祂的心願，但是綜觀以色列人的歷史，從亞伯拉罕蒙召起到基督的降生，差不多整整兩千年，神將見證託付以色列人，但他們卻一再的失敗，一直夠不上神的要求，神怎麼辦呢？以色列人可以失敗，神永不失敗，也永遠沒有失敗。因此，神要借著他的兒子把神的見證帶到地上來，使神的旨意得以完成。

### 三、神在末世為祂兒子作見證

神兒子是神的見證

#### 1. 為見證來到世上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祂的兒子到世上來；主耶穌到世上來，是為著神的見證而來；祂把神的見證帶來，並且祂自己就是神的見證。約翰一書第五章第九節：「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在這裡我們看見，主耶穌和天父的心是那樣的一致，祂為著天父的見證到地上來；當主耶穌在世的時候，天父所作的一切，都是為著祂兒子作見證，都是為著那一個獨一的見證，也就是主耶穌這個人。主耶穌滿足了神的心意，把神的見證彰顯出來。

#### 2. 三歸於一的見證

「這借著水和血而來的就是耶穌基督；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我們既領受人的見證，神的見證更該領受了，因神的見證是為祂兒子作的。信神兒子的，就有這見證在他心裡；不信神的，就是將神當作說謊的，因不信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祂兒子裡面。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 6~12）。

這裡說到神為祂兒子作見證，神的見證乃是為著祂兒子作的，使徒約翰在這裡給我們看見，就是耶穌基督乃是借著水和血而來的；不是單用水，乃是用水又用血，並且有聖靈作見證。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這就是神為祂兒子作的見證。

### (1) 水的見證

弟兄姊妹，當主耶穌到地上來的時候，幾乎沒有人知道祂；只有少數特別蒙恩的人，他們蒙神啟示，知道這位生在馬槽裡的嬰孩乃是神的聖者。三十年之久，祂在許多方面的表現，和人沒有甚麼不同（除了祂沒有罪、祂也不會犯罪這一點），所以祂在世人中間，幾乎沒有人知道祂是誰，也不覺得祂有甚麼特別。直到有一天，祂到施洗約翰面前，要受他的浸，約翰開頭還不敢為祂施浸，後來因為有神的話，他才為主耶穌施浸。當主耶穌從水裡上來的時候，有奇妙的事情發生，聖靈仿佛鴿子降下，落在祂的身上。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三 17；參約一 31~34）。施洗約翰親眼看見、親耳聽見，就見證祂是神的兒子。使徒約翰在這裡告訴我們，主耶穌頭一方面的見證，乃是從水而來由水而得的見證。約但河的水是表明死、表明埋葬。當祂遵從神的旨意，站在罪人的地位，完全接受神公義之審判的時候（祂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神公義的要求就從主耶穌身上得著完全的滿足。所以神从天上有聲音出來作見證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這是主耶穌所得著的頭一方面的見證——水的見證。

### (2) 血的見證

等到有一天主背著十字架，往各各他山上去的時候，祂被人釘在十字架上。在十字架上祂忍受罪人的凌辱、頂撞，祂卻為他們禱告：「父阿，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祂應許同釘十字架的一個強盜：「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祂對母親說：「母親看你的兒子」（指約翰），又對那門徒（指約翰）說：「看你的母親。」祂將母親交托祂的愛徒約翰。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黑暗：祂在十字架上大聲喊著說：「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祂知道各樣的事已經成了，為要使經上的話應驗，就說：「我渴了。」又說：「成了！」祂又大聲喊叫：「父阿，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說了這話，氣就斷了。忽然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也震動，磐石也崩裂，墳墓也開了。這一切的景象都在見證說，祂是神的兒子。有一個百夫長（我想就是那天的監刑官）看見主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羞辱和痛苦，聽見主在十字架上所說的每一句話，又看見主斷氣後天然界的景象，百夫長就極其害怕，見證說：「這真是神的兒子了」（太二十七 54）。祂不是一個囚犯，也不是一個普通人，祂乃是神的兒子，為著世人而流血捨命的。親愛的弟兄姊妹，約翰在這裡說，主耶穌到世上來，借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來見證祂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這是主耶穌所得著的第二方面的見證——血的見證。

### (3) 聖靈的見證

主耶穌乃是借著聖靈懷孕而降世的。當主耶穌受浸的時候，聖靈降在祂身上；後來聖靈將祂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四十天之後，祂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去，因為神已將聖靈無限量的賜給祂了。路加福音說：「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四 18、19）。這裡

可看到，無論祂說話，行事，都充滿了聖靈的能力。祂在十字架上受死，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當主復活以後，祂就在聖靈裡來到門徒中間，向他們顯現，向他們吹口氣說：「你們受聖靈」（約二十 22）。祂四十天之久，用各樣的憑據將自己活活地顯給使徒看，又借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等候父所應許的（聖靈），要他們受聖靈的浸，讓聖靈降在他們身上，使他們得著能力，作主的見證人，以後祂就被接上升（參徒一 2~8）。從主耶穌的降生及祂一生的道路，祂的受死、復活和升天，這一切的事上都給我們看見，聖靈一直為這一位神的兒子作見證。這是協力廠商面的見證——聖靈的見證。

感謝神，聖靈，水和血這三方面所作的見證，「也都歸於一。」

### 3· 神兒子是那見證

神創造人類的始祖，把他們安置在伊甸園之後，神從天外來到地上的伊甸園中，常與他們有親密的交談。人犯罪之後，神偶爾從天外來向人顯現，指示人，施恩給人，猶如古聖所經歷的，就是天上之神向他們顯現。當以色列人出埃及來到西乃山下，天上的神曉諭摩西，要以色列人為祂造聖所，聖所中有見證櫃和上面的施恩座。神要在那裡向摩西曉諭祂的心意，向他們施恩。神不再是從遙遠之天外到地上來向人顯現，祂就在聖所見證櫃的施恩座那裡作以色列的神，而要以色列人作祂的子民，祂要在一路上帶領他們，向他們施恩，賜福給他們，使他們在地上成為神的見證。這正是見證櫃向神子民所作的見證。

及至時候滿足，與天父原為一的主耶穌道成肉身，來到人中間；祂把神永遠的生命帶給那些相信祂的人。祂是舊約見證櫃所預表的那見證，因著相信祂，神就作我們的神、我們的父；祂又把我們帶到神面前，叫我們作祂的子民、祂的兒女。在基督裡，父與我們，我們與父，是親近無比的。

### 4· 祂活出與父原為一的見證

神的兒子，祂從神那裡來，活在人的中間；祂從來沒有憑自己生活、思想、說話，沒有憑自己作任何事情；祂乃是從神那裡聽見甚麼，祂才說甚麼；看見甚麼，祂才作甚麼；祂來完全是為遵行天父的旨意。這乃是說，這一位神的兒子與神完全是一致的。祂說，你們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因為祂來就是把父帶到人的中間；人認識了主耶穌就是認識了神：人若不認識主耶穌就不能認識神。這裡給我們看見一件重要的事實；主耶穌和祂的父、祂的神，是完全一致、完全和諧；不止是合一，而且就是一。合一是把兩個合起來叫作合一，主耶穌和父神不僅是合一的，從來就是一，從來沒有分開過。正如主耶穌說，祂是「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人的頭腦不能明白，為何主從天上的寶座上降下來，而祂還是在寶座上 and 和父在一起。弟兄姊妹，你能明白麼？人子在地仍舊在天，這真是一個奧秘！

#### （二）神在耶路撒冷為祂兒子作見證

——借著耶路撒冷的教會

##### 1· 主呼召見證人

我們看見主耶穌在開始作工的時候，祂就呼召彼得、安得烈、雅各、約翰和當代的一些門徒，主呼召他們，要他們常與祂同在，也帶著他們去傳道。主一直在這些見證人身上作塑造之工，叫他們能被模成主的形像與樣式，使他們更能與神的見證相吻合，在地上成為合神心意的見證器皿。主耶穌乃是神的活道、神的見證，祂要門徒們去為神作見證，他們乃是末世被興起之第一批神的見證人。神的見證從這些見證人身上開始，並一直的擴大，叫許多人歸向基督，認識見證，並為主的見證而活，也成為主的見證人，神的見證借著教會就得以在地上有具體的出現。

## 2·耶路撒冷教會的興起

感謝神！主耶穌升天後，聖靈就降臨了，使徒們起來為主耶穌的復活作見證，結果三千人受浸、五千男丁信主。他們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恒切地在殿裡，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參徒二 41、42、44、46、47)。他們為主耶穌作了何等美好的見證。主的教會就在地上出現了。我們讀使徒行傳的時候，看見聖靈在耶路撒冷大大的作工，許多人奇妙的歸向主耶穌，連那些反對主耶穌的人，那些將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的兵丁，那些棄絕主耶穌的祭司中也有人信了主耶穌，所以教會就開始在耶路撒冷被建立起來。使徒行傳開頭幾章的經文中，我們看見耶路撒冷的教會相當的蒙恩，神見證的光在他們中間，神的心意在他們中間，神賜的福也在他們中間；可以說，耶路撒冷教會成為一盞明亮的燈，照耀黑暗的四方，而且這個影響能力，從耶路撒冷一直的擴展出去。他們真是神所要得著的見證，神的見證借著當日的教會豐滿地顯明出來。

### (三) 神在外邦各地為祂兒子作見證

#### ——借著外邦的眾教會

使徒們在耶路撒冷為復活的基督作見證時，好些從外邦各地來耶路撒冷的猶太人，接受了基督，有人回到外邦的僑居地時，就把基督復活的見證帶回去(參徒二 1~12)。

當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時，許多門徒分散往外邦各地傳揚基督復活的見證，教會也在多處被建立。神藉腓利帶領埃提阿伯的太監清楚主的救恩，將主的見證帶到非洲(徒八 26~39)。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為主耶穌的復活作見證(徒十一 19~21)。使徒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加強主在外邦各地所興起的見證。巴拿巴去大數找到掃羅，帶他到安提阿加強主的見證(徒十一 22~26)。之後聖靈打發巴拿巴和掃羅(即保羅)一同往亞西亞各地傳揚基督的見證(徒十三 1~3)。主的教會就在外邦各地建立起來，並且主的見證一直遍及到亞歐非三大洲。

### (四) 見證人的失敗蒙蔽神兒子的見證

#### 1·律法主義蒙蔽耶路撒冷教會神的見證

當日耶路撒冷教會好些信徒的難處是，他們已經因信主耶穌而得以脫離律法的

捆綁；但慢慢的他們又偏離了基督，而回到律法之奴僕的軛下受捆綁。

### (1) 耶路撒冷教會律法的溯源

#### ① 神賜律法給以色列人

在耶路撒冷的教會，信主的大多數是以色列人，他們世代相傳，生活在猶太教律法的規條之下。早在主耶穌降生前一千五百年，摩西領著以色列人出埃及，在西乃山下，摩西蒙召登西乃山頂，四十晝夜俯伏在神面前，領受神賜給以色列人的律法（即兩塊法版之十條誡命）。那兩塊法版，乃是見證神是怎樣的一位神，也是啟示出神對祂的子民的要求；前四條誡命是人在神前的責任，後六條誡命是人在人前的責任。這是神對人的要求，也是人在神在人面前的責任。其中有八個「不可」，二個「當」。歷代虔誠的以色列人，都曾努力追求遵守這律法，但人憑自己的努力，是不能完全遵守律法的（雅二 10），所以也不能靠律法稱義。

#### ② 律法的兩面功用

律法的第一個功用，就是要證明人無能守律法，人在律法之下，都被定罪。律法第二個功用，就是要把無能為力的人引到神面前，叫人謙卑俯伏在神前，叫人因信耶穌基督得以稱義。

### (2) 基督救贖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

律法本身是好的，是神借著摩西而傳遞給以色列人，律法乃是代表神的心意、神的要求。但是，人沒有辦法滿足神的要求，人就落在律法的咒詛之下。所以神在時候滿足的時候，就差遣祂的兒子降生，且生在律法之下。祂的兒子到世上來完全滿足了律法的要求；律法不完全的地方，主耶穌來成全，一面遵行了律法，另一面祂代替我們罪人受了律法的咒詛：祂滿足了律法兩方面的要求，而且把律法總結了。祂成全了律法，是要將律法軛下為奴的民救贖出來，叫我們因信耶穌基督而得自由，不再受奴僕之軛的轄制。

### (3) 耶路撒冷教會偏離神的見證

#### ① 天然人傾向律法

那時代的以色列人已經有一千五百年的歷史背景，加上人本來就有律法心思的傾向，他們很容易回到律法之下，去為律法熱心。至於我們這些天生的外邦人，在心思深處，也傾向善義，喜歡依靠自己行善，要憑自己取悅於神。神的對頭——撒但，不但叫人犯罪作惡離棄神；也叫人靠自己來行善為義，結果還是使人離棄了神。離棄了神的見證。

#### ② 天然人傾向宗教事物——要建立模型的教會

過不多年，耶路撒冷的教會慢慢的偏離了這個榮耀的見證。雖然聚會仍然是很興旺，得救的人數仍然增多；但是我們看見，她已經慢慢的偏離了主的見證，被引到一個危機裡去。

使徒們當日在耶路撒冷，雖然主明確地吩咐他們，說：「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人」（徒一 8 原文）；但是使徒們因著錯誤

的觀念和感覺，一直留在耶路撒冷，盼望神的兒女能同心合意的來建造耶路撒冷的教會。我越過越有一些的領會，他們是要在耶路撒冷，把看得見之耶路撒冷的教會建造成為一個標準模型的教會；他們的確有這樣的雄心，有這樣的傾向。弟兄姊妹，正因為他們有這樣的傾向，他們要把這個看得見的教會建造成為一個偉大的模型教會。他們有這麼一個負擔、傾向，所以使徒們都沒有走。就是大逼迫臨到耶路撒冷教會的時候，門徒都分散了，可是使徒們還是沒有走。他們為著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忠心站住，他們都一直留在耶路撒冷，維持那個教會。但是主耶穌的大使命怎麼辦？他們好像不大明白。他們對耶路撒冷教會的負擔，比對福音遍傳凡有人居住的地方這個負擔似乎更重。當主在撒瑪利亞興起工作，使徒們打發彼得、約翰前去探望他們，不一會兒，他們又回到耶路撒冷去（參徒八 14~17、25）。聖靈很不容易才感動彼得把福音傳給在該撒利亞外邦人哥尼流的家。彼得回到耶路撒冷就受到許多弟兄的非議（參徒十 1~33，十一 1~18）。

從這些事實我們看到，耶路撒冷的教會已經偏離了主要他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為主作見證的大使命：他們固守在耶路撒冷，他們認為那裡的教會才是標準的教會。當人在注意一些事物的時候，不知不覺的，就從神的兒子身上偏離了。結果，教會遲早要失去那個見證的責任，無法完成神的託付。當人離開主的異象，轉去要建造標準的教會，或自以為是標準的教會時，神的兒女遲早要失去教會的見證。

#### (4) 律法思想的複雜

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律法的思想大行其道。什麼叫做律法思想？就是在主耶穌之外，還要添上一些作法、一些要求，還要有一些特別的教訓、一些特別的經歷；這一些說法、作法、教訓、經歷，一進到神兒女中間，就限制了主耶穌。在律法思想的人來看，主耶穌——神的兒子固然寶貴，可是單信主耶穌還不行，還要加上守摩西的律法。單信主耶穌還不夠，還要行割禮，要守安息日，不能吃不潔淨的東西。除了倚靠主耶穌，我們還要努力，靠自己有好的行為，然後我們才能得救：好像主耶穌還有什麼缺欠，好像主耶穌還不完全，要加上律法，加上人的努力，要人和神配合，然後才能得救。

親愛的弟兄姊妹，很多的律法，很多的規條，很多的目標，很多的努力，叫人從主耶穌身上偏離出去了。簡單地說一句，甚麼是律法思想？律法思想就是光信主耶穌不夠，還要加上你我自己的努力才可以得救。他們以為人信了主耶穌，還要加上遵守律法才能得救。人得救一半是靠主耶穌，一半是靠自己努力：這完全錯了。因為我們只單單信靠主耶穌就得救了。也許有人要說，得救是靠主耶穌，但得救以後，我們還得有良好行為，才能得神喜悅。為著一些弟兄姊妹，我多說幾句，一個真實蒙恩得救的人，有沒有行為的改變呢？當然會有行為上的改變；但是這個改變不是靠外面遵守律法規條改變的，不是憑自己的努力改變的：乃是因為相信主耶穌，讓祂的生命在我們裡面掌權，讓祂的善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來，自然就有那個滿足神心意的好行為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這一個與我們自己的努力、遵守律法、靠自己

而有的善行，是完全兩樣；願主說明我們能分辨。親愛的的弟兄姊妹，連我們自己的一點追求也要小心，我們所寶貴的一些屬靈經歷也要非常謹慎，若不是在光中，在主的保守裡，很容易就陷入一些所謂的真理和經歷，而偏離了主耶穌。耶路撒冷的教會本來是那麼蒙恩的一個教會，然而她卻慢慢地偏離了她的主。

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看見，在使徒時代的末了，耶路撒冷的教會，已經相當偏離了神所見證。律法思想已經侵蝕了主的教會，而固守律法思想使耶路撒冷教會失去了主的見證。

## 2·律法主義衝激外邦各地教會神的見證

當日有一個力量控制了耶路撒冷的教會，成為教會的一個主導，主流，就是律法的思想深深影響了許多基督徒，控制了他們的信仰與生活，漸漸地也控制了耶路撒冷的教會，因為他們有這麼一個思想，有這麼一個傾向，所以他們有這樣的行為；這個律法思想被擴展成為強加於人的律法主義。他們不僅在耶路撒冷的教會中大行其道，還下到外邦各地教會，教訓弟兄們說：「你們若不按摩西的規條受割禮，不能得救」（徒十五1）。

### (1) 見證人起來抵擋律法束縛外邦信徒

「保羅、巴拿巴與他們大大紛爭辯論，就定規叫保羅、巴拿巴和本會中幾個人，為所辯論的，上耶路撒冷去見使徒和長老……」（注三）。他們聚會商議、辯論甚多，後來彼得起來為外邦人信主的事作見證；巴拿巴和保羅也述說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奇事。最後雅各印證他們三位的見證說：「據我的意見，不可難為那歸服神的外邦人」；只要寫信吩咐他們……他們就寫信託猶大和西拉下安提阿去，聚集眾人說：「因為聖靈和我們，定意不將別的重擔放在你們身上；惟有幾件事是不可少的，就是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並勒死的牲畜和姦淫；這幾件事你們若能禁戒不犯就好了」（參徒十五1~29）。但信主的猶太人，卻仍舊恪守律法規條。

耶路撒冷那些律法主義者對外邦各教會的影響並未停息。大約過不多久，彼得到安提阿看望教會，他很自然地與外邦信徒有美好的交通，以喜樂的心一同用飯。等從雅各那裡（耶路撒冷）來的人一到，他因怕奉割禮的人就退去與外邦人隔開了。其餘的猶太人也都隨著彼得裝假，甚至連巴拿巴也隨夥裝假，但保羅一看見他們行的不正，與福音的真理不合……保羅因他有可責之處，就當面反對他（參加二11~14）。在此看見，連有異象的彼得，也備受律法主義者的壓力。

### (2) 保羅向律法主義者妥協

大約又過了九年，保羅第四次上耶路撒冷。在中途保羅對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們說：「……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裡要遇見甚麼事；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裡向我指證，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我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二十22~24）。他靈裡既覺得有神如此明確的帶領，所以他去了，他去見使徒雅各。雅各對保羅說：「兄台，你看猶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萬，並且都為律法熱心。他們聽見

人說，你教訓一切在外邦的猶太人離棄摩西，對他們說，不要給孩子行割禮，也不要遵行條規。眾人必聽見你來了，這可怎麼辦呢？你就照著我們的話行罷，我們這裡有四個人，都有願在身；你帶他們去，與他們一同行潔淨的禮，替他們拿出規費，叫他們得以剃頭；這樣，眾人就可知道，先前所聽見你的事都是虛的；並可知道你自已為人，循規蹈矩，遵行律法」（徒二十一 20~24）。保羅真的帶那四個人去剃頭發，去納規費，結果他就在聖殿被人抓去了。保羅還沒被抓以前，當他去見雅各的時候，雅各說，猶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萬，並且都為律法熱心。當時使徒雅各，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代言人：長老中他是領頭的，使徒中他也是領頭的，然而他卻帶領耶路撒冷的教會，為律法熱心！他們不是為神發熱心，他們不是為神的見證發熱心，他們不是專一為著耶穌基督的見證發熱心；他們乃是為律法、為摩西的規條發熱心。哦！那時的耶路撒冷教會，實在已經大大偏離了耶穌基督的見證。我們看見連這一位為耶穌的見證曾打過多年美好之仗的戰士保羅，在律法主義巨大壓力下，也軟弱如當年的彼得和巴拿巴一樣，隨著裝假，向著律法主義者妥協，帶著那四個人去剃頭發，去納規費。由此可見，律法主義在耶路撒冷教會已達到何等猖獗的地步。

### (3) 妥協使見證蒙上陰影

當年，雅各向保羅如此建議，也許希望保羅能得到弟兄們的諒解，以為他本是循規蹈矩遵守律法的。而保羅向律法主義者妥協，上聖殿去見祭司行潔淨之禮，納規費，剃頭發，也是希望藉此妥協能得耶路撒冷教會弟兄們的接納，使他有機會向他們見證基督，使他們更多認識基督。但他們想出的權宜之計及妥協的行動，卻完全失敗了。想不到從亞西亞來的人，竟聳動了眾人捉拿保羅，幾乎要把他撕碎。保羅被群眾毆打，神卻藉千夫長保護了保羅，否則保羅那日就可能喪命了。為主的見證殉道是榮耀無比，但當日若因妥協而被殺，有價值麼？保羅得著機會向以色列人分訴，但當他一說到神差遣他往外邦人那裡去（為主作見證），眾人就高聲說：「這樣的人，從世上除掉他罷，他是不當活著的」（參徒二十二 3~22）。他們完全不能接受他的見證。保羅犧牲了福音真理而採取了妥協，叫神的見證蒙受損失（參加二 12~14）。

神在古時借著諸古聖，一個一個地為祂的兒子作見證，神得以在他們個人身上得著見證。神繼而要藉著以色列人為祂的兒子作那團體的見證，但以色列人整體是失敗的。到日期滿足的時候，神差遣祂的兒子降世，親自帶來鮮明的見證。主升天前，把見證交付使徒們，期望他們把神兒子的見證由耶路撒冷擴展到萬邦，但在耶路撒冷的教會一直受律法主義的包圍，對主的見證軟弱不振。主的聖靈繼續在外邦各地興起較為單的見證，但耶路撒冷教會的律法主義者，仍多方攪擾外邦的各教會；後來他們也誘使保羅因妥協而使主的見證陷入極深的危機。

人在見證上常失敗，但神不能失敗，神的見證也不能失敗。因此，神許可保羅在聖殿裡被捉拿，被毆打，終於被留置監中達五年之久；在捆鎖中，神得以在他身上作那更深塑造之工，使他成為堅固的見證人，使見證在他身上更明亮。神藉保羅

在監中所寫的書信，以及他出監後，在各地的事奉，使主的見證更上一層樓。也幫助各地教會，能在艱難中仍為著神兒子的見證而活。

保羅在出監後約五年，他再次為主的見證被捕，並解押羅馬監獄。在獄中寫了提摩太后書，期勉提摩太忠誠為主的見證打那美好的仗。不久保羅就為耶穌的見證殉道。此後異端在各地更為猖獗。

#### (五) 使徒約翰為神的兒子作見證

##### 1. 使徒約翰的信息

到了使徒時代的末了，信仰更被搖動：許多異端進到教會來，許多假先知，假師傅在那裡攪擾教會，甚至有人說，耶穌基督不是神的兒子，不過是一個超人。有人說，耶穌是神的兒子沒有錯，他道成肉身成為人，就不再是神的兒子了。近期也有人說，基督成了肉身，祂就不是神的兒子，必需等到祂死而復活，祂才是神的兒子……約翰看到那時代有很多的錯謬異端，充斥在神兒女的中間，教會也到了很荒涼的時候，保羅、彼得都殉道了，使徒可能都過去了，他還活著。因著各地教會的需要，因著聖靈的引導，使徒約翰才接受負擔，先後寫了約翰福音書及三封書信並啟示錄。

##### (1) 約翰福音

使徒約翰大概在主後八十五年至九十年之間，他寫了約翰福音；後來又寫了約翰壹、貳、三書。書中雖均未具名，但當年的聖徒必都知道是使徒約翰所寫的；歷代讀聖經的人從書中可肯定是他寫的：「為這些事作見證，並且記載這些事的，就是這門徒；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約二十一 24）。這門徒就是「耶穌所愛的那門徒」，也就是「在晚飯的時候，靠著耶穌胸膛說：『主阿，賣你的是誰』的那門徒」（約二十一 20）。

使徒約翰寫的這卷福音書強調這一位道成肉身的耶穌，祂是神；這一位行走在人中間的耶穌，祂是神；這一位勞苦服事神百姓的，祂是神；約翰寫著說：「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二十 31）。所以感謝主，借著約翰來挽回那個時代最大的危機。

##### (2) 約翰壹貳三書

至於約翰一書、二書是針對當時假先知、敵基督將陷害人的異端引進教會，對神的兒女所造成的傷害而寫的。又如約翰三書是對付在教會中好為首的丟特非在教會中的抓權，控制教會，排斥異己對教會所造成嚴重的問題而寫的。書中有的話語為維護真理的絕對，是相當沉重嚴厲，但亦流露著，「作長老的」對神兒女的愛護。

##### (3) 啟示錄

約翰約到了主後九十五年才寫啟示錄。據說羅馬暴君豆米仙的時候，約翰為作主耶穌的見證，從以弗所被充軍到拔摩海島去，主在異象中向他顯現，然後主命令他：你要寫信給亞西亞七個教會的使者，因此，他才寫了啟示錄。啟示錄中一切的異象、啟示，惟獨他一人聽見、看見，所以他一反往常的在書卷的開端寫著：「曉

諭祂的僕人約翰；約翰便將神的道……，約翰寫信……我約翰……」（啟一 1、2、4、9）。他又在書卷結束之前寫著：「這些事是我約翰所聽見所看見的」（啟二十二 8）。

約翰與眾弟兄，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並且為著神的道（話語）· 為著見證，「耶穌基督的見證」，他被充軍到那名叫拔摩的荒島上，是當年羅馬帝國常把囚犯充軍使其受苦之處；但也就在那孤苦的荒島上，他得見耶穌基督的啟示。約翰一生為著耶穌的見證經歷許多患難；據他的同工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說，使徒約翰到年邁時，還是為耶穌的見證而為主殉道。

## 2 使徒約翰的經歷

當日，見證櫃在見證的帳幕裡，與以色列民同在。到主耶穌顯現在人間時，約翰見證說，「道成了肉身，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是恩典是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正是父獨生子的榮耀」（約一 14 原文）。因為主耶穌來了，神就更具體的顯現在人中間，約翰又說：「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親眼看過，親手摸過的：（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我們也看見過，現在又作見證，將原與父同在，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傳給你們）」（約壹一 1-2）。這就是說，耶穌基督，那永遠的生命顯現出來，是那見證在地上具體的開始，是蒙恩的人可以觸摸的。在啟示錄裡，約翰說：「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祂，叫祂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原文作：『見證』）出來」（啟一 1-2）。約翰見證耶穌基督的那見證，乃是從耶穌基督這個奧秘的人身上，啟示出神永遠旨意的計畫與完成。到了啟示錄末了，約翰說：「……我和你並你那些為耶穌作見證（原文作：『為耶穌的見證』）的弟兄同是作僕人的；……因為預言中的靈意（可譯作：『先知的靈』）乃是為耶穌作見證（耶穌的見證）」（啟十九 10）。在此，我們看到，眾先知、神的眾僕人的靈，乃是為著耶穌的見證。

從以上幾處經文中我們得知，到了使徒時代的末了，神特別借著使徒約翰告訴我們，在永遠裡與父同在的那一位，祂是神懷中的愛子，永遠的生命在祂裡面，祂就是耶穌基督。約翰為祂作見證說，這一個永遠的生命，已經顯現給祂和使徒們：他們曾親眼看見祂，親手摸過祂，他們和這一個永遠的生命，有具體和極深的聯合。他們不僅從耶穌聽見一些奇妙的話語，他們更是看見了這一位耶穌基督裡面，有一個神聖、榮耀的永遠生命。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信主耶穌，不是單單聽道，懂得一些道理而已；神的心意是要我們對祂兒子有一個經歷，有一個關係，如同約翰和使徒們一樣，能夠看見這一個永遠的生命，並且實際觸摸這永遠的生命。到了啟示錄第一章第一、二節，使徒約翰就給我們看見，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祂，叫祂將必要成就的事指示祂的眾僕人；祂就差遣使者，曉諭祂的僕人約翰；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凡他自己所看見的，都見證出來。啟示錄就是約翰看見了神那個永遠的旨意，要如何借著耶穌基督成就。神不僅是給我們經歷一點點

生命而已，祂乃是叫我們能夠在這生命裡，看見祂永遠的旨意如何成就。到了啟示錄第十九章第十節給載們看見，先知（神的眾僕人）的靈，乃是為耶穌基督的見證。親愛的弟兄姊妹，從這裡給我們看見，如果聖靈充滿在我們裡面，我們就要成為耶穌基督一個活的、具體的見證人。

#### 四、神在歷代呼召見證人恢復神的見證

神在各時代中，一直在呼召人來作祂見證的器皿，使耶穌基督的見證得以彰顯。但神必需在這些人身上作塑造的工作，使這些神見證的器皿，得與神的見證相符合。神為著祂的見證呼召摩西，但摩西卻先後兩次惹神發怒。神不許他帶著神的見證的帳幕進入迦南；神就親自預備了約書亞，並在他身上作了許多塑造之工，使他來「維持神的見證」，帶著神的見證的帳幕與神的子民進入迦南。在以利的年代，他在殿中約櫃前服事幾十年，肩負著神的見證之責；但當他年邁眼目昏花時，耶和華的言語稀少：兩個兒子是惡人，他卻無力約束。神定意追討以利家的罪孽，神說：「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撒下二 35）。神就在撒母耳身上作了厲害的塑造之工，使他得以「恢復神的見證」。到了新約時，主耶穌為著祂的見證，親自揀選了保羅；但到保羅晚年時，他被囚在監牢中，神的見證又受極大的衝擊。神藉保羅提醒、吩咐、勸勉提摩太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剛強起來，神在提摩太身上也作了很深的塑造之工，使他能成為「接續神的見證」的器皿。

我們看見神先後在約書亞、撒母耳、提摩太身上，作了許多塑造之工，使他們能成為神手中一個見證的器皿，來盛裝神的見證。在這次的信息中，我們不重在他們所作的見證；乃重在神在這些見證人身上，如何作塑造之工，使他們與神的見證相符合，使人看見並得著「神的見證」。

今天如果主憐憫我們這些蒙恩的人，我們就會願意把自己交在主的手中，主也要在我們身上作塑造之工，使我們成為耶穌基督「見證的器皿」。願主恩待我們，讓主耶穌能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來，讓人得著並經歷祂，也叫主的心能夠滿足。

#### 註釋

注 一：出埃及一周年的重要日程

- |           |                            |
|-----------|----------------------------|
| 正月初十日     | 他們各家預備羊羔（出十二 2、3）          |
| 正月十四日     | 殺羊羔，塗血，吃羊羔肉（出十二 6、8，40、42） |
| 正月十五日     | 他們從埃及起行（民三十三 3）            |
| 二月十六日     | 他們開始吃瑪哪（出十六）               |
| 四月十五日     | 以色列人來到西乃的曠野（出十九 1）         |
| 四月十六日     | 摩西首次上山，下山（出十九 3-8）         |
| 四月十七日     | 摩西第二次上山，下山（出十九 9~19）       |
| 四月十七日至二十日 | （過了三天）摩西第三次被召上山，下山（出十九 20~ |

二十 21)

四月二十日 摩西第四次上山，下山（出二十 22~二十四 8）

四月二十一日 摩西和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上山，觀看神（出二十四 9~11）

四月二十一日至六月六日 神召摩西第五次上山，約書西隨行，在半山住了六日（出二十四 17）；第七日摩西被召上山頂，在山頂四十晝夜，後下山，在山上共四十六日（出二十四 12~三十二 29；申九 9~11）

六月七日至七月十六日 摩西上到神那裡，（第六次上山）俯伏在神前四十晝夜，為百姓之犯罪求赦免（出三十二 30~三十四 3；申九 18、2J，25、29）

七月十八日至八月二十七日 摩西第七次帶兩塊石版上山，在山上四十晝夜，俯伏神前，重新領受法版（出三十四 4、28；申十 1、11）

八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三十日 （其間扣除十七個安息日，最多是一百零六日）摩西遵命宣告會幕建造之奉獻原則，選召智者從事聖工，指示建造之法則，以色列人從事會幕各樣物件之建造，並於十二月三十日之前完成一切工作。

次年正月初一日 神命立起會幕

他們用最多不超過一百零六日的不長時間，來從事建造會幕之宣示，召集奉獻及施工：可見他們在建造神的居所的事工上，是多麼的烈忱、殷勤，並且迅速的完工，一切齊備無缺，使耶和華的榮耀，可以充滿在會幕中。

但摩西曾於四月十六日起至八月二十七日，共用最少一百三十二日的時間，先後七次上山、下山，最少一百二十晝夜俯伏神前，不吃飯、不喝水，為領受神的旨意。

偉大之神的忠信僕人摩西，出了極大的代價（讓神作極深刻之工的人），才能領導那神聖榮耀的建造之工！

注二：摩西在神家中奉獻畢生，但他未敢為自己的兒孫有絲毫的特別照顧。他們只是歸屬於哥轄族的行列中。摩西過去後，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他的一個孫子，革舜的兒子約拿單，被分配住在猶大的伯利恒。他為尋求較定安的生活，竟去投奔以法蓮山地的米迦，為求溫飽獲得可恥的供給（士十七 9、10），作了米迦的家庭祭司：後來約拿單又跟著但支派走，作了但支派的祭司，而與亞倫祭司體系分庭抗禮。約拿單生活的潦倒，說明他沒有好好依靠神：也反面說出摩西事奉神的清潔單純，他沒有對兒孫輩作任何優惠的安排。摩西事神的廉潔，是事奉主之人的好榜樣。（詳情可參閱：「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五冊《作門徒的意義和經歷》，第三篇「作門徒的經歷（二）——在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撒母耳」之一、（一）1·宗教敬拜事件。）

注 三：使徒行傳第十五章，保羅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去見使徒及長老們，諒必就是加拉太書第二章所說的，是在保羅信主後從大馬色上耶路撒冷（加一

15，二 1) 之後的十四年，他們再次上耶路撒冷。教會一般傳統的說法，認為耶路撒冷教會是總會，所以在外邦的各教會受到攪擾時，他們只好上總會去辦交涉。但我個人以為他們所以上耶路撒冷去見使徒和長老，是因為那些攪擾外邦各教會的律法主義者，是從耶路撒冷的教會出來的，所以他們上到攪擾的源頭去；另一面，也是因為當年主要的使徒們都還在耶路撒冷，所以他們上耶路撒冷去。在聖經中，似未明顯看見在地上的各教會有總會支會之分，每一個教會應直接向主負責。就是到了啟示錄開頭三章，主耶穌提到亞西亞七個教會，她們可以有大小之別，但卻沒有看見總會，支會之區分，因此，每一地方的教會都是必須各自向主負責的。但各地教會為著主的見證，應該有屬靈的交通。

## 第二篇 維持神見證的器皿——約書亞

### 目 錄

#### 一、歷史的回顧

- (一) 以色列家在埃及四百年
- (二) 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

#### 二、約書亞在曠野被神塑造

- (一) 與亞瑪力人爭戰——仗著十字架永遠誇勝
- (二) 首登神的山——認識領受見證的艱巨
- (三) 不離開會幕——安靜等候神
- (四) 聖靈隨己意祝福並使用各人——擴大屬靈的度量
- (五) 專心跟從耶和華——另一個靈

#### 三、接續摩西的職事

- (一) 被按立——一個心裡有靈的人
  - 1· 神不許摩西進入應許地
  - 2· 摩西仍然在神家盡忠
  - 3· 神題名召約書亞
- (二) 遵以利亞撒之命——接受肢體供應
- (三) 得恩師之勉勵——當剛強壯膽
- (四) 耶和華的曉諭和勉勵——當剛強壯膽

#### 四、幾次戰役中的屬靈塑造

- (一) 「見證櫃」帶領以色列人入迦南
- (二) 見耶和華軍隊的元帥
- (三) 耶利哥之役的勝利——耶和華的約櫃繞城

- 1· 約櫃為主導
- 2· 屬靈爭戰的原則
- 3· 陶醉在勝利中

(四) 艾城之敗——擅越以利亞撒而出入

- 1· 穿回元帥的鞋
- 2· 遭失敗而自怨又怨神
- 3· 耶和華打破緘默

(五) 再攻艾城

——「我已將艾城……都交在你手裡」

(六) 中了基遍人的詭計——未托以利亞撒求問

- 1· 約書亞中計
- 2· 認識仇敵  
「是吼叫的獅子，又是光明的天使」
- 3· 耶和華的緘默
- 4· 誰是我們今日的以利亞撒
- 5· 「留下基遍人」的效應

(七) 破南部五王聯軍——日月停止約一日之久

(八) 再破北部諸王的聯軍——「你不要怕他們」

五、分派以色列人把見證帶到所得的地業

(一) 得地為業預表在基督裡得「天」為業

- 1· 約書亞之得勝預表基督的全得勝
- 2· 得「天」為業的信息啟示

(二) 十二支派為見證而得地為業

- 1· 求得河東之地——神應許之外的地
- 2· 河西應許之地——坐落在佳美之處

六、約書亞為「見證」作最後的勸勉

- (一) 召集眾首領到亭拿西立
- (二) 召集眾支派聚集在示劍

註釋

經文

「耶和華為你的緣故，也向我發怒說：『你必不得進入那地。伺候你嫩的兒子約書亞，他必得進入那地；你要勉勵他，因為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為業。』」（申一37、38）。

「耶和華又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起誓，必不容我過約但河，也不容我進入耶和

華你神所賜你為業的那美地。我只得死在這地，不能過約但河；但你們必過去得那美地」（申四 21、22）。

「耶和華對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靈的，你將他領來接手在他頭上。他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以利亞撒要憑烏陵的判斷，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他和以色列全會眾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民二十七 18、21）。

「我的僕人摩西死了。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但河，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就是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只要剛強，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我僕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離左右，使你無論往那裡去，都可以順利。我豈沒有吩咐你麼。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那裡去，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書一 2、6、7、9）。

「吩咐百姓說，你們看見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又見祭司利未人抬著，就要離開所住的地方，跟著約櫃去。只是你們和約櫃相離，要量二千肘，不可與約櫃相近，使你們知道所當走的路，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書三 3、4）。

「約書亞靠近耶利哥的時候舉目觀看，不料，有一個人手裡有拔出來的刀，對面站立。約書亞到他那裡，問他說，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他回答說，不是的，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說，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約書亞就照著行了」（書五 13~15）。

「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書二十四 15）。

## 一、歷史的回顧

### （一）以色列家在埃及四百年

在沒有談到約書亞如何維持神的見證之前，讓我們簡單地來看一點以色列民早期的歷史。神為著要成就祂那一個永遠的心意，曾經有一個奇妙的安排和帶領，叫以色列全宗下到埃及寄居，結果他們在埃及人丁興盛，神使他們比那些埃及人更強盛（徒七 17；出一 7、9；詩一 0 五 24）。但在以西結書第二十章給我們看見，雖然以色列人在埃及蒙神的恩典和眷顧，但他們沒有好好地認識神、敬畏神：卻在那裡敬拜埃及人的偶像。為這事神警告他們，要他們離棄偶像；但他們卻悖逆神，不肯聽從神；所以神說，「我要將我的忿怒傾在他們身上，在埃及地向他們成就我怒中所定的。」但神卻為自己名的緣故，沒有這樣行（參結二十 4~9）。

在出埃及記第一章，我們看見在那裡有不認識約瑟的埃及新王興起，他們用盡許多不同的方法來苦害以色列人；只是埃及人越發苦害他們，他們越發多起來，越發蔓延（出一 12），這是神暗中的眷顧：但他們仍不歸向耶和華神。後來有一個埃及王命令以色列人必需將所生的男嬰，都丟到河裡：他們就是這樣殘害神的百姓。以色列人在埃及會遭受那麼多摧殘苦害，是因為他們在那裡悖逆神，敬拜虛假的偶像，他們不肯聽神的勸告，神只好把他們交給埃及人。

## （二）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

他們在極深的苦難中求告神，神也憐憫他們；到了時候，神就借著摩西，把祂的百姓從埃及地領出來，將他們帶到曠野，他們在出埃及第二年正月初一日，把帳幕立起來並把約櫃搬進去。神的榮耀就充滿了那個帳幕；神也把拯救他們的目的，借著帳幕的建造給他們一個啟示、一個顯明。他們前行，走到加低斯，以色列人卻因不信神，不肯進入迦南地，大大惹神發怒。神在怒中起誓，所有以色列男丁，都必倒斃曠野；連摩西自己因一再錯誤，神也先後兩次向他發怒（參申一 37，四 21），不許他帶領以色列人進迦南，而要他死在曠野。作為耶和華之見證的帳幕，預表了祂在曠野與百姓同在，這見證原可以從摩西身上看到；現在，摩西不能帶領以色列人把見證的帳幕帶進迦南，就像那些沒有牧人的以色列人一樣，耶和華的見證的帳幕豈不也要飄流曠野？因此摩西求神立一個人治理會眾（民二十七 16），帶領以色列人及見證的帳幕進入迦南美地。神就告訴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他心中有聖靈，他要接續你的工作，把我的百姓，帶到迦南地去。這個見證的帳幕在曠野經過三十九年的路程，後來是約書亞和當代的以色列人，把見證的帳幕帶到迦南地去。感謝神，神早就預備了約書亞，繼續維持神的見證。

我們現在就來看這一位維持神見證的器皿——約書亞。他是摩西的一個幫手，是侍候摩西的。他在曠野四十年，在摩西的帶領下，我們沒有看見耶和華神直接對他說甚麼，凡是神要他學的功課、作的事情，都透過摩西給他，他完全聽命于神的僕人摩西。如今我們要看神如何在約書亞身上作塑造的工作，使他能成為一個維持神見證的器皿。首先要看神如何借著摩西在曠野帶領他有屬靈的學習，並被塑造。

## 二、約書亞在曠野被種塑造

### （一）與亞瑪力人爭戰——仗著十字架永遠誇勝

（出十七 8~16；申二十五 17~19）

從出埃及記第十七章第八到十六節中，約書亞被摩西安排去和亞瑪力人爭戰。亞瑪力人是以掃的兒子以利法的妾亭納所生的兒子。亞瑪力人簡單來說，就是肉體的意思。聖經中用許多不同的人物來預表人的肉體。亞瑪力在這裡預表人肉體那一方面呢？當神的子民正要走向神命定的美地之時，亞瑪力人出來攔阻他們，趁他們疲乏困倦，擊殺他們盡後邊軟弱的人，使神的旨意未能成就在這些軟弱的人身上。這個肉體，乃是指著攔阻那些起步走向神旨意道路的人之肉體。在約書亞跟隨摩西的路程中，第一個經歷就是學習去爭戰，爭戰的物件正是預表那攔阻神子民走向神

旨意之路的亞瑪力人。那是一次很奇特的爭戰。摩西與亞倫、戶珥到山上（利非訂的山），而約書亞在山下率領百姓爭戰，甚麼時候摩西舉起手中神的杖，約書亞在山下就得勝。但手受地心吸力的影響，不能持久的舉起來，舉久就發酸下垂了。什麼時候摩西的手發酸下垂，約書亞在山下就戰敗。這樣忽勝忽敗，跟亞瑪力人在那裡糾纏不清，如同我們對付肉體也常如此。結果，他們想個辦法，拿一些石頭讓摩西坐在上面，不致站得太累：亞倫與戶珥扶著摩西的手，他的手就穩住了。結果那一天，他們很順利地打了一場勝仗，山下的爭戰勝利與否，決定於山上的手是否將神的杖舉起來。手舉起杖代表高舉基督永遠得勝的十字架，一個在明處戰場上的得勝與失敗，乃是決定於靈裡是否高舉堅持永遠得勝的十字架。

回顧以色列人當年能離開埃及，是神親自用大能的膀臂，把他們從法老的手中救出來。他們能過紅海，是神使紅海分開，他們才得以走乾地過紅海來到曠野。沒有一件事是以色列人作的，一切都是神為他們作成的。但當以色列人到了利非訂，神才藉摩西對約書亞說：「你為我們選出人來，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明天我手裏要拿著神的杖，站在山頂上……摩西，亞倫與戶珥都上了山頂」（出十七 9，10），與亞瑪力人爭戰——對付肉體，這是神要約書亞學習的第一個功課，卻是與摩西、亞倫、戶珥一同學習的。在明處，是約書亞在與肉體爭戰，在暗處（在靈裡）卻需要有摩西、亞倫與戶珥同心高舉基督的十字架，這樣聖靈就要借著永遠得勝大能的十字架，治死我們的肉體。只要我們仰賴祂永遠的得勝，就必經歷「耶和華尼西」——耶和華是我們得勝的旌旗。神又說：「耶和華已經起了誓，必世代代和亞瑪力人爭戰」。因此，我們的肉體，是一直伴隨著我們〔注一〕，若我們在靈裡一直堅持高舉基督大能的十字架，就能勝過這頑強的肉體，並且得勝有餘。在此神藉大能的十字架在約書亞身上起首作那美好塑造之工。

仗著永遠得勝的十字架戰勝亞瑪力人是約書亞跟隨摩西在曠野的第一個經歷。這個經歷後來也要成為他在漫長曠野年日的經歷。我們將繼續看見，在一路上，神都借著十字架在約書亞身上作了那美好的塑造之工，使他深知無論何事，只有仗著基督的十字架才能誇勝，

## （二）首登神的山——認識領受見證的艱巨

（出二十四 12~17，三十二 17、18）

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後，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就來到西乃曠野，並在西乃山下安營。耶和華曾多次召摩西上山，曉諭祂的心意。頭三次都是摩西獨自一人上山。（參出十九 3~8，8~19，20~二十三 32）。摩西第四次被召上西乃山是帶著亞倫、拿答、亞比戶（亞倫的兩個兒子）和以色列中的七十個人一同上山。他們看見以色列的神，祂腳下仿佛有平鋪的藍寶石，如同天色明淨，祂的手也不加害在以色列尊者身上；神的百姓能夠在神的同在中觀看神，吃喝享受神，何等美好（出二十四 9~11）。可是在那個場合裡，約書亞好像無分在其中。等到摩西第五次蒙召上神的山時，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山到我這裡來住在這裡，我要將石版，並我所寫的律法，和誠

命，賜給你，使你可以教訓百姓」（出二十四 12）：神要將見證的重大使命交付摩西，這次摩西帶著約書亞一同上去。這是約書亞首次登上神的山。

摩西和約書亞二人在山上，有雲彩把山遮蓋。耶和華的榮耀停於西乃山，雲彩遮蓋山六天：第七天神從雲中召摩西，摩西進入雲中上山。約書亞被留在半山，摩西在山頂領受神見證的啟示 7。這時，在山下有許多百姓，他卻一個人停在半山的雲彩中，何等孤單。他遙望著耶和華的榮耀在山頂上，形狀如烈火，何等可畏。先前在戰場上，仗著基督十字架奮勇作戰對付仇敵的經歷·很是雄壯，很是興奮。如今神將他提升到半山，他和神更為接近，看到了神的榮耀：神要他學習在孤單中，在敬畏的靈裡，靜候在主腳前，摩西在山頂四十晝夜，約書亞在半山也久等四十晝夜，漫長的等待，使他略為體會到神見證之託付的艱巨：這是神給約書亞的試煉，也是試驗，在此十字架要在承接見證的人身上作更深的塑造之工。

（三）不離開會幕——安靜等候神

（出三十三 7~11）

當日神帶領祂的百姓出埃及的時候，摩西素常將帳棚支搭在營外，離開以色列人居住的營地有一段距離。會幕原是摩西求問神的地方，也是耶和華神與他說話的地方。摩西多次帶約書亞來到會幕裡，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當神曉諭完畢，摩西就回到以色列百姓的營中去，卻把約書亞留在那裡，「約書亞不離開會幕」獨個兒看守會幕。為什麼神不讓約書亞回到熱鬧的營中，與眾百姓共處？在此，神給我們看見，祂要約書亞學好單獨在會幕中，安靜地親近主，要他一個人孤單的看守會幕。在孤單等候中，神要塑造他。

（四）聖靈隨己意祝福並使用各人

——擴大屬靈的度量

（民十一 24~30）

在民數記第十一章第二十四至三十節，說到耶和華曉諭摩西，把以色列的七十個長老（就是上回他們一同到了半山，在那裡觀看神，並吃喝快樂的那七十個尊長），帶到營當中，站在耶和華會幕〔注二〕的四圍。他們圍繞會幕·耶和華把降與摩西身上的靈分賜那七十個長老。靈停在他們身上的時候，他們受感說話。有一個少年人來告訴摩西，只來了六十八位長老，還有兩位沒有來。那兩人留在營中，受感說預言。約書亞說：「請我主摩西禁止他們。」他認為他們受感說話，應該要來到耶和華會幕這裡才是對的，怎可留在營內說呢？約書亞非常尊重摩西，所以他認為所有的人都應該遵從摩西的吩咐。而這兩人的缺席，正是對摩西的不夠尊重。可是摩西對他說：「你為我的緣故嫉妒人麼？惟願耶和華的百姓都受感說話！願耶和華把祂的靈降在他們身上！」摩西在屬靈的度量上甚大。約書亞一方面覺得應當尊重聖靈的主權，同時又覺得在屬靈的事上，百姓應當順服摩西的帶領，依從摩西的吩咐。這原是很重要的屬靈學習，但問題是這兩位長老留在營裡，是因抗拒神的命令，藐視摩西的帶領麼？抑或因神的靈先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兩位就受感說預言呢？經上記著

說「靈停在他們身上，他們就在營裏說預言」(民十一 26)，可見是耶和華的靈降在他們身上，人還說甚麼呢？

所以，我們必須尊重聖靈的主權，要學習接納不同恩賜、不同經歷的人。感謝神，在神的子民中，聖靈隨著自己的意思，將各種不同的恩賜給許多不同的人。人從主所領受的是什麼，就應該學習忠誠的服事主。因為聖靈不單只有一個意思，各人的負擔也不盡相同：所以，我們要繼續跟隨主，學習更多的追求主，渴慕從聖靈得恩賜。但要注意的，當你得著某些恩賜，有某方面的經歷，就應該忠心去運用聖靈所託付你的恩賜。不要輕看別人，以為自己的經歷貴重無比，別人的卻算不了什麼。今天在基督教圈子裡，許多神的兒女也犯了這樣的錯誤，強調自己的經歷，卻輕視別人的經歷，這是不對的。我們要忠於主所賜給我們的那分，也要尊重別人從主所領受的。願主塑造我們，擴充我們的屬靈度量，認識自己從聖靈而得的經歷並非一切，也無須統一。

#### (五) 專心跟從耶和華——另一個靈

(民十三 1、2、8、16，十四 6~10、24、30、37、38，三十二 12；申一 19~23)

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從何烈山起行，到了加低斯巴尼亞。他對百姓說：「看哪，耶和華你的神已將那地擺在你面前，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百姓卻要求摩西說：「我們要先打發人去，為我們窺探那地，將我們上去該走何道，必進何城，都回報我們。」摩西竟以這話為美，就從他們中間選了十二個人，每支派一人(申一 19~23)。民數記第十三章第一、二節所叫我們看見的，並不是耶和華神的原意；最多是神「許可」，是因為摩西同意百姓所求，神只好讓步！他們四十天窺探那地回來，其中有兩個探子，抬著一掛葡萄；一掛葡萄需要兩名壯丁來抬，由此可見這塊地有多肥沃。那真是流奶與蜜之地！

十個探子向以色列人報惡信(參民十三 28、32、33)。約書亞和迦勒就站在眾人的中間，撕裂衣服，在那裡對以色列全會眾作見證：「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但全會眾說，拿石頭打死他們二人」(民十四 7~10)。

那一次窺探地的結果，全會眾都聽那十個探子所報的惡信，他們都在那裡發怨言，說：「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或死在這曠野。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使我們倒在，刀下呢？」他們不要進迦南地，他們要拿石頭打死這兩個見證人。忽然耶和華的榮光在會幕中，向以色列眾人顯現。耶和華說：「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我必要照你們達到我耳中的話待你們。你們的屍首必倒在這曠野，並且你們中間凡被數點，從二十歲以外向我發怨言的，……你們的兒女必在曠野飄流四十年，擔當你們淫行的罪，直到你們的屍首在曠野消滅」(民十四 28、29、33)。

感謝主，那一天約書亞和迦勒是一樣的，聖經說，他們另有一個心志，專心跟

從耶和華，這是作門徒絕對不能少的一種屬靈光景。「另有一個心志」原文的意思就是「另有一個靈」，和別人不一樣。許多同伴的靈是看環境，不看神；但約書亞和迦勒的靈，是專心跟從耶和華的。所以他們尊重神，尊重神的命令。他們藐視仇敵，不怕難處，這是他們蒙恩的地萬。是神塑造的手為約書亞塑造出「另一個靈」，使他得以專心跟從耶和華。

### 三、接續摩西的職事

#### (一) 被按立——一個心裡有靈的人

(民二十七 15~23)

##### 1· 神不許摩西進入應許地

在三十八年前，摩西領以色列人到加低斯，那時他因沒有絕對跟從耶和華的吩咐，倒以百姓那不信從神之「謹慎考慮」的建言為美，使整個事件有極悲慘的結果。所以後來摩西說：「耶和華為你的緣故，也向我發怒，說：『你必不得進入那地。伺候你嫩的兒子約書亞，他必得進入那地；你要勉勵他，因為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為業』」（申一 37、38）。這是耶和華神第一次向摩西宣告，他必不得進入所應許的迦南美地。當時神是獨自向摩西預告這事，而約書亞並不知情：等到出埃及第四十年十一月初一日，摩西才「照耶和華借著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申一 3）。耶和華要摩西如此作，更是為著青年之約書亞的益處。太早知道神將來的託付，往往可能帶來試探與危機。

後來摩西陪著神的百姓經過三十八年曠野迂回的道路，在這漫長歲月極艱辛的道路上，這些會眾一路上有多少不滿、埋怨、爭鬧……好不容易竟然又是回到加低斯〔注三〕。三十八年繞行多少道路，遭遇多少事故，竟然寸步不移的還在加低斯：正值此時，他姊姊米利暗死在那裡，叫人何等戚傷。同時，會眾因沒有水喝，就聚集來攻擊摩西，向他爭鬧。摩西亞倫仍到會幕門口，俯伏在地；耶和華在榮光中顯現，對摩西說：「你拿著杖去……，招聚會眾，在他們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參民二十 8）。

那一天摩西表面雖然仍舊俯伏在地，但他的靈卻受會眾惹動，用嘴說了急躁的話：「你們這些背叛的人聽我說：我為你們使水從這磐石中流出來麼？」摩西就舉手用杖擊打磐石兩下，……這叫耶和華發怒了，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這水名叫米利巴水（米利巴就是爭鬧的意思）〔注四〕，是因以色列人向耶和華爭鬧，耶和華就在他們面前顯為聖。摩西受了何等大的虧損（參詩一〇六 32、33；十 10~13）。

##### 2· 摩西仍然在神家盡忠

我們看見神不讓摩西進迦南，他卻仍舊擔負起帶領會眾，步步走向神應許之迦南美地：他們途經以東地，戰勝迦南人，又繞過摩押地，複戰勝亞摩利王和巴珊王，又擊殺米甸人，還按耶和華的曉諭第二次數點全會眾。到這時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這亞巴琳山，觀看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地。看了以後，你也必歸到你列祖那裡，

像你哥哥亞倫一樣。因為你們在尋的曠野，當會眾爭鬧的時候，違背了我的命，沒有在湧水之地會眾眼前尊我為聖。(這水就是尋的曠野加低斯米利巴水)」。摩西對耶和華說：「願耶和華萬人之靈的神，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可以在他們面前出入，也可以引導他們，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民二十七 12~17)。摩西身邊不是早訓練了一個人麼？約書亞一直跟著他，跟著他快四十年了：並且在三十八年前神豈不是指定約書亞將帶領會眾進入應許地麼(申一 38)？他還不能接棒麼？為什麼還要立一個人治理會眾？感謝主，摩西認識神，雖然約書亞好像明顯是神的預備，可是不能肯定；所以在這一件神聖的事上，他尊重神，讓神有絕對的主權，他求神立一個祂如今所最喜悅的人，以便帶領百姓進迦南地去，因為神的百姓大多失敗了。感謝神！惟有約書亞和迦勒，天天陪著這些充滿了悖逆和不信噁心而等候倒斃的百姓。我們若非蒙主的憐憫，若非有一個跟從主的堅強心志，也會與別人一起跌倒。感謝主，雖然他們兩位經過三十八年那樣艱苦難言的日子，但他們不敢稍微失敗，他們真是被主作了何等深的塑造之工。

### 3· 神題名召約書亞

耶和華對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靈的(呂振中譯本作：『一個心裡有靈的人』)：你將他領來，按手在他頭上……，又將你的尊榮給他幾分：使以色列的全會眾都聽從他。」(民二十七 18~20)。因此，約書亞因為心中有靈，得以接續摩西的職事，帶領神的百姓到迦南地去，以完成神的託付。

#### (二) 遵以利亞撒之命——接受肢體供應

(民二十七 19、21)

耶和華又對摩西說：「使他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囑咐他……他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以利亞撒要憑烏陵的判斷，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他和以色列全會眾，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民二十七 19、21)。

神吩咐約書亞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他是與約書亞同輩的人)，目的是要約書亞借著以利亞撒凡事為他求問神，並且遵從神的命令，帶領百姓出入。約書亞一直受命於摩西四十年，在許多年日中，約書亞在百姓中的地位相當顯著，現在摩西要走了，一切他還不能自己作主，神要他聽從以利亞撒代表神所發的命令。以利亞撒是接續父親大祭司的職位，他的工作是在聖所裡親近神、事奉神，他的事奉極少為百姓所知道。神賜給以利亞撒的職事，是借著胸牌及內中的烏陵來決斷(出二十八 30)·使他在神面前讀出神的心意。約書亞必須有以利亞撒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然後就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是神賜以利亞撒能讀出神的心意，神要約書亞知道，你若不藉著他，你就難能知道神的心意。一個像約書亞身負神託付的重任，在神子民中有那麼明顯的事奉，要他聽一個像以利亞撒的人，是很不容易的。今日事奉主的人，在你身上或許負有重任，你若沒有發現在你面前的以利亞撒，就是那比你更認識神心意的肢體，你就要因為無知而失誤；你的危機何其大，你遲早將要遭遇失敗。人若不能學會從肢體中得著幫助，是一個很大的缺欠。我看見有一些被主所用

的人，他們後來失敗得極嚴重，乃在於他們驕傲，他們不能接受別的肢體的交通，特別是來自平輩的交通、幫助，結果落在驕傲裡被仇敵所敗壞——一生多少美好的日子和事奉都被摧毀了。

### （三）得恩師之勉勵——當剛強壯膽

（申三 21、22、28）

在曠野好不容易走過了那三十八年的漫長年日與艱苦道路，在他們征服了亞摩利二王並奪取了他們的國土後，那時摩西吩咐約書亞說：「你親眼看見了耶和華你神向這二王所行的；耶和華也必向你所要去的各國照樣行。你不要怕他們，因那為你爭戰的，是耶和華你的神」（申三 21、22）。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爭戰原則，雖然約書亞已經接棒了，要進去和迦南地的仇敵爭戰，可是摩西給他看見，不是他去爭戰，為他爭戰的乃是耶和華，耶和華要率領他。

當摩西帶領神的百姓到約但河東，耶和華說：「你卻要囑咐約書亞，勉勵他，使他膽壯，因為他必在這百姓前面過去，使他們承受你所要觀看之地」（申三 28）。前面我們看見，早在三十八年前，神要約書亞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為業。神也把他與迦勒擺在一大群失敗的會眾中間，天天陪伴著這些可怕的會眾。雖然有許多試煉、試探，但因為他們另有一個靈，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致三十八年過去了，他們仍然蒙主保守，使神在他們身上的選召，無需後悔，沒有改變。三十八年後，神仍然能叫摩西吩咐約書亞，勉勵他，使他壯膽：也許經歷三十八年可畏的曠野道路，約書亞有些膽怯、懼怕，但他卻沒有失敗，叫神仍然能把帶領神百姓的重任託付他。

「摩西召了約書亞來，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對他說：『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要和這百姓，一同進入耶和華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賜之地；……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祂必與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申三十一 7、8）。這是摩西臨終對約書亞的再勉勵。

### （四）耶和華的曉諭和勉勵——當剛強壯膽

「耶和華對摩西說：『……要召約書亞來，……我好囑咐他』（申三十一 4）。

「耶和華囑咐嫩的兒子約書亞說：『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領以色列人進我所起誓應許他們的地：我必與你同在』（申三十一 23）。

「……摩西死了以後，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現在你要起來，……你當剛強壯膽！……只要剛強，大大壯膽，……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那裡去，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書一 1、2、6、7、9）。

約書亞跟隨摩西在曠野已經四十年了，神子民多少次的爭戰，都由他親自率領，他經歷了神多少次的同在、眷顧與重大勝利。現在，摩西回到神那裡去了，這不正是約書亞可以大顯身手的機會，又有甚麼可擔心的呢？神竟對約書亞如此的不放心麼？神卻是三番四次的叮嚀，「要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約書亞就這麼不可靠麼？約書亞真的軟弱、懼怕、驚惶、喪膽麼？然而萬靈的神，知道萬人的心，神太瞭解約書亞了，若非他軟弱、懼怕，神又何必囉嗦呢？

約書亞跟隨摩西的年日中，漫長的路途上，他目睹百姓中的領袖，一個個在跟從主的路上失敗而倒斃，使約書亞越發感到人是血肉之軀，會有許多的軟弱；連摩西，亞倫也不能進入迦南，叫他如何自處？他越跟從主，就越認識自己的軟弱。

約書亞跟隨摩西在曠野四十年，雖然經歷不少的艱難、試煉，但一直有摩西帶著他，如今摩西就要回到神那裡：神要約書亞領百姓過河，怎能叫他不感到驚惶害怕，所以摩西當著百姓勉勵他，說，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要和」這百姓一同進入耶和華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所賜之地，「你要使」他們承受那地為業（申三十一 7）。那時耶和華對摩西說，你的死期臨近了，要召約書亞來，二人站在會幕裡，神要囑咐約書亞，神要摩西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人，傳給他們，使這歌見證以色列人的不是：並且要摩西和約書亞將這歌的一切話，說給百姓聽（這歌即中命記第三十二章第一至四十三節）。神預言約書亞所要帶進承受為業之地的這班百姓，將要離棄神，雖然神要處罰他們，終久神必拯救祂的百姓，神使約書亞看這篇歌，還要他與摩西一同說給百姓聽；約書亞對此深具印象並感到懼怕。但耶和華囑咐約書亞說：「你當剛強壯膽，……我必與你同在」（申三十一 22、23）。

摩西死後，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但河，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耶和華深知約書亞此時的心境，所以祂再三勉勵約書亞，你當剛強，大大壯膽，不要懼怕，不要驚惶，「你無論往那裡去，耶和華你的神必與你同在」（參書一 2、6、7、9）。

神呼召約書亞接續摩西維持神的見證：使神的旨意再向前跨了一步，在承受為業之地繼續維持祂的見證。

「當剛強」意味著約書亞自覺軟弱，「當壯膽」意味著他膽怯，「不要驚惶」意味著他不安，需要有鼓勵和說明。

弟兄姊妹，我們跟從主，若從不知道甚麼叫軟弱、懼怕：總是認為神呼召你、託付你，正是你向神效忠的時機，你一定能剛強壯膽去爭戰，那就非常危險了。巴不得你能知道，你若不認識自己的軟弱，你將要成為神工作中的大難處。

一個屬靈的人，認識神也認識自己的軟弱。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你在學習事奉的時候，心裡覺得很剛強、很筭實，一點沒有問題；請你記著，你的失敗就在前頭！亞當的子孫總是相信自己的。願神憐憫我們，讓祂借著別人的失敗，或讓我們自己經歷失敗，使我們稍微認識自己的軟弱，這樣，我們才會在主裡靠主剛強、壯膽，去完成神的託付。

當摩西的職事即將告一段落，神選立約書亞接續摩西的職事，以維持神的見證。神要摩西為約書亞按手，將他的尊榮給約書亞幾分，使全會眾都聽從他：神又要約書亞遵以利亞撒之命出入：摩西也一再勉勵他，要他剛強壯膽，以便接續摩西的職事。

#### 四、幾次戰役中的屬靈塑造

約書亞蒙召接續摩西的職事，並且神對他說：「現在你要起來，和眾百姓過這約

但河，往我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方」(書一 2)。當時正是收割的日子，約但河的水「漲過兩岸」(書三 15，四 18)，以色列百姓如何渡過約但河進入迦南地，去從事擺在前面的戰役，趕出迦南人，而得他們的地為業呢？

約書亞先打發兩個人作探子，渡過約但河，去窺視那地和耶利哥。當兩位探子窺探耶利哥回到什亭見約書亞，說：「耶和華果然將那全地交在我們手中，那地的一切居民在我們面前心都消化了」(書二 24)。他們就準備好要渡過約但河；但當日以色列全民不少於二百萬人，他和神的百姓又有何能將見證的帳幕帶進承受為業之地(參徒七 45)。然而，當我們讀到約書亞記第三、四兩章時，我們發現，真正率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美地的是耶和華的「見證櫃」。

#### (一)「見證櫃」帶領以色列人入迦南

約書亞清早起來和以色列眾人離開什亭，來到約但河，就住在那裡，等候過河。過了三天，官長走遍營中，吩咐百姓說：「你們看見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又見祭司利未人抬著，就要離開所住的地方跟著約櫃去。只是你們和約櫃相離要量二千肘(約三千尺)，不可與約櫃相近，使你們知道所當走的路：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約書亞吩咐百姓說：「你們要自潔，因為明天耶和華必在你們中間行奇事。」約書亞又吩咐祭司說：「你們抬起約櫃，在百姓前頭過去。」於是他們抬起約櫃，在百姓前頭走(書三 1~6)。耶和華對約書亞說，你要吩咐抬約櫃的祭司說：「你們到了約但河的水邊上，就要在約但河水裡站住。」約書亞對以色列人說，你們近前來，聽耶和華你們神的話。約書亞說：「看哪！普天下主的約櫃必在你們前頭過去到約但河裡：因此你們就知道在你們中間有永生神」(參 7~11)，等到抬普天下主耶和華約櫃的祭司把腳站在約但河水裡，約但河的水，就是從上往下流的水，必然斷絕，立起成壘(13)……於是百姓在耶利哥的對面過去了(參 14~16)。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在約但河中的乾地上站定，以色列的眾人都從乾地上過去，直到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17)。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你吩咐抬法櫃(原文作見證櫃)[注五]的祭司從約但河裡上來」(書四 15、16)，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從約但河裡上來，腳掌剛落旱地，約但河的水就流回原處，仍舊漲過兩岸(18)。

從以上的經文可以看到是以色列民跟著「約櫃」去，並且他們和「約櫃」要相離二千肘，使每個以色列人都能親眼看見「約櫃」在引領他們，使他們知道所當走的路；因為這條路他們向來沒有走過。「約櫃」在百姓的前頭走：是「普天下主的約櫃」必在他們前頭過去到約但河裡。是抬「約櫃」的祭司把腳站在約但河水裡，使約但河水上下斷絕，立起成壘：是抬「約櫃」的祭司在約但河中的乾地上站定，以色列的眾人才得從乾地上過去；連約書亞自己也是在「約櫃」的率領下才得從乾地上過河的。當約櫃從約但河上來……約但河的水就流回原處，仍舊漲過兩岸。這裡可看出，不是約書亞和以色列的眾民把「約櫃」搬到迦南地，而是當他們肩負起「普天下主耶和華的見證櫃」時，「耶和華的見證櫃」就率領他們，負他們一切的責任，他們才能進入那美地。因此約書亞和以色列的眾民生存的惟一意義，全是為著「神

的見證」，也即祂的兒子「耶穌基督的見證」。

## （二）見耶和華軍隊的元帥

（書五 13~15）

在約書亞記第五章裡，約書亞在異象中看見一個巨人，手裡有拔出來的刀，對面站立。約書亞到他那裡，問他說：「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他回答說：「不是的，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下拜，說：「我主有甚麼話吩咐僕人？」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對約書亞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約書亞就照著行了。雖然從外面看，約書亞現在是耶和華軍隊的元帥，但是，神在異象中讓他看見，今天雖然他像是耶和華軍隊的元帥，但真正的元帥不是他，是耶和華自己，祂要親臨戰場，約書亞當認祂為元帥，聽候祂指揮。

耶和華要約書亞脫下腳上的鞋，就是要他脫下以往一切的經歷，在這神聖的事上，必須完全尊重神，凡事求問祂，讓神來帶領他。神不是幫助他們，而是要親自率領他們。當我們在工作上遇到難處，感到軟弱，我們常會向主說，請主幫忙。這樣的禱告很含糊，我們不是需要主幫忙；而是要求主幫助我們把自己的主權交給神；讓祂在我們的生活中、事奉中，來作我們的主，來指揮我們，統帥我們。

感謝神，讓我們像約書亞一樣，能被神塑造，在靈裡更深的認識神的主權。也許你們現在還年輕，再過三、四十年，如果你們還蒙主保守，在主面前，在主的工作上忠心，到有一天，若你們也要擔負一些教會的責任時，我盼望你們，不要以為已是某某會的主席，你的工作已十分成功，若是這樣，你離開失敗就非常近了：因為沒有一個人事奉主到一個地步，可以自己出主意，求主憐憫，今天在多少主的工作上，多少人的意見、人的主張，遮蔽了神的主權，求主恩待我們。

## （三）耶和哥之役的勝利——耶和華的約櫃繞城（書六）

耶利哥是迦南地的門戶，也是一座堅固的大城〔注六〕，是以色列人首先要攻取的。神要他們如何攻城？首先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看哪，我已經把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並大能的勇士，都交在你手中」（書六 2）。

「你們的一切兵丁要圍繞這城，一日圍繞一次；六日都要這樣行。七個祭司要拿七個羊角走在約櫃前。到第七日你們要繞城七次，祭司也要吹角。他們吹的角聲拖長，你們聽見角聲，眾百姓要大聲呼喊，城牆就必塌陷，各人都要往前直上」（書六 3~5）。

回顧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軍時，按著軍隊先往前行的是猶大營的纛；帳幕拆卸後，革順的子孫和米利拉子孫就抬著帳幕先往前行；繼之是流便營的纛；接著的是哥轄人抬著約櫃等聖物；然後是以法蓮營的纛；末後的是但營的纛（參民十 11~28）。

當日他們圍繞耶利哥城，軍隊陣容也類似；但細看卻有些不同。約書亞記第六章第十二至十三節：「約書亞清早起來，祭司又抬起耶和華的約櫃。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在耶和華的約櫃前，時常行走吹角；帶兵器的在他們前面走；後隊隨著耶和華

的約櫃行，祭司一面走一面吹。」這裡看見首先擺陣的是祭司所抬之耶和華的約櫃；繼之是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在耶和華的約櫃前：帶兵器的在他們前面走；後隊隨著耶和華的約櫃行。乍看約櫃是跟在先頭部隊及吹角的祭司之後，事實上乃是約櫃首先擺陣，吹角的跟著，然後才是部隊在前在後，所以當日約櫃是整個行軍的控制因素。

我們知道，約櫃乃是神的見證櫃，是表明神與祂的子民同在，統領著祂的軍隊去爭戰。今日教會欲進行屬靈的爭戰，不是負責人為主導，不是弟兄姊妹來商量，更不是大家藉投票或舉手來表決。今日教會的事奉和爭戰，乃是神的同在和神見證的顯明，若沒有神的同在和神見證的顯明，這裡就沒有教會，最多只是神兒女的一個團體，也就談不到屬靈的爭戰。

### 1· 約櫃為主導

當年，他們是以約櫃作為中心、作為主導，並用「七天」繞城。第七天，他們繞城「七次」，祭司吹角的時候，約書亞吩咐百姓說：「呼喊罷，因為耶和華已經將城交給你們了。」又說：「至於你們，務要謹慎，不可取那當滅的物，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的物，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使全營受詛咒。惟有金子、銀子和銅鐵的器皿，都要歸耶和華為聖，必入耶和華的庫中」（書六 18、19）。

祭司吹出的是耶和華得勝的號角，百姓聽到角聲，便大聲呼喊，這是發自信心的呼喊；因著得勝的角聲和信心的呼喊，城牆就塌陷了，百姓便上去進城，各人往前直上，將城奪取；又遵照耶和華的吩咐，將城中所有的，不拘男女老少、牛羊和驢，都用刀殺盡；只有妓女喇合一家，因她隱藏了約書亞所打發窺探耶利哥的使者，得以存活。

### 2· 屬靈爭戰的原則

在面對仇敵極堅強的耶利哥大城，以色列軍隊只是憑信遵從耶和華的吩咐，在約櫃的主導下繞城，神就把這城全交在約書亞手中。不是需要他們去搏鬥，乃是叫每個以色列的軍隊，都親眼見到，是耶和華照祂所應許的，將堅固大城交給他們了。以色列軍隊從耶利哥這第一個戰役中所親自經歷的，乃是以後一切戰役的原則：

是神的定旨      在神的時間

按神的方法      藉神的能力

這是神給祂子民的啟示：直到今日，它還是所有屬靈爭戰的原則。

### 3· 陶醉在勝利中

約書亞按神所曉諭的而行，贏得了耶利哥城。在記述耶利哥城的勝利之後，他記著說：「耶和華與約書亞同在：約書亞的聲名傳揚遍地」（書六 27）。耶利哥之役的勝利，使約書亞著迷了。他經歷了因耶和華的同在所獲取的勝利後，卻自鳴得意地陶醉在「聲名傳揚遍地」的美譽中。

在爭戰的前夕，約書亞曾為耶利哥城，向以色列人宣告神那極嚴厲的警戒；如今在勝利之後，以色列人是否全遵照神的禁令，他竟毫不在意。他沒有托以利亞撒

為他在耶和華神面前求問，是否在這次行動中有什麼差錯？在前面的路上，神是否有什麼引導？他竟掉以輕心，以為一切都沒有問題。他萬萬沒有想到，猶大支派中的亞幹，竟在耶利哥取了當滅之物，其中包括了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和應該歸給耶和華為聖的五十舍客勒金子（約二十盎斯），以及二百舍客勒的銀子（約八十盎斯）。亞幹將這些都私藏為己有；其實亞幹所竊取的並非很值錢，但他如此行，卻是干犯了耶和華的禁令。亞幹是明知故犯，不把神的禁令放在心裡，以至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書七 1）。

弟兄姊妹，我們是否在一些事上，未曾把神的命令放在心上，卻明知故犯地犯下違背神的事？若我們干犯聖潔的神，就會把自己擺在祂忿怒之下，也會叫弟兄姊妹因我們受虧損而遭遇失敗。願我們能服在神審判之下並向神悔改，對付罪惡，這樣，我們才得亨通，才能蒙神喜悅。

#### （四）艾城之敗——擅越以利亞撒而出入

##### 1· 穿回元帥的鞋

另一面，在艾城之役，是約書亞打發人去窺探艾城。他們回報約書亞，艾城城小人少，只要上去二三千人，就能將它攻取。約書亞全賴探子的進言，就由民中的三千志願軍前去；結果以色列兵敗，有三十六人被擊殺。約書亞已經忘記：「他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以利亞撒要憑烏陵的判斷，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民二十七 21）。

約書亞竟然以耶和華軍隊的元帥自居，穿回已脫的鞋，仗著耶利哥之役的勝利經驗，藐視艾城之小而輕易投入戰役。他不是憑耶和華軍帥的引領，而是聽憑探子之見行動（書七 3）。

##### 2· 遭失敗而自怨又怨神

在遭遇失敗之後，眾民的心就消化如水。約書亞便撕裂衣服：他和以色列的長老把灰撒在頭上，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俯伏在地，直到晚上。約書亞俯伏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他沒有因戰爭失敗托以利亞撒求問耶和華，卻是因為戰役失敗而驚惶失措地說：「哀哉，主耶和華阿，你為什麼竟領這百姓過約但河，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手中，使我們滅亡呢？我們不如住在約但河那邊倒好。主阿，以色列人既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我還有什麼可說的呢？迦南人和這地一切的居民聽見了，就必圍困我們，將我們的名從地上除滅；那時你為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書七 7~9）。約書亞這段話和當年窺探地回來的那十個報惡信的探子所說的話，竟然那麼相似。當年那報惡信的探子說：「然而住那地的民強壯，城邑也堅固寬大：我們不能上去攻擊那民，因他們比我們強壯。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吞吃居民之地，……」全會眾說：「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或是死在這曠野。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使我們倒在刀下呢？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麼？（參民十三 28、31、32，十四 2、3）。我們再聽聽當年約書亞與迦勒安撫百姓所說的話：「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

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民十四 7~9）。我們不禁要問，約書亞當年的信心跑到那裡去了？他俯伏在神面前，並不是等候尋求神；他乃是在埋怨神竟沒有幫助他們，結果使他在百姓面前無地自容。神豈不曾經再三對他說，「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麼（申三 28，三十一 23；書一 6）。現在怎麼失敗了？

在前面我們已經看過，當約書亞與以色列的軍隊，即將被派去從事那更猛烈的屬靈爭戰之際，神已經給他多方面指示，都是控制屬靈爭戰的重要因素，我們再概括地指出其中關於「屬靈爭戰之四個控制因素」。第一，約書亞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讓以利亞撒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然後他要憑以利亞撒的命出入。第二，神要約書亞「剛強壯膽」，因為他必使以色列的百姓承受那地為業。第三，前面的路，是他們向來沒有走過的，所以他們要跟著約櫃去，使他們知道當走的路。第四，約書亞要謹記在耶和華軍隊的元帥面前脫鞋，接受祂的帥領。艾城之役怎會如此慘敗？在此我們看見約書亞乃是完全違背了屬靈爭戰那四個控制的因素，因而落在極度可憐的光景中。他若沒有違背神所給他的屬靈異象，一直受這四個因素的控制，他就能戰勝艾城之役。

### 3· 耶和華打破緘默

耶和華終於忍不住藉以利亞撒吩咐約書亞說：「起來，你為何這樣俯伏在地呢？以色列人犯了罪，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取了當滅的物；又偷竊，又行詭詐，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傢俱裡。因此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他們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是因成了被咒詛的：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從你們中間除掉，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你起來，叫百姓自潔，……到了早晨，你們要按著支派近前來：……被取的人，有當滅的物在他那裡，他和他所有的，必被火焚燒；因他違背了耶和華的約，……」（參書七 10~15）。由此可見，約書亞屬靈的感覺不夠，神向以色列人發怒，他竟在神忿怒之下行軍。遭遇慘敗之後，他只驚惶失措，怨歎神何以如此待他們：卻未曾想起是因為在他們中間有犯罪背約的事；他是多麼需要以利亞撒為他在神面前代求呢！可惜他卻沒有感到需要！

「約書亞清早起來，使以色列人按著支派近前來：取出來的……，就取了……取出來的，……就取出猶大支派的人謝拉的曾孫，撒底的孫子，迦米的兒子亞幹」（書七 16~18）。當日是怎樣「取出來」的呢？乃是大祭司以利亞撒用烏陵〔注 7〕為他在耶和華面前讀出來的。

耶和華要約書亞學習的，是何等嚴肅的功課，耶和華因為約書亞而默然不語，容讓他去行軍，容讓他去遭遇失敗，以至灰心喪膽；容讓他說那樣喪志的話。「直到晚上」耶和華才藉以利亞撒說話；到了清早，才一一地「取出來」說出戰敗的根源。這樣使約書亞借著失敗看到自己所犯的嚴重錯誤，因而在神面前有了厲害的對付，這是神藉約書亞的失敗，在他身上所作的塑造之工。

神往往讓我們失敗，使我們藉此能看見自己的過錯，而蒙神的改正。那日，被取出的人就是亞幹，有當滅物在他那裡，他和他所有的，必被焚燒；因他違背了耶和華的約，又因他在以色列人中，行了愚妄的事。於是以色列眾人用石頭打死他，將石頭扔在其上，又用火焚燒他所有的（書七 25）。他的妻子兒女是否被打死我們不得而知；若妻子兒女也死了，那是他一人連累了全家；若妻子兒女還活著，那是神何等的憐憫，他們應當如何地敬畏神！

（五）再攻艾城——「我已將艾城……都交在你手裡」（書八 1 ~29）

耶和華對約書亞說：「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你起來率領一切兵丁，上艾城去。我已經把艾城的王、和他的民、他的城，並他的地，都交在你手裏。你怎樣待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也當照樣待艾城和艾城的王，只是城內所奪的財物和牲畜，你們可以取為自己的掠物。你要在城後設下伏兵」（書八 1、2）。

於是約書亞按耶和華所說的，動員全體兵丁，趁夜行軍，在艾城城西兩處設伏兵，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在山谷出現，艾城人開城門追趕裝敗逃跑的以色列人：他們被誘離開城。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你向艾城伸出手裡的短槍，因為我要將城交在你手裡……」（書八 18）。他一伸手，伏兵就起來奪城，進城放火焚燒，艾城人陷入以色列軍隊的包圍下，全被擊殺，他們又殺盡城中剩下的男女，共一萬二千人。此役的大獲全勝，是因為他們已經徹底對付了亞幹取了當滅之物的罪惡，又按照神的吩咐，全民總動員，有精密的安排，不敢再有絲毫的輕敵，且在耶和華軍帥一路的率領中行動，所以他們能把艾城殲滅，獲得完全的得勝。

神在此叫我們看見，教會今日面對一切屬靈的爭戰，並無大小之分，只要我們全心依賴耶和華，全體同心協力去爭戰，我們必能贏取在基督裡完全的得勝。

（六）中了基遍人的詭計——未托以利亞撒求問

（書九 1~27）

因著耶利哥城和艾城的被毀，在河西山地高原及沿海一帶的諸王，就聚在一起同心合意地要與以色列人爭戰。但首當其衝的是基遍大城的居民。他們「聽見約書亞向耶利哥城和艾城所行的事，就設詭計，假充使者，……」（書九 3、4）。這是屬靈爭戰的全面序幕，這爭戰一直進行著，到約書亞晚年還沒有結束，我們今日也是一樣，直到如今，爭戰還持續著，要等到基督再回來時爭戰才結束。

### 1. 約書亞中計

約書亞在艾城的事上，剛剛歷經極深的痛苦，學過嚴厲的功課。如今約書亞與眾首領，面對基遍人的詭計，他們先是有著戒心：「以色列人對這些希未人說，只怕你們是位在我們中間的；若是這樣，怎能和你們立約呢」（書九 7）。因為神曾藉摩西一再地告誡以色列人，不可與迦南地的居民立約（參出二十三 32；申七 2）：他們對這些訪客因有疑慮而深具戒心。值此之際，他們仍然沒有托以利亞撒求問神，以解決疑慮。他們還是聆聽敵人所編造的美麗謊言（書九 9~13）。他們相信基遍人是來自遠方的朋友，而不是近鄰。他們受欺的耳朵消除了疑慮，並沒有求問耶和華就

接受了陌生人的食物。他們放心地與基遍人講和，與他們立約（參申二十 11），容他們活著，也向他們起誓（書九 14、15）。在這一連串的舉動中，都沒有托以利亞撒求問耶和華。神的百姓竟是如此無知放肆，所以他們就完全中計。

## 2· 認識仇敵「是吼叫的獅子，又是光明的天使」

魔鬼曾用堅固的營壘（如耶利哥城）抵擋神百姓的前進之路，但因為他們遵從神的吩咐，在約櫃的主導下繞城，結果耶利哥的城牆就倒塌了。接著魔鬼卻用當滅的物，引誘亞幹竊取，而使百姓招受咒詛，落在神的憤怒之下。魔鬼又以小小的艾城誘使以色列人輕敵，他們就在神的憤怒之下冒然進軍，而慘敗在敵人之前。他們卻為所遭遇的失敗自怨又怨神。當以色列人對付罪惡，並按神的心意再攻艾城時，就殺盡了艾城人並滅其城。撒但見以色列人節節勝利，他就藉基遍人冒充遠道而來求和的朋友，施詭計誘騙約書亞和眾首領與他們立約，叫約書亞中了他們的詭計。在此，我們看到魔鬼曾如同吼叫的獅子，如今他又裝作光明的天使，使我們在微小的難處之前，因輕忽而招致失敗。我們若沒有學會求問神，而憑自己的智慧去分析，對於仇敵所設的陷阱，遲早我們將要失敗或中了他的詭計。願我們因神話語的警戒而儆醒，或在遭遇失敗的痛苦中學習功課。

以色列人所受的是一些幹的、長了黴的餅，這些是不能充饑的，他們竟為這些食物立約起誓，因而備受約束，真是太不值得了。今日許多基督徒是否亦為一些不能叫人真實得飽足的「長了黴的食物」，而與世界立約出賣了自己呢？請記得，這是一場屬靈的爭戰，仇敵所設下的詭計，神的兒女常常因無知而中計。正如保羅說：「免得撒但趁著機會勝過我們；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林後二 11）。保羅的意思是，我們應當曉得撒但是施行詭計要捉住機會，貪心地占我們的便宜（原文的意思）〔注八〕。若我們曉得他常常會施行詭計，我們就要在凡事上能謹慎仰望神，免得中了他的詭計。當日，憑他們屬人的智慧聰明的判斷，認為在面對眾多仇敵時，在艱苦的爭戰中，能多結交一個朋友，遠勝於多樹立一個敵人。然而聰明的人，在世事上雖然常是上算的，但在屬靈的爭戰裡，在撒但所施行的詭計中，人的聰明就絕對不管用，人往往要栽在自己的聰明上而中了他的詭計。但願我們學習求問神，而得到神所賜的屬靈智慧，揭穿仇敵所施的詭計。

## 3· 耶和華的緘默

在這件事上，我們又看見耶和華向約書亞緘默，讓他們中計上當。其實是因為他們沒有求問神，沒有讓神說話的機會。約書亞無論有多少學習、有多少經歷，還必須明白他們所行的每一步路，都是他們未曾走過的：在每個屬靈的爭戰中，他還必須「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以利亞撒要憑烏陵的判斷，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民二十七 21）。否則他們可以越過以利亞撒，卻越不過仇敵的詭計。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各人在神面前的生活、工作與事奉，原則上說，都像「約書亞」一樣，有或大或小的託付和責任。但你我是否銘記在心，我們「要站在祭司

以利亞撒面前，讓他在耶和華面前為我們求問，並遵命出入」？我們曾否憑自己作過許多錯誤的決定？受了許多痛苦及損失？懊悔了許多次？但我們是否仍沒有學會「讓以利亞撒為我們求問，並遵命出入」？

#### 4·誰是我們今日的以利亞撒

也許我們要問，今日誰是我們的「以利亞撒」？就靈意來說「以利亞撒」預表聖靈，聖靈要在凡事上教訓我們，叫我們曉得神的旨意。但經歷上告訴我們，許多時候，我們常常不領會聖靈的引導，往往以自己的意思當作聖靈的意思。在這裡我們需要更多接受十字架死的工作來塑造我們，才能對聖靈的感覺更敏銳。另一面，感謝神，祂還賜給我們屬靈的同伴，我們大家都應該學習認識誰是你我今日的「以利亞撒」：也許你只認定你是「約書亞」，或者只想作一個「約書亞」，那怕是一個「小約書亞」也好，接受神的使命、託付、責任、負擔就夠了，但卻沒有發現需要「以利亞撒」；有時我們拒絕在身邊之以利亞撒的幫助，以為有聖靈就夠了：不再需要「以利亞撒」，還美其名曰順服聖靈、跟從聖靈，但實際上卻是自己作主。神為我們預備的「以利亞撒」，也許就是你的同輩、同伴，可能站在比你更不顯著的地位，但神卻賜他認識神的事，能分辨諸靈，更懂得神的旨意與引導。神要你我發現「以利亞撒」。我們若能謙卑自己，讓他為我們代求，得以認識神的心意，並遵命出入，我們就要蒙福，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曾否發現你我的「以利亞撒」呢？若是沒有，我們將要遭遇何等的錯誤和失敗！這正是今日許多神兒女的悲劇。哦！神啊，求你憐憫我們。

#### 5·「留下基遍人」的效應

當日他們在受欺騙之下與基遍人立約。過了三日才發現基遍人原是住在他們中間的近鄰。但因與他們立約在先而不能悔約。他們信守在耶和華面前與基遍人起誓所立的約是對的：但他們錯在沒有求問神而中計。他們盡嘗了「悔不當初」的懊惱。結果以色列人讓基遍人存活，卻要他們在神的殿中作劈柴挑水的人。表面看起來，以色列人因錯誤的行動反而獲得一些奴工，代替他們在殿中服役；但我們將要在分地業的事上，發現各支派都容讓一些迦南人存活，這是否意味著各支派都效法約書亞的作為，甚於按照耶和華的吩咐，未將迦南的原住民趕盡殺絕，卻留下一些人充當免費僕役。約書亞當日所犯的錯誤竟成了各支派的絆腳石；而且這些僕役一直伺機而起，要與以色列人結親，引誘他們離棄耶和華，去叩拜事奉他們的偶像，慢慢的成了以色列的強敵，搶奪他們，欺壓他們，……直到以色列和猶大覆亡。約書亞若早知道，將是何等的「後悔」。願我們這些後世的人，能記取此歷史的教訓。

(七) 破南部五王聯軍——日月停止約一日之久

(書十)

耶路撒冷王聽見約書亞奪了艾城盡行殺滅，如同待耶利哥城一樣，又聽見基遍大城和以色列人立了約，就甚懼怕。他就邀請南方四王，聯軍攻打基遍。基遍人求助於約書亞，於是約書亞和他的一切兵丁並大能的勇士，都從吉甲上去；耶和華對

約書亞說：「不要怕他們，因為我已將他們交在你手裡：他們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約書亞就終夜從吉甲上去，猛然臨到他們那裡。耶和華使敵人在以色列人面前混亂，約書亞就在基遍大大殺敗他們。五王聯軍逃往伯和侖上坡，約書亞追殺他們，當他們逃至伯和侖下坡的時候，耶和華從天上降大冰雹在他們身上，直降到亞西加；被冰雹打死的，比以色列人用刀殺死的還多（參書十 1~12）。當基遍人求救于約書亞時，他未免感到害怕。爭戰中害怕是難處，但不怕也可能是難處，因為憑己意的不怕是危險的。艾城之戰役，約書亞已深得教訓，現在他不敢再憑己意爭戰了。感謝神，當約書亞害怕時，神就對他說，「不要怕他們，因為我已將他們交在你手裡。」約書亞就在基遍大大殺敗敵軍。

當耶和華將亞摩利人交付以色列人的日子，約書亞就禱告耶和華說：「『日頭阿，你要停在基遍；月亮阿，你要止在亞雅侖穀。』於是日頭停留，月亮止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是因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參書十 12~14）。

在這次戰役中，耶和華引領約書亞趁夜猛然突襲，耶和華使敵人潰亂，又從天上降大冰雹，擊殺更多敵人。耶和華空前絕後的垂聽約書亞禱告，令日月停止，不急速下落有一日之久〔注九〕，使他們有足夠時間，得以擊潰敵軍主力。

因為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使五王聯軍潰散（十 14），但爭戰還未結束。約書亞記第十章第十六節至四十二節，是此次戰役的繼續，也就是第十章第十四節之延續。先是五王逃跑了，後來被發現藏在瑪基大洞裡（十 16）。約書亞吩咐把幾塊大石頭輾到洞口，派人看守，大隊兵員繼續追殺仇敵，大大殺敗他們。後來他們回到瑪基大把那五王殺死，屍首丟在洞裡。然後他們先奪得瑪基大盡行殺滅。又攻下立拿、拉吉、伊磯倫、希伯侖，又奪取底璧。這樣約書亞擊殺全南方的人，就是山地、南地、高原、山坡的人，和那些地的諸王，沒有留下一個。約書亞從加低斯巴尼亞攻擊到迦薩，又攻擊歌珊全地〔注十〕，直到基遍。約書亞一時殺敗了這些王，並奪了他們的地，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為以色列爭戰。約書亞記第十章第十五節與四十三節重複記著說：「於是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回到吉甲的營中。」這說明了南部的戰役，轉戰各城，約經兩三年之久，才得以告一段落。

當神將亞摩利人交付以色列人的日子，約書亞發出史無前例的禱告，神就使日月停止。這驚人神蹟的一日，成為約書亞生命中特別的一日。他充分體會到是神的同在，是神將敵人交在他手裡，他們才能全然得勝。因著約書亞有懼怕的心，他就依靠神、親近神，禱告神，耶和華神就為以色列人爭戰，約書亞也得到神空前絕後的垂聽他的禱告——「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書十 12~14）。

（八）再破北部諸王的聯軍——「你不要怕他們」（書十一）

在北方的諸王，眼見南方的聯軍全線崩潰，震驚之余，北部諸王中為首的夏鎖王耶賓，打發人去見北方山地，南邊高原並西邊山崗諸王，又去見東方、西方及山地的（涵蓋北部較大地域）諸王。諸王與眾軍都出來，人數多如海邊的沙，並有許

多馬匹車輛，來到米倫水邊安營，要與以色列人爭戰。

耶和華對約書亞說：「你不要因他們懼怕，明日這時，我必將他們交付以色列人全然殺了。」於是約書亞率領一切兵丁，在米倫水邊突然向前，攻打他們，耶和華將他們交在以色列人手裡，以色列人就擊殺他們，追趕他們到西頓大城、密斯利弗瑪音，直到東邊密斯巴的平原，將他們擊殺，沒有留下一個。約書亞就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去行，砍斷他們之嗎的蹄筋，用或焚燒他們的車輛。

當時約書亞轉回奪了夏鎖，殺了王及城中一切人口，用火焚城。又用刀擊殺其他城邑的諸王及眾民。那些城邑所有的財物及牲畜，以色列人都取為掠物。在北部的諸城，約經三年多的爭戰也告一段落。南方戰役結束了，他們回到吉甲稍事休養，北方夏鎖王看見中央地帶及南方都被以色列人戰勝了，他速召北方地區所有的王（因為當時每一個獨立小城都有一個王，原先彼此都有恩怨，等到以色列人來攻時，他們就聯合對抗）。耶賓王召集眾王在米倫水邊集合，據以色列歷史學家約瑟夫說：耶賓和眾王集中的兵力有多少呢？精壯戰士十五萬，戰馬十萬匹，戰車二萬輛。這在當日乃是相當龐大的軍力。約書亞從吉甲到米倫水邊，約需五天時間，他們走了四天就知曉軍力，可能心中又懼怕了。在第十一章第六節，耶和華再次對約書亞說：「你不要因他們懼怕。」感謝神，這次戰役後，迦南人再不敢與以色列人當面對敵，他們也因此失去作戰的能力了。

第十一章第十八節說到，約書亞和諸王爭戰了許多年日，有多久呢？乃是七年之久。因為加勒四十歲進入迦南窺、地，經過三十八年曠野繞行後是七十八歲，等到爭戰完了，他說，我如今是八十五歲，所以爭戰了七年。這七年他們照著神的心意奪了那地，殺了那地的人。第二十節說：「因為耶和華的意思是要使他們心裡剛硬。」神為何叫他們硬心以致滅亡呢？這裡好像是神叫他們硬心的，那麼他們有何辦法呢？事發偶神也該負責？要知道，神所以讓人硬心，一面是有神主權，一面伸手神許可人硬心，如法老一樣。迦南人先硬心不肯悔改，結果神就任憑他們，使他們心硬。但並非全迦南地的人都如此，像妓女喇台冒著生命危險接待探子，希伯來書說，她因著信就不與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她相信大能的神，因而全家獲救。另一面，所有的城都不投降，只有基遁遍城例外，他們聽見神的作為就願意投降。今天，世人硬心是由於神任憑他們硬心直到審判的日子。神的兒女也是一樣。我們千萬不要硬著心，不肯悔改，不肯為神而活；否則神就任憑我們，讓我們為自己而活。願主恩待我們！

神的心意是要征服迦南全地，這有何意義？因為神的旨意必須在全地上通行，所以，當神的見證被仇敵全力破壞時，我們要站在神這一邊一同反對他們。另一面，爭戰也是個人的，在你我身上有無攔阻神旨意不能讓我們為主而活的事呢？若有不能為神作見證的光景，那我們就需要接受對付，就需要去爭戰。若我們屬肉體而脾氣大，愛世界而體貼自己，任憑自己而不願為主而活，或者主憐憫，今日祂的手就要在我們身上管教、對付。若今日你還以為自己活得很好，而無主的管教，是否主

已經任憑你，不再管教你呢？那就太可悲了！

## 五、分派以色列人把見證帶到所得的地業

### (一) 得地為業預表在基督裡得「天」為業

我們看過在迦南地幾個戰役中，自始至終神親自率領約書亞有了美好的屬靈塑造。現在，神要約書亞繼續帶領以色列人在擊殺諸王后，得地為業，將見證帶進迦南地。「這樣，約書亞照著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一切話，奪了那全地，就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書十一 23)。

在迦南地七年漫長的屬靈爭戰中，耶和華的見證櫃停在吉甲(書十 15、43)。祂親自率領約書亞有了美好屬靈的爭戰，使他擊殺了三十一個王，並奪了他們的地為業。得地為業，表明神如何帶領祂見證的器皿在爭戰中得勝，並讓神在他身上作成美好的屬靈塑造。爭戰的得勝是一個過程，器皿得以塑成，卻是神的目的。

耶和華帶領約書亞爭戰的目的，也是要將所奪取之地，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業分給他們為業；約書亞要打發他們去在所分得的地業上得地為業。此時，我們看見耶和華見證的帳幕與見證櫃，得以安置在示羅(書十九 51)，以利亞撒、約書亞和眾族長在耶和華面前把全地分給各支派為業。

神要在祂的子民中間與他們同在，祂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祂的子民，並在祂面前事奉祂(書二十四 31)。在此，神要祂的眾百姓扛負起「神的見證」，神的百姓必須在見證上受塑造，他們才能在所得的地業上為神的見證而活，為神作見證，見證神是他們的神：叫神的心意得滿足，神的百姓也必在神面前蒙福。

#### 1. 約書亞之得勝預表基督的全得勝

我們看過在所有的戰役中，除了在艾城初次戰役的挫敗及在基遍事件上被矇騙之外，每一個戰役我們都見到「得勝」乃是神所賜的。

耶利哥之役——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看哪，我已經把耶利哥……，都交在你手中」(書六 2)。他們把城中所有的，不拘男女、老少，……都用刀殺盡(21)，只喇合一家存活(25)。

艾城之役——耶和華對約書亞說：「……我已經把艾城……都交在你手裏」(書八 1)。以色列人擊殺他們，沒有留下一個，也沒有一個逃脫的；當日被擊殺的人，連男帶女，共有一萬二千( 22、25)。

南方戰役——耶和華對約書亞說：「……我已將他們交在你手裏：他們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書十 8)，約書亞擊殺全地的人，和那些地的諸王，沒有留下一個；將凡有血氣的盡行殺滅( 40)。

北方戰役——耶和華對約書亞說：「……我必將他們交付以色列人全然殺了」(書十一 6)。那些城邑……一切人口都用刀擊殺，直到殺盡；凡有血氣的，沒有留下一個( 14)。

以色列軍中，除艾城初次錯誤的戰役外，所有的戰役未損一兵一卒，這是說明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為以色列爭戰(書十 42)，才能獲得完全勝利。祂沒有留

下一點是給祂的子民去爭戰的。約書亞在此正預表基督借著十字架的死，「已經大勝地獄、死亡、黑暗權勢；無需兩次爭戰，不留一個仇敵。」關於基督的全得勝有兩方面的意義：

#### (1) 在基督裡得勝的地位——因信而得

這就如神叫基督從死裡復活，戰勝了眾仇敵；但神也將我們擺在基督裡叫我們與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使我們有分於基督十字架的得勝；如同以色列民在約書亞的率領裡全然獲勝，靠祂我們被稱為義，靠祂我們得捷。

這是我們在基督裡的得勝，是基督率領我們在祂裡面得勝。這也是神為我們在基督裡取得的地位，我們因信進入基督的得勝。我們因信得以在基督裡見證基督的得勝。

#### (2) 在基督裡得勝的經歷——因順服而取用

但另一面，神要我們在基督裡因信而順服，讓基督率領我們去爭戰。你我的腳需踏遍神所應許給我們的每一片土地。因為在迦南仍有仇敵盤踞，每一個仇敵都需要我們去加以擊殺。這正是約書亞記第十三章所說的：「還有許多未得之地。」

綜上所述約書亞豈不是已經擊殺所有的仇敵沒有留下一個了麼（書六 21、25，八 22、25，十 40，十一 14）？為什麼又有那麼多的仇敵需要去擊殺，有那麼多的地土需要再去爭戰而奪取？

這是因為我們雖已站在基督裡得勝的地位上，但還必須順服才能有得勝的經歷。因此在士師記中叫我們看見，約書亞死後，以色列人在耶和華的引領下開始去與迦南人爭戰，得他們的地為業。一方面三十一個王已經被約書亞擊殺，這是神在基督裡所作成的，這是在地位上的得勝。另一方面這些城之王與居民還需要我們去再擊殺，以便奪取他們所佔據之地。這是神留待我們——去爭戰而獲得的，這是經歷中的得勝。我們不只在救恩的地位上見證基督的得勝；我們還需要在實際的經歷中，見證基督的得勝。

## 2· 得「天」為業的信息啟示

約書亞和以色列人的歷史，正是說明神在基督裡已經把屬天的祝福給我們作產業。我們可從使徒保羅和彼得所給我們的信息裡得到啟示。

#### (1) 保羅信息中的啟示——在基督裡得屬天的基業

正如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三節至十四節所說：「願頌贊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我們也在祂裡面得了基業……」

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去得屬地之迦南為業，是預表神在基督裡所賜給我們屬天之迦南為基業。沒有人能憑自己的力量進入基督裡去獲得屬天的基業；乃是神已經把我們擺在基督裡，使我們在祂裡面得著了屬天的基業。

我們憑信而得神在基督裡所賜屬天的基業；這正是我們在基督裡所得的地位。

但我們要如何經歷上享用在基督裡屬天的基業呢？保羅說：「所以我說且在主

裏確實的說，你們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你們聽過祂的道，領了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 17~24）。我們若仍舊憑著舊人活在舊行為中，放縱私欲，就不能在經歷裡去享用屬天的基業。基督在十字架上借著死，已經將我們舊人與祂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基督從死裡復活，也叫我們與祂同活在新人裡面。所以，我們要憑信心，用意志去接受十字架釘死舊人的救恩，脫去已死的舊人，也脫去舊行為：讓改換一新的靈（心志原文是靈）穿上新人而活出新行為，叫我們在基督裡所得著屬天的基業得以在經歷中實踐。這樣，我們就借著新行為而流露在基督裡得勝的見證。

## (2) 彼得信息中的啟示——在基督裡有分於神的性情

彼得後書第一章第三節至十一節所說：「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這是神賜給我們極寶貴的基業——關乎生命與虔敬的事。這是第一步。

第二步是「因此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欲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

這屬天的基業就是有分於神的性情，要得這屬天的基業，就得脫離世上從情欲來的敗壞，並且我們「就要分外殷勤」。原文直譯：「將一切的殷勤應用出來」，就是「要在你們的信心上加以供應美德，在美德上供應知識，在知識上節制，在節制上堅忍，在堅忍上虔敬，在虔敬上弟兄之相愛，在弟兄們之相愛上愛」（彼後一 5~7，呂振中譯本）。

信心是領取神美德的功能，神一切性情是從信心開始的。我們要在信心上加以供應美德，和合本聖經在美德之後有六個「加上」，原文是沒有的。原文的意思乃是從信心出發，加以供應美德，美德就供應知識，供應節制、堅忍、虔敬、弟兄相愛、愛。這一切美德均由信心的供應而產生。彼得說：「所以弟兄們，應當更加殷勤，使你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你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必叫你們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我們因為殷勤去有分於神的性情，基督豐滿的見證就要更多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

## (二) 十二支派為見證而得地為業

以色列人可得之地有三：一是河東二王之地，就是分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的地，這是摩西在世時已經分配好的。二是河西三十一個王之地，是經過七年的爭戰，才奪下這些地。三是一些未得之地，約書亞照耶和華吩咐的，將那些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書十三 1~6）。

### 1. 求得河東之地——神應許之外的地

流便、迦得及瑪拿西半個支派，向摩西求住在約但河東岸之基列地，此地是可牧放牲畜之地，又因為他們的牲畜極多，終得摩西允許所求。但基列地是在神應許

的美地之外，並且與各弟兄支派有約但河隔開。結果基列地較早時就淪落在亞蘭王手裡（參王上二十二 3）。

神的兒女若揀選在神應許之外的「許可」，遲早要從神的賜福中出去，這是我們不能不引為鑒戒的。

## 2·河西應許之地——坐落在佳美之處

河西之地，即河西三十一個王之國，及一些未得之地，這些地是神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賜給他後裔之地（創十五 18~21，二十六 3、4；申三十四 4）；是美好寬闊流奶與蜜之地（出三 8）：「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美地，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從山谷中流出水來。那地有小麥、大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和蜜。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無所缺；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祂將那美地賜給你了」（申八 7~10）。並且是神親自主導分地的事。

分地主要的人不是約書亞，分地是照神的意思，由祭司以利亞撒與約書亞和各支派的族長分給他們的（書十四 1、2，十九 5 1）。在示羅耶和華會幕的門口，以利亞撒、約書亞及眾族長一同將地分成九分，拈鬮分出各支派所得的地業，每支派所得的都是神安排的佳美地業。若我們活在主面前，你我的年日、疆界皆是神安排的，不是自己揀選的。神是按祂的美意，分派他們各人去在所得的美地上，為神的見證而活。

### (1) 得勝者迦勒首先分得耶和華欽定之地

（民十四 30 下半；書十四 6~14；士 1 20）

當分地開始時，很奇妙的，迦勒首先出現，他對約書亞說，四十五年前，我們一同窺地，當時十個探子因不信噁心，惹神發怒，但我專心跟從耶和華。當日摩西按神的心意起誓，說：「你腳所踏之地，定要歸你和你的子孫永遠為業：因為你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自從耶和華對摩西說這話的時候，祂使我存活這四十五年，我已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那日力量如何，現在還是如何：請將耶和華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約書亞為他祝福，將希伯崙給他為業。所以迦勒是得到河西之地的第一人，這是何等美好的事！他是專心跟從耶和華的得勝者，在神的恩典憐憫下，他應當受之無愧！因為經過四十五年，他經歷許多艱難試煉，他被神驗中了，他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所以配得那地。

在士師記第一章第二十節告訴我們，迦勒從希伯崙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他在年輕力壯時，專心跟從耶和華，到他八十五歲以後，他仍壯志凌雲，超越所有支派共同的軟弱與妥協——各自留下某些仇敵（下詳）。迦勒的見證何等明亮，叫神的心何等喜悅！他實在是我們的榜樣。

### (2) 第一鬮——長子支派——猶大支派

（書十五 1~63；士 1 19）

猶大在眾弟兄中，是最有長進的，他與約瑟從父親雅各同得著長子的名分與祝

福，君王基督也是從他而出。在分地時，他與約瑟支派在其他七個支派之前，先分得地業。正式分地的第一鬮是猶大支派，約書亞記用一章（書十五）的經文，詳細記錄猶大支派所分得的城邑。他們共得一百一十五座城。這支派特別蒙神恩典得到最大最多之地。在迦南地的爭戰中，耶和華派他率先上去攻擊迦南人。但美中不足的是未趕出其中的耶布斯人。另外，住在平原的居民也沒有趕出，因為他們有鐵車。這是猶大支派在見證上的瑕疵，為眾弟兄支派留下壞榜樣。

### (3) 第二鬮——長子支派

——約瑟的兒子，以法蓮、瑪拿西

（書十六~十七；士一 22~29）

第二鬮是給約瑟支派；河東瑪拿西半支派已先得地，河西他們又得一分地。約書亞記用兩章（書十六~十七）的經文，詳細記錄他們所得一分幅員頗大的地，聖經只記這分地的詳細境界，及以法蓮與瑪拿西的疆界，但未題及有若干座城邑。以法蓮支派未趕出住在基色的迦南人，迦南人住在以色列人中成為作苦工的，瑪拿西半支派也未趕出境內的迦南人，當以色列人強盛時，這些人就作苦工，迦南人偏要住在那地（書十六 10，十七 12、13）。這事好像不錯，但卻成為日後極大的難處。以法蓮、瑪拿西本是一支派，他們卻在河東河西得了雙分地，應該是很滿意了，但他們卻對約書亞說，我們族大人多，你為什麼但將一鬮一段之地分給我們？約書亞說，你們如果族大人多，嫌以法蓮山地窄小，就可以上比利洗人、利乏音人之地，在樹林中砍伐樹木。他們說那山地容不下我們，並且住平原的迦南人，都有鐵車。約書亞對他們說，你是族大人多，並且強盛，不可僅得一鬮之地；山地也要歸你，雖是樹林你也可以砍伐，靠近的地，必歸你。迦南人雖有鐵車，雖是強盛，你也能把他們趕出去。約書亞的話是得勝者的豪語。約瑟的子孫只會在弟兄中，在約書亞面前逞強；但在仇敵和難處面前卻畏縮不前，這是他們在見證上的軟弱和失敗。弟兄姊妹，我們可能也常這樣，沒有滿足神量給我們那美好的分，卻斤斤計較，諸多抱怨；在敵人和難處面前毫無膽量，但願我們能從這件事上學到嚴肅的功課。

### (4) 約書亞為七個其餘支派未分得地業而焦急

（書十八 1~10，十九 51）

約書亞記第十八章第三節：「耶和華所賜給你們的地，你們耽延不去得，要到幾時呢？」百姓互相觀望，偏安于臨時的住處而不去爭取神應許給他們的美地。約書亞心裡為他們著急，說，七個支派要派人去先勘察那地，將報告帶給他。約書亞此時仍不敢再越過以利亞撒，不敢忽略常在殿中的大祭司；身經百戰的約書亞再次請以利亞撒來在作鬮分地的事上作領導，並請族長們一同參與（書十九 51），又分出下面的七鬮。

### (5) 第三鬮——便雅憫支派

（書十八 11~28；士一 21）

第三鬮給便雅憫人，共得二十六座城，便雅憫人沒有趕出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

人：耶布斯人仍在耶路撒冷與便雅憫人同住。

(6) 第四鬮——西緬支派

(書十九 1~9)

第四鬮是西緬人，他們得的地就在猶大支派的地業中，是從一百一十五座城中分出的十七座城：猶大支派沒有抗議，默默無聲；士師記還給我們看到這兩個支派是好夥伴一同出入爭戰。猶大支派是何等蒙恩，他們人最多，卻沒說族大人多不該再分出已屬自己的城，他們沒有抱怨。讓我們也能滿意神給的。我們是否因為看見神而能知足地生活和事奉呢？保羅說，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我們是否因清楚主的安排就知足呢？知足實在是最大的祝福，求主恩待我們。

(7) 第五鬮——西布倫支派

(書十九 10~16；士一 30)

第五鬮給西布倫支派，共十二座城；西布倫沒有趕出基倫的居民，和拿哈拉的居民；於是迦南人仍住在西布倫中間，成了服苦的人。

(8) 第六鬮——以薩迦支派

(書十九 17~23)

第六鬮給以薩迦支派，共十六座城。

(9) 第七鬮——亞設支派

(書十九 24~31；士一 31~32)

第七鬮給亞設支派，共二十二座城：亞設沒有趕出亞柯和西頓的居民，亞黑拉和亞革悉的居民，黑巴、亞弗革與利合的居民；亞設就住在這些迦南人的中間。

(10) 第八鬮——拿弗他利支派

(書十九 32~39；士一 33)

第八鬮給拿弗他利支派，共十九座城：拿弗他利沒有趕出伯示麥和伯亞納的居民；他們就住在這些迦南人中間，使迦南人成了服苦的人。

(11) 第九鬮——但支派

(書十九 40~48；士一 34)

最後是給但支派。但支派，在眾兄弟中排行第五，進迦南時的人口是第二大支派，這次拈鬮分地，他們只得十八座城[注十一]。亞摩利人強逼但人住在山地，不容他們下到平原：他們並未倚靠耶和華去爭戰，奪回神所分給他們的地業：卻越過應得的地業去攻佔北疆邊界的利善城：且改名為但而安居其中。那看似一片廣闊純淨的樂土，卻帶給後代子孫無限的苦難：這當然是他們始料不及的[注十二]。

(12) 約書亞在盡末了得神應許之地

當分地完成後，約書亞說，請將耶和華吩咐給我的城賜給我(書十九 49、50)。迦勒已拔頭籌，得地是受之無愧：約書亞卻把自己放在最後，這真是太美麗了，他一生為主、為神兒女，直至大家安居樂業時，最後他才得著神所應許給他之地——亭拿西立。這塊地據說是在以法蓮山地的一座小城，是不毛之地。感謝主！約書亞

是大元帥，原本應優先得更好的地，然而他將自己放在最後。若你我有誰受主託付，在神施恩的日子，恩典先讓神兒女去得，而將自己擺在最後吧！誰領受主的恩典多，若有吃虧的事，他就該情願吃虧：蒙恩多的人就在受欺的事上情願受欺；你在教會中若更蒙恩，得福利就該排在最後。什麼是見證？約書亞的生活、行事為人，許多的安排都顯出了耶和華活的見證。

回顧神領祂的百姓到西乃山下，當他們立起會幕，神就吩咐他們十二個支派井然有序的圍繞著見證的帳幕——神兒子的見證。他們安營歇息，拔營起行，都以神兒子見證之帳幕作他們的中心和引導。

等他們進到迦南地，神將佳美的地業分給他們。神要他們憑信心前去得神給他們的美地並在那地業上，見證神是他們的神，他們是神的子民。神吩咐他們在美地時，每年三次，以色列的所有男丁要帶著眷屬，上到神所揀選立為神名的地方去過逾越節、五旬節、佳棚節，感念神的恩眷，他們要在彼獻上祭物和禮物，向神敬拜。到大衛王時，他攻下耶路撒冷，所羅門王在那裡建造聖殿，耶和華的見證櫃安置在殿中，耶路撒冷的殿，就成了以色列人敬拜的中心：他們來在一起，一同見證神是他們的神，他們是神的子民。他們若能珍惜這同一的見證，將大大幫助他們回到各自之地業上的生活與見證。

神為著祂兒子的見證拯救了我們，並安排我們在地上的年日與疆界，我們若能安於神主宰的安排和引領，就能在那裡為祂的見證而活。神也賜給我們有教會的生活，把我們俱各配搭在基督的身體上，我們若能安於神的安排，並讓神塑造的手在我們各人身上作成塑造之工，借著各盡其職、彼此服事，就能在地上見證神是我們的神，我們是祂的子民。

等到新耶路撒冷城從神那裡降到新天新地上，曆世歷代所有蒙神救贖而讓神塑造好的人，都要在新城裡，那時各人都守住各人的位置而一同圍繞著神和羔羊（神的愛子）的寶座，在永世裡，神和羔羊的見證，成了蒙贖子民永遠的中心，他們在那城裡的各自角落裡，一同見證神和羔羊的榮耀，直到永永遠遠。

## 六、約書亞為「見證」作最後的勸勉

（一）召集眾首領到亭拿西立

（書二十三）

約書亞向他們追憶勝利的往事：至於所剩下的原住民，他說：「耶和華你們的神，必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去，……你們就必得他們的地為業……所以你們要大大壯膽，謹守遵行寫在摩西律法書上的一切話，不可偏離左右；……只要照著你們到今日所行的，專靠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要分外謹慎，愛耶和華你們的神。你們若稍微轉去，與你們中間所剩下的這些國民聯絡，彼此結親，互相往來；你們要確實知道，耶和華你們的神，必不再將他們從你們眼前趕出，他們卻要成為你們的網羅、機檻、肋上的鞭、眼中的刺，直到你們在耶和華你們神所賜的這美地上滅亡」（5、13）。

約書亞又語重心長地說：「我現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耶和華你們神所應許的一切福氣，怎樣臨到你們身上，耶和華也必照樣使各樣禍患臨到你們身上，……使你們在祂所賜的美地上，速速滅亡」（14~16）。

## （二）召集眾支派聚集在示劍

（書二十四）

約書亞將以色列眾支派聚集在示劍，又使眾首領站在神面前；約書亞對他們講述以色列人的歷史。他說，神將他們先祖亞伯拉罕帶到迦南地的頭一座城示劍，神向他顯現，應許將那地賜給他的後裔，亞伯拉罕為向他顯現的神築了一座壇（創十二6~7）。之後以色列全家下到埃及，神差遣摩西把以色列民領出埃及，又使他們來到迦南地。當以色列人攻取艾城之後，以色列軍駐紮在示劍地區。約書亞遵照摩西的遺命（申十一26~32），在示劍城北的以巴路山上，為耶和華神築了一座壇，眾人在這壇上給耶和華獻祭。約書亞當眾將摩西所寫的律法，抄寫在石頭上（參申二十七2、3）。

如今約書亞再次（也是他最後一次）聚集眾支派來到此歷史名城，站在當年所立的石碑前面，碑上所寫的律法猶歷歷在目，他對他們說：「現在你們要敬畏耶和華，誠心實意的事奉祂；將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和埃及所事奉的神除掉，去事奉耶和華。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是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所事奉的神呢，是你們所住這地的亞摩利人的神呢！」「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書二十四）14、15）。這是什麼？這是見證。親愛的弟兄姊妹，神救我們不是單要我們享福，而是要事奉祂，這是神的心意：你我若尊重神的話，為神的見證活，就知道這是神所盼望的。感謝神，約書亞乃是神見證的器皿。他蒙召不是只有外面的爭戰，而是經過曠野四十年，讓神塑造的手在他身上塑造，使他能與神的見證符合，他活著就是神的見證。感謝神，他進入迦南地經過七年爭戰是為什麼？還是為著神的見證，他讓神在他身上作了許多塑造之工，當他活到一百一十歲，他對百姓說：為著事奉耶和華，不論有多艱難，「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為著神的見證，他屹立不動，臨終前發出這樣堅定的誓言。

綜觀河西各支派在承受地業的事上，經上明文記載的是：似乎每個支派都留下一些迦南的原住民。就眼前看，以色列人不用費力的去趕逐他們，留下他們還有立即可和用的價值——免費的奴工。但無論他們有多少利用的價值，以色列人所作的這一切，卻是與神的旨意背道而馳的。神曾藉摩西警戒他們說：「倘若你們不趕出那地的居民，……就必作你們眼中的刺、肋下的荊棘，也必在你們所住的地上擾害你們」（民三十三55）。在以色列進入他們地業的歷史中，叫我們看見，以色列的眾支派卻不把神人摩西的話存記心中，約書亞晚年時，題醒勸勉百姓要壯膽遵守神的話，但他們卻一再違背了神向祂子民的申誡。那些奴工在他們中間，彼此聯絡、結親、互相往來；這些奴工又引誘他們離棄耶和華，去叩拜事奉他們的偶像，漸漸的成了以色列人的勁敵，欺壓他們，搶奪他們，……使他們經歷了士師記四百年慘痛的歷

史，又經歷了王政的四百年，直到以色列與猶大先後覆亡。

你我可以軟弱，但絕對尊重神的話才是神所喜悅的。越到末世，許多神兒女因為夠不上神的話，就忽視神的要求，這是很可悲的。我們要在主前常常承認夠不上，要求主憐憫，給我們恩典來遵行祂的話。神的子民若走在偏離神旨意的路上，終必招致「生命」的淪亡。

約書亞盡其一生的年日，讓神有美好的塑造，剛強地為神的見證而活。他是「耶和華忠心的僕人」，是維持神見證的器皿，一生為神作美好的見證。

你我活著是為著事奉神麼？是為著神的見證麼？若是，這心意必蒙主悅納，讓我們更多把自己交在主手中讓主塑造，讓我們在剩下的年日，以神的見證為念，答應祂的要求。神的見證不是只在嘴上說，乃是要活出來；但願神的性情能從我們身上流露出來。主恩待我們！

## 註釋

注 一：在掃羅作以色列王時，神藉先知撒母耳對他說：「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在路上亞瑪力人怎樣待他們。怎樣抵擋他們，我都沒忘。現在你要去擊打亞瑪力人，滅盡他們所有的，不可憐惜他們，將男女、孩童、吃奶的、並牛、羊、駱駝、和驢盡行殺死。」掃羅擊打亞瑪力人，生擒了亞瑪力王亞甲。掃羅和百姓卻憐惜亞甲，也愛惜上好的牛、羊、牛犢、羊羔並一切美物，不肯滅絕。耶和華的話臨到撒母耳說：「我立掃羅為王，我後悔了；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撒母耳便甚憂愁，終夜哀求耶和華。撒母耳對掃羅說：「從前你雖然以自己為小、豈不是被立為以色列支派的元首麼？耶和華膏你作以色列的王。耶和華差遣你、吩咐你說，你去擊打那些犯罪的亞瑪力人，將他們滅絕淨盡。你為何沒有聽從耶和華的命令，急忙擄掠財物，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呢？」撒母耳說：「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你作王」（撒上十五 2、3、10、11、17~19、22、23），因為掃羅容讓亞瑪力人的王，來攔阻他聽從遵行耶和華的旨意，結果耶和華也厭棄他作以色列的王。之後，耶和華的靈離開掃羅，有惡魔來擾亂他，使他精神苦悶、驚惶、失憶。漸漸的情況更加惡化，多疑、嫉妒、易怒，身不由己的要謀害大衛。因遭神離棄而至求問交鬼的婦人。掃羅憐惜亞瑪力的王亞甲，到他戰敗沙場時，卻被寄居以色列人中亞瑪力人的兒子謊稱殺死他；並摘下頭上的冠冕，臂上的鐮子（撒下 10、13）。神的兒女若憐惜肉體，終必受肉體的敗壞，甚至身敗名裂。掃羅死後約五百三十年，被擄歸回的以色列人，在耶路撒冷重建聖殿後，波斯帝國亞哈隨魯王的朝中，有亞瑪力後裔亞甲族人哈曼，被王抬舉，

吩咐眾臣僕都要跪拜哈曼；末底改因為自己是猶大人，（只敬拜獨一之耶和華神），故拒不跪拜。哈曼竟獲王的諭旨，可在一日之內殺戮滅絕通國（跨越亞、歐、非三大洲）一百二十七省的猶大人。若非神早已預備以斯帖為後，及時拯救，則猶大族人，就會從地上被剪除了。亞瑪力人成為神子民世世代代的仇敵，一直伺機要消滅神的子民。所以神要祂的子民世世代代與亞瑪力人爭戰，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塗抹。就如我們的肉體也是一直伺機對付我們：在我們起首學習遵行神旨意之路的時候（如出埃及伊始），在我們生命湊於成熟能以作王時（如掃羅王），以及在我們處於屬靈低微的日子（如末底改），我們必須依靠神的聖靈來治死肉體。這個爭戰是一生之久，我們若掉以輕心，就必遭遇慘敗。當主耶穌首次對門徒說到祂要上耶路撒冷去受死時，彼得就拉著主耶穌，勸祂說：「主阿，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耶穌轉過來，對彼得說：「撒但退我後邊去吧！你是絆我腳的：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太十六 21~24）。這裡叫我們看見，撒但藉彼得體貼那攔阻人遵行神旨意的肉體，主就呼召他背起十字架來跟從祂。主在十字架上，借著十字架把我們的肉體、邪情、私欲都釘在十字架上（加五 24）。可是，我們必須一輩子認識主，依靠祂的恩典，依靠祂十字架的得勝來對付肉體；什麼時候我們放鬆了，我們就要失敗。從年幼到年老的肉體，是一樣可怕的。所以亞瑪力人成為神之百姓世世代代的仇敵，表明了肉體是我們每個神的兒女長久的仇敵。

注 二：營是當日以色列人行走在曠野停居的所在，曾出現過兩個不同的「會幕」：《出埃及記》第三十三章第七節至十一節的帳棚，又稱為會幕。是支搭在營外，離百姓集居的營卻遠，是百姓求問耶和華的地方，也是耶和華與摩西說話的地方。當日約書亞常被孤單的留守在營外的會幕裡。

但到《出埃及記》第四十章，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帳幕就正式建起，又稱為會幕。

到《民數記》第二章，神要全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會幕是立在全營的當中。第十一章第二十四節至三十節，神召集七十位長老，使他們站在會幕的四圍，這會幕不是在營外的那臨時的會幕，乃是在營當中的會幕了。耶和華從會幕中與摩西說話，會幕成了以色列人事奉神的中心，他們就無需再到營外的那個會幕去了。

注 三：第一年正月十四日的夜裡，以色列人在埃及守逾越節（出十二 1~12）。正月+五日，以色列人出埃及（民三十三 3），是以色列人住在埃及正滿了四百

三十年的那一天的夜裡(出十二 40~42)。

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帳幕(會幕)在西乃曠野立起(出四十)。

正月十四日，夜在曠野過第一個逾越節(民九 1~4)。

二月二十日，離開西乃曠野(民十 11~13)。

三月一日，到達加低斯巴尼亞(申一 1、2)。

他們窺探迦南地四十天回來，十個探子向會眾報惡訊，結果全會眾大大爭鬧，不肯進入迦南地(申一 19~39)，引致神大發烈怒(民十三~十四)。神吩咐他們要從加低斯轉回，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他們卻違背神的命令，擅自上山地要去爭戰，卻大敗在何珥瑪。結果他們退回加低斯，在彼住了許多日子(申一 40~46)。此後他們轉回，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他們在西珥山繞行了許多日子(申二 1)。他們在巴蘭曠野、尋的曠野，何珥山區繞行了三十八年。

民數記第三十三章，以色列人從埃及的蘭塞起行，至摩押平原，共行經四十個站口，第三節至十七節，他們從蘭塞到達哈洗錄(參民十一 35)。從哈洗錄到巴蘭的曠野安營(民十二 16)，探子窺探迦南地四十天后，回到加低斯(民十三 25~26)，他們被迦南人追殺於何珥瑪(民十四 25)，——這是他們首次在加低斯發生的事。從民數記第三十三章第十八節至三十六節，他們又經過了十七個站口，經上的其他記述，只是「安營」，「起行」，這三十八年中，他們只是起行，安營，又起行，別無史實可記載，這三十八年，是以色列人完全空白的歷史，他們除了怨言、爭鬧，失敗，倒斃曠野，再沒有什麼值得記述的了。終於他們在以旬迦別起行，又安營在加低斯(民三十三 36)。

出埃及第四十年正月間，以色列全會眾到了尋的曠野住在加低斯(民二十 1)。他們在這山，因無水而爭鬧(民二十 2)，摩西的靈被惹動，受了大的虧損。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們繞行這山的日子夠了，要轉向北去」(申二 2、3)。這時，他們才又走向神的應許之地。

注 四：以色列人在曠野的路程，有兩次「米利巴水」的事件，是發生在兩個不同的地方，原先均不叫米利巴。

(1)以色列人從蘭塞出發，共經十四個站口，來到利非訂，在那裡百姓因沒有水喝而爭鬧。耶和華叫摩西拿著杖到何烈的磐石那裡，擊打磐石，就必有水流出來，使百姓可以喝。摩西給那地方起名叫瑪撒，(就是試探的意思)。又叫米利巴(就是爭鬧的意思)(民二十 1~12，三十三 14)。

(2)以色列人又走了十八個站口，時在三十八年半後，他們第二次又來到加低斯，再度因無水喝而爭鬧(民二十 1~12，三十一 36)，這水名叫米利巴水，是因為他們爭鬧。

在利非訂和加低斯這兩個地方，都因以色列人的爭鬧，而稱為「米利巴」。

(3)兩次的經歷不同：第一次是神要摩西用杖擊打磐石，使水流出來。第二次是神要摩西拿杖去吩咐磐石，發出水來。這裡神先後的吩咐不一樣，先是擊打，後是吩咐，摩西必須絕對遵照神的吩咐而行。另一面在這裡屬靈的意義也不同。兩次的磐石，預表基督是隨著他們的靈磐石（林前十 4）。磐石第一次因擊打，流出活水來，是表明基督為我們受十字架擊傷，流出生命的靈來，使我們得以暢飲於祂。現在，這個已經擊打過的靈磐石，不用第二次再擊打，只要在信心裡吩咐，就必有活水發出來。當日摩西再擊打磐石，等於把基督重釘十字架了（來六 6）<sup>0</sup> 這是不信神，是不尊神為聖，所以神才那樣強烈的反應（民二十 12，二十七 14）。基督是神的聖者，祂所成功的救贖，也是聖的；人若不尊神為聖，就要落在神強烈的審判之下

注 五：「約櫃」是利未人哥轄子孫抬的，抑是利未人亞倫子孫抬的呢？

（一）早期是利未人哥轄子孫抬約櫃。

當會幕在西乃山下建造完成，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要立起帳幕，把法櫃安放在裡面，用幔子將櫃遮掩」（出四十 1~3，21）。此處未明言法櫃是如何抬進帳幕去。在曠野行軍時，耶和華曉諭摩西說：「將要起營的時候，亞倫和他的兒子把聖所，和聖所一切器具遮掩了，哥轄子孫（利未人）就要來抬；只是不可摸聖物，免得他們死」（民四 1、15；參民七 9 十 21）。

（二）後期是亞倫的子孫祭司們抬約櫃

「摩西臨終時將律法寫出來，交給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利未子孫，……」（申三十一 9）。

以色列人渡約但河時說：「你們看見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又見祭司利未人抬著，……」（書三 3，八 33）。

以上兩處諒指抬約櫃的是祭司利未人。

約書亞記第三、四兩章，除上述（三 3）外，其他各處明文言：抬約櫃的是「祭司」（書三 6、8、13、14、17，四 3、9、11、16~18）。以色列民圍繞耶利哥城時，「祭司……抬起約櫃來」（書六 6、12）。綜上所述，當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軍時，亞倫家作祭司的，只有亞倫和以利亞撒，以他瑪三人為祭司，亞倫的長子與次子早逝，所以約櫃只有哥轄子孫來抬。到以色列人渡約但河時，祭司的人數增多，自然改由祭司來抬「約櫃」：耶和華的「見證櫃」理當由那些更親近神，認識神的人來扛抬。

注 六：（一）征服異教的耶利哥（The Conquest Over Pagan Jericho）

1·英國考古學者肯楊小姐（Kathleen Kenyon）認為銅器時代的耶利哥城是 1550 B·C·被埃及人毀滅的，然而深入分析這些考古證據卻顯明城被毀時是主前十五世紀末，正與聖經記載的年代相符。（Bryant G. Wood, “Did the Israelites Conquer Jericho?” Biblical Archaeology

Review, March/April 1990, P9. 44~58)。

2·約書亞記第二章講到差遣探子進耶利哥，在第五節、七節都題到一個城門，截至目前為止，沒有找到城門的蹤跡，很可能它在城的東邊，可往約但河谷（主要的交通孔道及農田均在此）。不幸的是整個耶利哥廢墟的東邊都被一條現代公路、一個水庫及一些農田所破壞了。3·耶利哥居民為著被圍困有萬全的準備「城牆內有一豐富的水源，不僅供當日，也供今日的耶利哥居民飲用。攻城時，他們正好已收穫（書三 15），所以居民有充足的糧食供應。1930年 John Garstang 及 1950年 Kenyon（肯楊）的發掘都發現這些迦南人的家中有許多裝滿了穀物的大罐子。在有充足的水源及糧食的供應下，耶利哥被圍幾年都沒有問題。就是在這個地方 Garstang 及肯楊都找著許多滿了穀物的儲物壇被焚毀，這是考古學記錄中特別的發現。穀物是珍貴的，不只是食物，也可以之換取其他的日用必需品（商品）；在正常情況下，穀物這樣的珍貴物品是會被征服者取為掠物的。為何這些穀物就這樣被焚燒了？聖經在約書亞記第六章第十七節至十九節給我們提供了答案。近代考古學者找著留在耶和哥城的穀物，成為以色列民近三千五百年前順服神的生動寫實的見證（具體證據）。

4·在第七天繞城七次後，聖經告訴我們，城牆「就塌陷了」（書六 20），較準確的希伯來文譯法應是「倒到它自己下面」：有足夠的證據顯示：土磚城牆塌倒在石頭山護壁基處。德國考古學家就挖掘出好多處，石護壁基部有成堆塌下來的土磚。肯楊在耶利哥的挖掘工作是最細緻的，在廢墟（tell）的西面，石護壁的底部，她發現「掉下來的紅磚幾乎堆到護壁的頂端，這些可能是來自上方或護壁上邊的磚造物。」換句話說，她發現一堆由城牆塌陷而來的磚塊。

城牆塌陷後以色列人如何爬上廢墟（tell）底部十二至十五、尺高的護壁？考古學發掘倒下來的土磚堆成石護壁旁的斜坡，以色列人就簡單地爬上去。聖經很準確地描述以色列民如何進入這城，「各人都要向前直上」（書六 5），以色列民必須往上（go up），而這就是考古學所發現的。他們必須從廢墟根基的地平面，上到石護壁頂端才能進城。

5·在耶利哥廢墟的北面，考古學者有一些驚人的發現，似乎與喇合有關，1907~1909年德國考古學者發現北面外城（為低收入住宅區，甚至可能為貧民窟，因在內外城牆之間，打仗時並不安全）山的一小段不像其他地方，並沒有倒塌，這小段土磚牆仍有八尺高（Sellin & Watzinger P. 58）。而且，有房子靠著城牆建造，這很可能就是喇合房子所在之處。因為房子的背面就是城牆，探子可以很容易逃脫。從城北面的這個位置，逃到探子躲了三天猶太曠野的山地，只有一小段距離（書二 16, 22）。

6. 以色列人「用火將城和其中所有的焚燒了」(書六 24)，再度，考古學的發現證明了這段記載。廢墟東邊被以色列民毀滅的一個部分被挖掘出來。不管考古學家在這一層的何處挖掘，他們都發現一層三尺厚的灰燼及碎片，肯揚這樣來描述這巨大的慘禍，「毀滅是全面的，牆壁、地板都因著火燎而變黑或紅，每個房間都滿了掉落的磚、木梁及家庭用具；在大多數的房間裡，跌落的碎片都大致已被焚毀，但東邊房間牆壁的坍塌似乎在火燒之前即已發生」(肯揚 P·370)。

(本文系 Israel My Glory 雙月刊, A Ministry of The Friends of IsraelGospei Ministry 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刊出之報導, 由 K·C. 同工經作者授權翻譯。今僅將節錄部分刊出, 有助讀者對聖經舊約早代的記述之真確性有進一步的認識。感謝神! 神為祂的子民所作的事何其多。)

(二) 考古學家肯揚小姐 (Kathleen Kenyon) 對耶利哥城牆的描寫是很有意思的。城牆的形式實際上使敵軍無法直接進攻。來襲的敵軍首先會遇到十一尺高的石墩柱在它後面有一個從上向下作三十五度傾斜塗灰泥的內壁一直達到主要的城牆城牆垂直三十五尺以上。陡峭而滑溜的斜坡使得任何有效的方法或想放火燒牆都無法擊破城牆。要襲擊城牆的敵軍很難爬上斜坡用梯子攀登也很難找到理想的立足點。對於保護這麼好的城市一般敵人採用的戰略是圍城 (錄自「以色列史綜覽」初版 P·185, 186,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 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但這是以色列人作不到的 (因無時間圍城)。約書亞是否望城費思量呢?

注 七：決斷的胸牌：出埃及記第二十八章第十五節至三十節，記述決斷胸牌之制法與用法。以下是猶太教一位權威所寫，摘錄如下，以供讀者參考。猶太教一位權威說：土明是一塊石頭，包含四個希伯來文字。所有十二支派的十二個名字，包含十八個字母。而希伯來字母一共是二十二個，因此在胸牌上缺了四個字母，而在這塊石頭上刻著那缺漏的四個字母。這塊石頭放在胸牌裡就使字母完整無缺了。這就是土明的字意，是完全的意思。缺了這一塊石頭，希伯來字母就不完全。

至於烏陵是一個發光體，但必須等到大祭司獻上贖罪的血，和借著蒙悅納的香，進到神面前去求問神有關祂子民的事情時，烏陵方才開始發光，照亮胸牌上某幾個字母，當它照亮一個一個字母的時候，大祭司便能拼出一個字，然後是一個句子，再後是一段話，直到清楚神完全的判斷為止，這也就是何以必須在胸牌上有二十二個完全的字母，好拼出任何字來。

決疑的祭司：以斯拉記第二章記錄，從巴比倫被擄之地歸回耶路撒冷的人民，其中有三家的人，在族譜中尋查自己的譜系，卻尋不著，因此算為不

潔，不准供祭司的職任。尼希米回國重建聖城，蒙神感動他的心，要照家譜計算，他找著第一次上來之人的家譜，重記一遍，以斯拉與尼希米，先後寫上「首長對他們說，不可吃至聖的物，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拉二 63：尼七 65）。

大祭司在神前藉決斷陶牌為國為民求問。但到被擄之民回國時，因沒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大祭司，連祭司以斯拉也不是決疑的祭司，故查不出那三家人的家譜，他們就不能在聖物與事奉上分享。由此可見，當年以利亞撒之職事的重要。

注 八：參見「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六》初版，P. 291；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九：太空的運轉，一直是井然循序的，但那日神聽約書亞的禱告，使日月停止在軌道上，其他星辰諒必也靜止不動了，宇宙在時間裡就喪失一日。天文學家已證實宇宙年日中，的確少了一日（二十四小時），即這裡的「約一日」。但還需加上列王記下第二十章第九節至十一節，日影往後退十度。希西家王患必死的病，哀求耶和華，耶和華應允再添他十五年的壽數，他向神求一個兆頭，要他父親亞哈斯的日晷向前進的日影，往後退十度，以證實神醫治他的憑據（王下二十 9~11）。

以下一段是抄錄自上海福音書房出版之「聖經提要」第一卷（第一版）第五十四、五十五頁。不信派對於本書第十章第十二節至十六節所記日月停止的事，認為和約拿三日三夜在魚腹中是同樣可笑的神話，大加批評。但是我們必須記得：這事如果是約書亞作的，那當然不可置信，可是這事是造日、月、星辰的神作的，當然是可信的。哈巴谷書三章十一節就說到神的大能止住天體的行動。科學家李梅博士（Harry Rimmer）證明，猶太曆四月十一日（西曆七月二十二日），如果日頭止住——按人的肉眼看來——基遍（北緯三十一度五十一分），月亮正在亞雅侖穀內，非常正確。脫勞德教授（C·A·Trotter）在一八九零年曾著了一本專書，證明，以精密的天文計算，地球按照規律的進行說來，相差二十四小時，這就符合「日頭在天空當中停止……約有一日之久」的記載。

注 十：「歌珊全地」在舊約聖經中，「歌珊」地出現三處：

（一）最早出現且為基督徒最為熟悉的「歌珊」地。當年雅各全家下埃及，約瑟要他們住歌珊地，可與他相近（創四十五 10），約瑟到歌珊迎父，並得法老恩准讓以色列全家住在歌珊（四十六 28~34，四十七 1~6）。此地最適合牧放牲畜；他們樂於保留此行業；集居此地也可以避免與埃及人同化；有利日後返回應許之迦南地。他們直到出埃及前還住在歌珊地（出八 22）。

（二）以色列民在河西分地時，猶大支派得了一座歌珊城，但地點不詳（書十五 51）。

（三）約書亞領以色列軍於南方戰役的末期，在猶大南疆的掃蕩戰中，約書亞

從加底斯巴尼亞攻擊到迦薩，又攻擊歌珊全地，直到回師基遍。故歌珊全地，諒必是以基遍為圓心，迦薩為西邊的外弧，由西往東的一個弧形地帶：即越過別是巴、何珥瑪之南疆，然後北上直到基遍；整個弧形地帶盡為被征服之地。這就是本文所說的「歌珊地帶」（書十 40~43）。

注十一：約書亞記中所記述各支派所分得的地業，大多數支派均載明所分得的城，有某某城，某某城，共若干座城。得城最多的是猶大支派，原得一百十五座城，後分出十七座城給了西緬，還有九十八座城。其中西布倫支派只得十二座城，其得的地業與所記載的資料，好像相差懸殊：不過聖經記述一些事情的細節，往往是首先述說的較為詳細，以下的有時就變為簡略了。猶大支派之所以得那麼多座城，可能因為它首先被詳細記述；又如以法蓮、瑪拿西完全沒有記載所得的城有幾座；其他各支派所得之城，可能是概括的詛錄。神是公道正義的神，祂從不會偏待人。祂分給各支派的地業，必然是按著最合乎各支派之需而分給的。

神的聖民所分得的地業必是坐落在佳美之處，是極美好的產業（詩十六 6）。

注十二：（一）士師記第十八章一開始說：「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但支派也在尋覓可安居的城邑，有幾個人來到米迦的家，知道約拿單作米迦的家庭祭司，就托他求問神，使他們知道所行的道路是否通達。祭司對他們說，你們可以平平安安的去，你們所行的道路是在耶和華面前的。他們去後，所遇見的正如祭司所說的。他們又回頭，到米迦的家，將他家的神像，以弗得拿走，並要約拿單作但支派的祭司；而約拿單也樂於由家庭祭司晉升為一支派的祭司。在此，但支派是在尋求神的引導；那祭司的話雖有應驗，然而這到底是出於神或出於自己呢？但支派倚勢強奪屬於別人的事物，私立自己支派的「敬拜」，在以色列眾支派另樹一幟；摩西的子孫與亞倫的子孫就分庭抗禮：這一切都是「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之下的悖逆神之作為。（二）所以，但支派當日大部分的人，並未在神所分給他們那位於猶大北方沿地中海之地，因為他們未能趕出平原的亞摩利人（士一 34），而他們卻見得迦南極北方的利善，此地在河東瑪拿西半個支派所得之地的北疆（約但河東，米倫湖之北）。大部分但支派的人均住於此。此地後來在南北兩國分立之時，就一直成為北方敬拜金牛犢的中心（王上十二 2 8~30）。到北疆屢被外族侵擾時，但人就往往是首當其衝，深受其害。可惜他們憑著自己的聰明，倚靠冒充事奉神之「祭司」的「印證」，作了錯誤的選擇，貽害後代子孫極深遠。他們並未認識：「用繩量給我的地界，坐落在佳美之處。我的產業實在美好」（詩十六 6）。

### 第三篇 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撒母耳

## 目 錄

- 一、以利家失敗導致神的見證荒涼
- 二、神從荒涼中興起撒母耳
  - (一) 撒母耳奇妙的出生及幼年的生活
    - 1· 哈拿的祈禱與許願
    - 2 地上破碎的心體會天上破碎的心
    - 3· 從神求得的獻給神
  - (二) 在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耶和華
    - 1· 初步的學習
    - 2· 敬聽耶和華的言語
    - 3· 慎傳耶和華的言語
    - 4· 耶和華的僕人最基本要學的功課
  - (三) 被耶和華立為先知
    - 1· 耶和華等待祂器皿成長
    - 2· 撒母耳的先知職事被建立
- 三、荒涼中隱藏的事奉——禱告
  - (一) 約櫃被擄
    - 1· 亞弗戰役慘敗使約櫃被擄
    - 2· 榮耀離開以色列
    - 3· 神親自護衛祂見證的榮耀
  - (二) 約櫃在亞比拿達的家裡
    - 1· 孤單的神——約櫃所代表
    - 2· 孤單的祭司——以利亞撒
    - 3· 孤獨的士師——參孫
    - 4· 孤單的先知——撒母耳
  - (三) 二十年後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
- 四、職事的恢復——帶領百姓起來
  - (一) 聚集百姓在米斯巴
  - (二) 非利士人攻擊以色列人
  - (三) 立石名「以便以謝」
  - (四) 起來作以色列的士師
- 五、晚年退隱的事奉
  - (一) 被以色列民厭棄
    - 1· 他禱告耶和華
    - 2· 神說「依從他們、警戒他們」
  - (二) 在神家裡誠然盡忠

- 1· 為百姓立王
- 2· 臨別的見證與慰言
- 3· 為掃羅憂傷
- 4· 膏大衛預定作王
- 5· 監管眾先知

結語

撒母耳時代重要事蹟年代表

註釋

經文

「哈拿心裡愁苦，就痛痛哭泣，祈禱耶和華，許願說，萬軍之耶和華阿，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眷念不忘婢女，賜我一個兒子，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原文是：我就要使他盡一生的日子獻與耶和華)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撒上一 10、11)。

「哈拿就懷孕，日期滿足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撒母耳，說，這是我從耶和華那裡求來的」(20)。

「那時撒母耳還是孩子，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他母親每年為他作一件小外袍，同著丈夫上來獻年祭的時候，帶來給他」(二 18、19)。

「孩子撒母耳漸漸長大，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26)。

「耶和華又來站著，像前三次呼喚說，撒母耳阿，撒母耳阿。撒母耳回答說，請說，僕人敬聽」

「以利說，耶和華對你說甚麼，你不要向我隱瞞：你若將神對你所說的隱瞞一句，願祂重重的降罰與你」(17)。

「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 19、20)。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約櫃在基列耶琳許久。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撒母耳對以色列全家說，你們若一心歸順耶和華，就要把外邦的神和亞斯她錄從你們中間除掉，專心歸向耶和華，單單地事奉他。祂必救你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七 1~3)。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百姓向你說的一切話，你只管依從。因為他們不是厭棄你，乃是厭棄我，不要我作他們的王」(八 7)

「撒母耳拿瓶膏油倒在掃羅的頭上，與他親嘴，說，這不是耶和華膏你作他產業的君麼」(十 1)。

「撒母耳就用角裡的膏油，在他諸兄中膏了他。從這日起，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撒母耳起身回拉瑪去了」(十六 13)。

我們在這裡已經說到約書亞的事，他乃是維持神見證的一個器皿，因為耶和華的見證，到了摩西的晚年，發生了一個危機，誰帶領神的百姓進入迦南地去呢？誰能把「耶和華的見證櫃」搬進迦南地去呢？感謝神，摩西不能繼續承擔這一個見證，神預備了約書亞，使他能接續摩西，來維持這個見證。我們看見，神在約書亞身上有許多美好的工作：若非約書亞願意在神的面前接受神那麼多的塑造，他就沒有可能把耶和華的約櫃搬進迦南地去。現在我們要繼續看，在以利年間，耶和華的見證已經到了非常荒涼的地步；感謝神，神得著了撒母耳，神塑造他，在他身上有許多工作，使他成為一個器皿，來恢復神的見證。

現在我們要看的，乃是這一位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撒母耳，神在他身上如何作塑造之工，他在神的面前有什麼屬靈的學習？使這個好像將要熄滅之耶和華的見證因他得以恢復過來，這是神的心意。感謝主！撒母耳蒙恩了，成為一個神可用的器皿。我們再說，作主見證的器皿，不是一個口號，不是一個運動，也不是我們的一點心願就可以成就的。從約書亞和撒母耳身上，我們看見這兩個見證人，他們被神作工，成為一個器皿，能盛裝神的見證，讓神的見證在地上得以維持、恢復。但我們信息所注重的，是神如何在他們身上所作塑造之工，過於他們為神所作之工。

### 一、以利家失敗導致神的見證荒涼

我們要先來看一下撒母耳的時代是怎樣的時代。約在主前一千四百零六年，約書亞把耶和華的見證櫃搬進迦南地去：神百姓也承受了迦南地作他們的產業。那時候，耶和華的約櫃就安放在吉甲那裡；後來因為神百姓的爭戰，約櫃也曾經搬到示劍、示羅、伯特利和其他的地方去。到了以利年間，約櫃還在示羅城中。約書亞以後，神先後興起了多位士師來帶領神的百姓；到了以利的年代，已經有過十二位士師，差不多有三百零年漫長的歷史……（這三百年占士師時代大部分的時間）。當約書亞過去以後，神的百姓就慢慢地離開了神，他們去拜偶像，跟從外邦的神，惹神發怒。神就把他們交在搶奪他們之外邦人手中，他們在外邦人的欺壓下，極其困苦，就呼求耶和華：神聽他們的禱告，為他們興起了拯救者，就是我們所說的士師，拯救神的百姓脫離敵人的手。他們的後裔在神的恩典下，很快忘記了神，又離開了祂，結果神又將他們交給外邦人；他們在苦難中又回轉，又來求告神；神又聽他們的禱告，又為他們興起第二個拯救者。整個士師記的年代，從俄陀聶一直到參孫，一共興起了十三個士師〔注一〕，其中有七次這樣的輪轉；這就是士師記的歷史。整個士師記，就是以色列民的「下坡記」，每況愈下，越過越墮落敗壞〔注二〕。

到了以利的年代，可以說神的百姓是落到極其荒涼的地步。撒母耳記上給我們看見，以利年紀老邁，當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以利的眼睛昏花，看不分明。以利的兩個兒子是惡人，不認識耶和華。他們卻當祭司，在會幕裡肆意搶奪前來獻祭之人未獻祭之前的「生肉」。因他們藐視耶和華的祭物，他們的罪惡在耶和華面前甚重了；他們又與會幕門前侍候的婦人苟合。以利年紀老邁，聽見兩個兒子在會幕裡的種種，他有聲無氣的勸戒他們，他們還是不聽父親的話。有神

人來見以利，對他傳說神的話：「……我所吩咐獻在我居所的祭物，你們為何踐踏？尊重你的兒子過於尊重我。將我民以色列所獻美好的祭物肥己呢？……因為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藐視我的，他必被輕視。日子必到，我要折斷你的膀臂，和你父家的膀臂，使你家中沒有一個老年人……在你家中所生的人都必死在中年……他們二人必一日同死……」（參撒上一二）。以利這個家，讓神非常的難過。

我們要回來看撒母耳，我們以上所題的那些事，乃是撒母耳出生前以色列的背景。弟兄姊妹，我們可以想像那時的環境實在不好。

## 二、神從荒涼中興起撒母耳

### （一）撒母耳奇妙的出生及幼年的生活

我們來看撒母耳是怎樣出生的。他的父親以利加拿有兩個妻，一名哈拿（意即恩典、恩惠），是個虔誠的婦人；一名毗尼拿。毗尼拿有兒女，哈拿沒有兒女。以利加拿每年攜眷屬上到示羅敬拜祭祀萬軍之耶和華：每逢獻祭的日子，他將祭肉分給毗尼拿和她所生的兒女，給哈拿的卻是雙分，因為他愛哈拿，「無奈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毗尼拿見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就作她的對頭，大大激動她，要使她生氣」（撒上一 5~6）。當年以色列人中，一個婦人沒有孩子，簡直被認為是受神的咒詛一樣，所以哈拿內心忍受著何等的難過。毗尼拿屢次諷刺她；好一個在神前蒙恩的敬虔婦人，為何耶和華竟不使你生育呢？哈拿的心深受她的激動。這年他們又上到耶和華的殿去，以利加拿還是給哈拿雙分。但毗尼拿絕不放過激動她的機會，以致哈拿哭泣不吃飯；她丈夫對她說：「哈拿阿，你為何哭泣不吃飯，心裡愁悶呢？有我不比十個兒子還好麼？」丈夫由衷之言，卻不能叫哈拿得安慰；她內心所要的，是一個能終生活在神面前的兒子；這是丈夫體恤的愛所不能取代的。

#### 1· 哈拿的祈禱與許願

等到大家吃喝完了，她起來站在殿門旁，她心裡愁苦，就痛痛哭泣，祈禱耶和華，許願說：「萬軍之耶和華阿，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眷念不忘婢女，賜我一個兒子，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在原文裡，叫我們看見哈拿向著神，有著何等強烈的心願，她許的願是說：「我就要使他盡一生的日子獻與耶和華。」就是讓這個兒子能盡其一生的所有年日，都獻與耶和華，為祂而活。這是一個真實奉獻的範例。老祭司以利坐在旁邊，看見她只動嘴唇不出聲音，以為她喝醉了，就對她說，你要醉到幾時呢？你不應該喝酒。她說，主啊，不是這樣的，我是心裡愁苦的婦人，清酒濃酒都沒有喝，但在耶和華面前傾心吐意，……我因被人激動，愁苦太多，所以祈求到如今。

#### 2· 地上破碎的心體會天上破碎的心

在這裡我們看見，難道哈拿歡喜一個兒子麼？難道她要藉此使她得以在人面前揚眉吐氣麼？不是這樣的，她心裡的痛苦，我相信更是因著那個時代的荒涼，她盼望有一個兒子，能夠被神得著，來事奉神，來扭轉神百姓那個荒涼、敗落的世代，這是哈拿在神面前的心志，可是神就沒有給她兒子。弟兄姊妹，我們看見，地上有

一顆破碎的迫切的心，天上的心又怎樣呢？許多時候，人察覺不到耶和華神在天上的心，當祂看見祂百姓的光景，祂的心怎能快樂，祂的心該是何等難過：祂遍察全地，找不到一個合祂心意的人，所以神心裡痛苦。感謝神，地上這一個哈拿的心，她真是進入與神那個苦難之心的交通。她體貼天上神的心，她從苦難、羞辱的經歷中，體會到神的心意，她和神有交通，所以她在那裡迫切的禱告。弟兄姊妹，她這個禱告，好像是為著自己的，其實更是為著神來禱告，這樣的禱告，神能不聽麼？神一定聽，神等著有這樣的禱告達到祂的面前。今日我們所處的時代，豈不更是一個極荒涼的時代，若我們還有點感覺，還關心神的見證，我們也會感到心情的沉重和痛苦，因著我們不能為神作什麼，而感到心焦。在痛苦壓力下，我們曾否被帶進神苦難的交通？曾否因著更多摸著神的憂傷，而不能不向神發出更迫切的禱告？像哈拿一樣求神給我們「一個兒子」，使他能成為神所要得著的。到如今，神仍等著有這樣的禱告達到祂面前。所以哈拿的禱告，神聽！你說以利屬靈光景已經很低落，但畢竟他是大祭司，他好像還懂得神的心意，他知道地上有這麼一個迫切的心，願意有一個兒子來事奉神，神必要成全。所以他告訴哈拿說，你可以平平安安的回，願以色列的神允准你向祂所求的。哈拿聽見大祭司的話就安心了，歡歡喜喜去吃飯。

### 3. 從神求得的獻給神

結果哈拿懷孕了，日期滿足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撒母耳」，因為這是從神那裡求來的，是神聽了她的禱告。感謝神！第二年，以利加拿和全家都上示羅，要向神獻年祭，並還所許的願。哈拿卻沒有上去，對丈夫說，等孩子斷了奶，我便帶他上去朝見耶和華，使他永遠住在那裡。以色列人的男孩子，大概到了三至五歲斷奶。所以哈拿有三至五年的時間，別人上示羅去，她沒有去。好像她對神冷淡了，好像她寶貝這個孩子，整日給這個孩子纏著，好像她對神疏遠了；不是的！她乃是從神接受這個託付，專一的照顧這個孩子，並教導他，使他能盡一生的年日為神而活。直到斷奶的日子，她和她丈夫才一同帶著孩子上示羅去，到了耶和華的殿，獻上禮物，就領孩子到以利面前。婦人說：「從前在你這裡站著祈求耶和華的那婦人，就是我；我祈求為要得這孩子，耶和華已將我所求的賜給我了，所以我將這孩子歸與耶和華，使他盡一生的日子獻與耶和華。」於是那裏敬拜耶和華。從撒母耳記上第二章第一節至十節，哈拿對耶和華的禱頌，看見她對神有相當認識。哈拿把事情交代完了，她就完全放手，把這個孩子交托給以利。

#### （二）在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耶和華

開頭我們讀了幾處聖經，我們看見「那孩子（撒母耳）在祭司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二 11）。「那時撒母耳還是孩子，穿著細麻布的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二 18）。他母親到了逾越節的時候，就帶了一件小外袍給孩子，每年都做一件新的，因為孩子一年一年的長大。聖經給我們看見，撒母耳在聖殿中學習事奉耶和華；到後來他慢慢地長大，耶和華與人越發喜愛他。今天有許多孩子，小的時候蠻可愛的，慢慢大一點，就調皮不聽話了，就不可愛了。青年的弟兄姊妹，你們是怎麼長

大的，神與人都歡喜你們麼？若是這樣，感謝主，你蒙恩了！如果你越長大，神和人對你越頭痛、越失望，那是何等的可惜！我曾這樣想過，哈拿這個人到底屬靈麼？她愛神，這個沒有問題，但她懂屬靈的事麼？她怎麼能夠將從神那裡求來的這孩子，放在屬靈那樣低落的环境——以利的家中和殿中？老以利是這個樣子，他兩個兒子又是那樣為非作歹，整個示羅的會幕，暗藏著許多的罪惡，這個小撒母耳怎麼可以放在那裡，他不是很快就要被敗壞了麼？哈拿把孩子放在那裡，未免太危險吧！他既學不到什麼好東西，還可能很快就學壞了，有一些神的兒女以為說，因為環境太壞了，時代太敗落了，領頭的弟兄不幸也失敗了，我們這些年輕人，那裡還有屬靈的前途？我們在這樣的時代中好像就被犧牲了。是這樣麼？不是！任何一個神的兒女，若是我們覺得我們被毀壞、被犧牲了，那是我們自己將自己毀壞了。沒有任何的環境、任何的人，可以毀壞我們的前途。如果我們發覺我們在主的路上失敗了，不能怪環境、怪人，只能怪說，我失敗了。我們所處的環境再艱難，不會像撒母耳年幼的時候那麼艱難吧，也不大可能像大衛幼年的時候那麼艱辛；感謝神，他們都沒有被環境所摧毀，反而在艱難的環境中被神所建立。所以弟兄姊妹，我們每一個神的兒女都有盼望，只要我們肯將自己交給主，願意順服主，倚靠主，學習祂要我們學習的；我相信神的旨意就要成就在我們身上。

感謝神，弟兄姊妹，祂的話給我們看見，哈拿沒有錯。她把孩子帶去放在那裡，雖然那個環境並不好，但那裡仍然是「神的家」（神的殿，原文就是神的家，參撒上一9、24，三3、15），耶和華的約櫃在那裡，大祭司在那裡；更重要的是神在那裡。弟兄姊妹，也許今日，你正為著時代的荒涼以及所處的屬靈環境，深藏痛苦彷徨，不知何去何從。但你若清楚是祂把你擺在今日所在的环境，你就當安息在祂的面前，殷勤答應祂的要求，並接受祂在你身上厲害的塑造之工。除非你今日所處的环境，已不再是神的意思，那麼你應當重新尋求神，並跟從祂的引導。人若揀選自己的道路，今生也許亨通，但他就得不著神的喜悅，他也要從神的手中出去了。所以，弟兄姊妹，撒母耳被放在神的家裡沒有學壞，反而他在神面前，有非常美好的學習，他學到了「聽話」。你不要以為三至五歲的孩子他懂什麼？在座的有人認識從前那一位元巴克爾姊妹麼？（Miss Fischbacher）〔注三〕。她告訴我們，她的父親是怎麼作父親的。她父親有八個兒女，她父親告訴他們，你們每一個孩子生到我這個家中，我要你們知道，我是父親。我要教你們學習聽從。不是等到幾歲才學習聽話，乃是一生到這個家中，好像什麼都不懂，他就要他們認識他是父親，要這些孩子們一個一個都學習聽話。每到週末的時候，孩子們都要留在家裡，爸爸要和他們共度週末：如果有小朋友約你們，好，把你們的小朋友帶到家中來。他八個孩子不嫌多，再多一點也沒關係。弟兄姊妹，我們作父母的，在這些事上虧欠神，虧欠我們的孩子，我們沒有好好的訓練他們，沒有在他們年幼的時候讓他們學習聽話。有的孩子在那裡說：「我不要！」「不要！」父母還在那裡笑，還在那裡歡喜地說，我的孩子會說：「不要。」這是我們作父母的失敗。

## 1. 初步的學習

### (1) 學習「聽話」

撒母耳從繖襪開始，就在母親前面受訓練而有「聽話」的習慣，當他來到會幕裡，在以利的面前也是學習「聽話」。聽以利的話，聽那些在會幕裡事奉之人的話。當撒母耳三至五歲的時候，到以利的面前，以利已經七十六歲以上的老人了。一老一少，怎麼配搭，怎麼學習呢？有的時候，人會以為這裡問題很多；但弟兄姊妹，感謝神，神負他們的責任。年老的以利，家裡問題多多，他又沒有教好兒子。但當撒母耳來到以利面前，他卻謹慎加以教導。而撒母耳在家中尊重父母，來到殿中也尊重師傅，他沒有因以利的兒子們不聽以利的話，就輕看老以利，他仍然尊重以利，依然聽從以利的話。學習「聽話」，是從尊重的心而來，這是謙卑學習的必須態度。

### (2) 學習按時「開」「關」殿門

除了「聽話」以外，撒母耳還學習每天早晨起來，日出的時候，就把那個殿門打開，等到日落，就將殿門關起來。我們沒有看見他作什麼事，就作這麼一件事：早晨起來「開殿門」，晚上「關殿門」。天天都這樣，作了多少年呢？我們等一等再來看。雖然是每天例行的瑣事或小事，但學習事奉是從小事上忠心，這是每個事奉的人必經的路。

## 2. 敬聽耶和華的言語

我們再回頭看看撒母耳學習聽話，從那裡知道他學習聽話呢？聖經說，有一天曉上童子撒母耳在睡覺時，耶和華臨到他，耶和華呼喚他：他以為以利在叫他，他就起身跑到以利那裡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裡。」以利說：「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他就去睡了。不久，耶和華又呼喚他，他起來到以利那裡去，說：「你呼喚我，我在這裏。」以利回答說：「我的兒，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吧。」他又回去睡了。耶和華第三次呼喚他，他起來到以利那裡說：「你又呼喚我，我在這裡。」這說出什麼故事呢？「聽話」容易麼？第一次聽見有人叫他，就跑到以利那裡去，老人家說沒有阿，他就回去了。第二次又叫，唉，不要理他了，老人家大概是作夢，在講夢話，明明叫我，又說沒有，不要理他了。第三次再叫，或許不要等他再叫，用被子把頭蒙了，就不必理他，整個晚上都講夢話，明明叫我又說沒有，不要理他。對不對？撒母耳敢不敢這樣？他不敢，他一而再、再而三的到以利跟前。童子撒母耳，當時大概只有十二歲，（主耶穌十二歲的時候上聖殿，稱為「孩童耶穌」，參：路二 42~43）。十二歲的小孩子，睡覺時，大睡像小死。有的孩子睡到從雙架床上層滾下來，跌在地上照樣睡到天亮，因為太貪睡了。弟兄姊妹，因為撒母耳自小學習「聽話」，他才能那樣的警醒，那樣的尊重以利，也許以利糊塗了，也許以利在試驗他，才再三說沒有叫他，所以他才能三次到以利面前去，後來以利懂了，我明明沒有叫他，他怎麼老說我叫他？以利才明白是耶和華呼喚童子。因此就告訴撒母耳說：「你仍去睡吧。若再呼喚你，你就說：『耶和華阿，請說，僕人敬聽』」。撒母耳就去仍睡在原處。耶和華又來站著，像前三次呼喚說：「撒母耳阿，撒母耳阿；」撒母耳

回答說：「請說，僕人敬聽。」弟兄姊妹看見麼？第一，撒母耳是一個學習聽話的人，聽父母的話，聽老師的話，聽關心他之人的話。結果他有沒有吃虧呢？感謝神，他這個「聽話」的學習，使他能聽懂神對他所說的話。以利作了什麼呢？乃是塑造他有一個嚴肅的態度，有一個敬畏神的心，預備好自己，要來恭敬的聽神的話。撒母耳不懂神的聲音，乃是以利幫助他、開導他，神的話才能臨到他。所以在這裡給我們看見，感謝神，撒母耳他從小聽人的話，結果當他長大了，神的話就臨到他，他就能聽見神對他說話。

### 3· 慎傳耶和華的言語

等到天亮了，撒母耳照樣起來「開殿門」，（直到他約十二歲時，我們看見他惟一的事奉就是學習每晚上「關殿門」，每早晨「開殿門」）。他不敢把神對他說的話告訴以利，因為神把心中許多對以利的不滿，對以利家將施行的審判，都告訴了撒母耳，所以撒母耳聽了好害怕，他不敢告訴他的老師。天亮了，以利把他叫過來說：「神對你說什麼，你不要向我隱瞞；你若將神對你所說的隱瞞一句，願祂重重的降罰與你。」。有一句話說，薑是老的辣。看不出那個老以利這麼凶，對撒母耳說，神對你說什麼，老老實實地句句都給我說出來，要是你隱瞞一句，神就要重重的降罰與你。好像把撒母耳嚇得都發抖了；撒母耳就照實把耶和華的話一句不隱瞞的都告訴了以利。弟兄姊妹，你們對以利的這番話感覺如何，特別是末了一句那麼重的話：「你若隱瞞一句，願祂重重的降罰與你。」你們覺得舒服麼？你不要以為以利看起來很和藹，對付起人來卻那麼厲害。你可以說這是以利的厲害；我以前也認為是這樣，後來神開我的眼睛，我慢慢看見，以利個人雖然失敗，他虧欠神，他不能好好的承擔神所給他的託付，他沒有好好的管教他的兩個兒子，他失敗了。但是我們要知道，以利還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他對於神的事還是認真的：他自己已經失敗，但是他總盼望神不失敗，他總盼望神能得著合祂心意的人；他所以這樣厲害的告訴撒母耳，乃是給撒母耳一個教導：神的話臨到你，你要怎樣去慎傳神的話，完全照著神的言語，不管聽的人歡喜不歡喜聽，你要忠誠的向著神負責，神的話一句也不能更改，一句都不可隱瞞。親愛的弟兄姊妹，我覺得這是以利給撒母耳一個非常好的教導。當哈拿將撒母耳帶到他這裡，以利就給他「穿著以弗得，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下二 18），以弗得是祭司穿著事奉神的。不久前那個神人向他傳達耶和華的言語時，曾說：「我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撒下二 35）。以利知道，撒母耳是神所立的忠心祭司。孩子才十二歲，神的話竟臨到他身上；而他自己卻是好多時候都沒有神的話了。他覺得神的話臨到撒母耳是一件嚴肅的事；所以他要撒母耳學習一個功課，慎傳耶和華的言語，一句也不可隱瞞，必須向著神忠心；神才能得著他，才能使用他。

### 4· 耶和華的僕人最基本要學的功課

我們要仔細思考以利教導撒母耳的兩句話：一是「耶和華阿，請說，僕人敬聽！」神的兒女對神的話尊重麼？好多的時候，我們這些神的兒女對神的話是非常馬虎，

甚至隨便。有的時候我們在那裡讀聖經，把重要的字都漏了，十個字唯讀出九個，這是什麼？這是我們對神的話馬虎，這是我們對神的話不夠尊重。另外，以利給撒母耳看見，耶和華的話臨到你是件大事，你要對祂說：「耶和華阿，請說，僕人敬聽！」僕人恭敬的來聽。也許你會覺得這句話有什麼了不起？這句話很簡單，你也會說。求主憐憫我們，我們好好去讀撒母耳的一生，這句話到撒母耳年老的時候，還給他很大的影響，他對神的話從來不敢馬虎，神怎麼說，他就怎麼是。有的時候，他心裡實在很難過，實在過不去，為著神的事焦急，為著神的國焦急，為著神的子民難過；但是神說：「依從他們」，你就照他們說的去作；從撒母耳的感覺裡，從撒母耳的認識裡，這是萬萬作不得的事；但是神說，就這樣作；他就照樣作了。這是指著神的百姓要求撒母耳為他們立王的事情，撒母耳聽了很難過；神說，依從他們的意思，他就非常認真的為神的百姓立一個王。以利告訴撒母耳：「耶和華對你說什麼，你不要向我隱瞞……一句。」當撒母耳起來為耶和華說話的時候，「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撒三 19）。這是一個偉大的先知，是一個了不起的先知，他為神說話，神都負責任，神都印證他所說的，每一句話都不落空，這不是一件簡單的事。弟兄姊妹，感謝神，在耶和華言語稀少的年代，神的話屢次臨到撒母耳。所以在這裡給我們看見，從表面看來，以利不能給撒母耳什麼幫助、什麼帶領，但是從撒母耳是怎樣聽神的話，是怎樣為神說話的這兩件事上，就看見以利教導了他一個非常重大的原則。弟兄姊妹，好多神的僕人，他們能在那裡頭頭是道的說話、講道，但是，能夠非常認真的為神作見證的不多，對自己有利的就說，對自己有損的就有保留。求主憐憫我們，特別是年輕的弟兄姊妹，你們還年輕，你要問你自己，你是個聽話的孩子麼？在家中你聽長輩的話麼？在學校中你聽話麼？在教會中有沒有誰的話是你可以聽的？若你是個聽話的孩子，（你可以在心裡舉一舉手，）那你實在是蒙恩的。有人盼望神的話臨到他，有人盼望為神說話；但是弟兄姊妹，一個不會聽人之話的人，他不容易聽見神的話，他若沒有向著神忠心，他就不配為神說話。求主憐憫我們，我們虧欠主，我們在主的事上實在學習太少。

## 禱告

慈愛的天父，我們感謝你的恩典，在撒母耳那樣的年代，神百姓的荒涼、失敗，叫你的心何等的痛苦；但我們感謝你，有一個人交通於你的苦難，為著你的需要發出禱告，結果撒母耳被帶到地上來。我們感謝你，撒母耳的童年，環境是那樣的惡劣，但你是耶和華神，你負他的責任；在那樣黑暗敗壞的光景中，你給他仍然有美好的學習；他不止沒有被環境所敗壞，他還活在你的面前。你塑造他，你在那裡訓練他、建立他，使他在你面前長大，在你面前蒙恩，他有一個敬畏你的心，他尊重你的話語，不敢隨便傳遞你的話，他對你的話絕對的忠心。主，我們感謝你，但願借著撒母耳的蒙恩，你光照我們，顯明我們的不聽話；我們沒有一個聽話的習慣，求你憐憫我們。特別在這裡的年輕弟兄姊妹，求你在他們年輕的日子憐憫他們，讓

他們看見，有的人已經浪費了許多寶貴的光陰，沒有好好學習作一個聽話的人。主阿，恩待我們，讓我們裡面有一個心願，從今天開始，我們願意作一個聽話的人，求主憐憫我們，求主幫助我們；我們若不能聽人的話，我們怎能盼望聽見你的話呢？我們若沒有一個認真的習慣，沒有好好尊重你的話，我們怎麼可以傳說你的話呢？哦，主阿，憐憫我們，在這荒涼黑暗的世代中，求你興起人來，對你的話語是尊重的，在傳遞你話的事上是忠心的：主，求你得著你所要得著的。但願今天在這裡，無論是講的是聽的，我們都能再一次聽見你對我們說話，就算我們有的人年紀已經大了，我們還願意學習聽你的話、尊重你的話，向你的話語絕對的忠心。主，幫助我們。奉主的名求，阿們！

（本篇信息是分兩堂聚會交通的，以上的「禱告」，是在第一堂信息結束時的禱告。）

### （三）被耶和華立為先知

「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上三 19~21）。

#### 1. 耶和華等待祂器皿成長

弟兄姊妹，可能已有二十多年之久，神的話語稀少，很少聽見神在那裡說什麼。神一直在那裡等待，等到撒母耳長大，然後神的話語臨到他，使他成為神的先知，為神說話。在這裡我們要注意，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因為他所說的話，不是他自己的話，乃是神的話，他是替神說話。神給他話語，神負這些話語成就的責任。這是一位真的先知，一位在神面前極其蒙恩的先知。在那些日子裡，耶和華常常在示羅向他顯現，將祂的話默示給撒母耳。感謝神，他年幼的時候，在家裡聽父母；他三至五歲以後，聽祭司的帶領；十二歲的時候，神自己對他說話；到了二十歲的時候，神的話就臨到他，他就正式傳遞神的話。也許我們也羨慕為神說話，但是我們必須有神的話語臨到我們。從撒母耳身上我們看見，他多年裡一直學習作一個聽話的孩子。十二歲的時候，神頭一次向他說話，以後的八年也許神沒有向他說話，（聖經上沒有記載）。若是撒母耳在那八年裡一直盼望神再向他說話，盼望能為神來說話，如果這樣，我們要說，撒母耳真是受試煉了，等了那麼長的時間，然後神再向他說話。我們當知道，神的話不是那麼隨便的臨到人。常有人說，我有神的話了，我又有神的話了；到底是不是真的有神的話呢？有經驗的人會知道。弟兄姊妹，撒母耳等神對他說話，像是等的好苦，是這樣麼？有一天我發現，不是撒母耳在等神，是神在等撒母耳！因為他還沒有長大，神等他長大，等了八年阿！

弟兄姊妹，這裡給我們看見，你我什麼時候能被主用呢？我們什麼時候能服事主呢？當我們能夠有好的服事，你我以為是我們在等神，其實是神在等我們。所以年輕的弟兄姊妹，你們要長大，身體一天天長大那是好的，如果身體老是長不大，那也是很可惜的。你看有的小侏儒，已經幾十歲還是那麼小，好可憐！但是今天在神的家中，好多神的兒女，在生命上就是長不大的小侏儒，讓我們的神多傷心。

## 2·撒母耳的先知職事被建立

求主恩待我們，幫助我們，讓我們有一個心願，叫我們能在祂的面前好好的長大。感謝神，撒母耳終於長大了，而且為神說話，每一句話，神都算數，每一句話都實現。而且神常常給他默示，所以在那樣的一個世代中，撒母耳能站起來盡他先知的職事，他非常顯明的是耶和華的先知。在那個時候，以色列國從北到南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他把神的話傳遍了以色列地。以利的晚年，在一段漫長的歲月裡，在以色列中，耶和華的言語稀少，神找不到合宜的人，來作祂的代言人。直到撒母耳被神興起，讓神塑造，使他聽懂神的話語，明白神的心意，作神的出口，傳遞神的默示。感謝神，當神在祂子民中的見證極暗淡的日子，撒母耳成了神見證的器皿，向神的子民發出呼喚，從北方的但，到南方的別是巴，重新得以聆聽神見證的呼召。我們看見，他大概從二十歲到二十五歲，為神的見證作先知大約有五年。處此末世，傳講神言語的人不少，但有多少人，是能在神手中被塑造，能懂得神的秘密，作神見證的出口呢？若神尋覓到你，你願否把自己交在祂手中，讓祂塑造你，使你成為祂見證的器皿呢？

### 三、荒涼中隱藏的事奉——禱告

士師記中說：「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將他們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士十三 1）。時在主前一 0 九五年至一 0 五五年。

#### （一）約櫃被擄

正值主前一 0 七五年，以色列人在非利士人手下已受壓制達二十年，他們極欲擺脫非利士人的欺壓。

#### 1·亞弗戰役慘敗使約櫃被擄

「以色列人出去與非利士人打仗，安營在以便以謝；非利士人安營在亞弗。非利士人向以色列人擺陣。兩軍交戰的時候，以色列人敗在非利士人面前……」（撒上一 1~2）。

以色列人受欺壓，是因他們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耶和華才將他們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士十三 1）。他們受欺壓已達二十年，在苦難中，他們沒有尋求神、歸向神；他們竟自己想辦法去掙脫非利士人的手，因此他們選擇向敵人挑戰，未見他們求問耶和華，他們的失敗是必然的。在首日的爭戰中，以色列的軍兵，被殺約有四千。百姓回到營裡，以色列的長老擅自定規「我們不如將耶和華的約櫃，從示羅抬到我們這裡來，好在我們中間救我們脫離敵人的手」（四 3）。他們以為靠著約櫃，耶和華神必會幫助他們敗敵，如同他們的祖宗在迦南地的爭戰中所作的；他們卻不知道，他們的心已遠離神，神是不能被他們利用的。當日是以利兩個兒子與約櫃同來。神的百姓見到約櫃到來，就大聲歡呼，使地都為之震動。結果他們仍然在非利士人面前大大的戰敗。在那天爭戰中，以色列的步兵又僕倒了三萬，更可怕的是，神的見證櫃被非利士人擄去了，何弗尼、非尼哈也都被殺了。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中，自從他們有了耶和華的見證櫃以來，大約有四百多年裡，從來沒有發生過這麼悲慘

的事情，失敗到一個地步，連神的見證櫃都被仇敵擄去了。

弟兄姊妹，凡是在艱難中，心不轉向神，卻想利用神，遭遇慘敗是必然的，我們能不警惕麼？撒母耳被神興起，作全以色列民的先知，是家喻戶曉的事；但當神的百姓要去向欺壓他們的強敵非利士人挑戰時，竟沒有托他求問神：百姓在陣上失敗時，要把約櫃抬到陣上，在這極嚴重的關鍵時刻，他們仍沒有托他求問神，結果他們遭受更悲慘的失敗與苦難。神的百姓能有覺醒麼？他們或曾因為撒母耳傳遞耶和華的言語，感到振奮，但他們可能只是聽聽說說，他們的心並未尊重神和先知。撒母耳的先知職事，並未喚起神百姓的重視。也許神藉此亦叫撒母耳更深感到自己的分量尚輕，他需讓神在他身上作更深塑造之工。當我們學習用神的話語去服事神的兒女，發現我們所傳神的信息，未被神子民所重視時，請勿立刻怪責神子民的不是，而是要更謙卑俯伏在神面前，讓神的手在我們身上作更多塑造之工，使我們更配作神見證的器皿。

## 2· 榮耀離開以色列

當日，大祭司以利坐在自己的位上觀望，為神的約櫃心裡擔憂，他聽見報信的人說到「……神的約櫃被擄去。」以利就從他的位上往後跌倒，折斷頸項而死。

「以利的兒婦非尼哈的妻懷孕將到產期，她聽見神的約櫃被擄去，公公和丈夫都死了，就猛然疼痛，曲身生產。將要死的時候，旁邊站著的婦人們對她說，不要怕！你生了男孩子了。她卻不回答，也不放在心上。她給孩子起名叫以迦博。說：榮耀離開以色列了！這是因神的約櫃被擄去，又因她公公和丈夫都死了。她又說：榮耀離開以色列，因為神的約櫃被擄去了」（撒下四 19~22）。

所以當以利的兒媳臨產的時候，雖然是生了一個男孩子，但是她心裡太痛苦，她就將這個孩子起名叫「以迦博」，意思就是說，榮耀離開以色列了。原來以色列與世上的列國不一樣，耶和華與他們同在，耶和華的榮耀在他們中間，這就是他們與列國不一樣的地方。所以在以色列人的肩膀上，他們是肩負著耶和華的見證，他們是耶和華榮耀的見證人；但是，代表耶和華榮耀見證的約櫃，竟然被仇敵擄去了。不錯，一面她是難產；一面，她裡面太痛苦了·她知道沒有一件事比這件事更嚴重，耶和華的榮耀竟然離開了以色列，耶和華的見證何竟在以色列中消失了？結果·孩子是生下來了，她卻死了，因為見證櫃被擄，她的丈夫被殺，公公也死得很可憐。親愛的弟兄姊妹，這是神對以利家的一個很嚴厲的審判，因為他們一直留在失敗的裡面，神多次向他們說話，他們都無動於衷。非利士人趁勝直搗示羅，大加破壞〔注四〕。

## 3· 神親自護衛祂見證的榮耀

### (1) 在非利士人中間

「非利士人將神的約櫃從以便以謝抬到亞實突……，耶和華的手重重加在亞實突人身上，敗壞他們……，神的約櫃運到迦特去；……耶和華的手攻擊那城，……他們就把神的約櫃送到以革倫；神的約櫃到了，以革倫人就喊嚷起來說，他們將以

色列神的約櫃運到我們這裡，要害我們和我們的眾民。於是打發人去請非利士的眾首領來，說，願你們將以色列神的約櫃送回原處，免得害了我們和我們的眾民。原來神的手重重攻擊那城，城中的人有因驚慌而死的；未曾死的人都生了痔瘡；合城呼號，聲音上達於天」（撒下五 1、6、8~11）。

約櫃在非利士人之地，他們原來也想利用神的約櫃，但是耶和華在他們中間顯出祂的榮耀，在那七個月裡面，非和士全國真是苦透了，因為耶和華對付他們，約櫃抬到那裡，那裡的人就生痔瘡，那裡的農作物就被老鼠吃光了。他們覺得這個約櫃太可怕了，覺得耶和華實在是真神，是輕慢不得的，所以後來他們就商議，要把約櫃非常禮遇的送回以色列地。

當神的百姓失敗了，他們沒有護衛耶和華的見證櫃，竟然被非利士人擄去了。但是神永不失敗，神的約櫃在外邦地，祂自己的手在外邦人身上，重重的攻擊他們，顯出祂的榮耀來。感謝神！祂護衛了自己見證的榮耀。

## (2) 在伯示麥人中間

約櫃一回到以色列地，在伯示麥那裡的以色列人都非常的高興，沒有想到約櫃自己回來了，他們就在那裡圍著約櫃觀看，「耶和華因伯示麥人擅觀祂的約櫃，就擊殺了他們七十人：那時有五萬人在那裏。百姓因耶和華大大擊殺他們，就哀哭了。伯示麥人說：誰能在耶和華這聖潔的神面前侍立呢？這約櫃可以從我們這裡送到誰那裡去呢？於是打發人去見基列耶琳的居民，說：非利士人將耶和華的約櫃送回來了，你們下來將約櫃接到你們那裡去吧」（六 19~21）。

## (二) 約櫃在亞比拿達的家裡

「基列耶琳人就下來，將耶和華的約櫃接上去，放在山上亞比拿達的家中，分派他兒子以利亞撒看守耶和華的約櫃。約櫃在基列耶琳許久；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七 1~2）。

在這個時期裡，有一件事我們要稍微題一下，就是神興起了另外一個人——參孫，在士師記第十三章至十六章裡題到的那位參孫。我們以為參孫是時代較早的人，以利、撒母耳是比較後代的人；其實，不是這樣。撒母耳大概是主前一千一百年出生的，參孫是主前一千零九十五年出生，（他比撒母耳小五歲）。所以參孫起來作士師的那年，就是主前一千零七五年，他是二十歲的時候作了士師，也就是約櫃被擄和歸回的那一年。他作士師時，撒母耳已經作先知五年了；等到約櫃回來，參孫起來作士師；在撒母耳記裡，再沒有記載撒母耳，我們就找不到撒母耳了。二十年的時間裡，就是約櫃在基列耶琳的時期，而參孫起來作士師，這個先知就不見了。我們剛才讀過第七章第二節，約櫃在基列耶琳許久，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在這裡，我盼望弟兄姊妹要留意，我只是題一題，盼望你們自己再去查考聖經。在這二十年裡，聖經不是很連貫的把它記載起來，有的事情在士師記，有的事情在撒母耳記上，所以好多讀經的人忽略了。感謝神，當我發現這個事實的時候，我覺得在這二十年裡，雖然所發生的事，聖經裡記載不多，特別是撒母耳記，差不

多整個時期是空白，但是裡頭發生了一些重要的事。在這二十年裡，神的見證櫃在基列耶琳，卻乏人去訪問。在掃羅作王的年間，以色列人也沒有在約櫃面前求問神（參代上十三 3 下半）。到了大衛作王的時候，約櫃到底在那裡他都不知道〔注五〕。所以弟兄姊妹，這裡雖然說「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有的人以為約櫃在基列耶琳是二十年，但約櫃在基列耶琳不只二十年。這裡乃是說，約櫃在基列耶琳之第二十年所發生的事，就是以色列全家都歸向耶和華；但是約櫃還留在基列耶琳，大概又過了差不多五十五年，約櫃才被大衛迎接到大衛城去。感謝神，大衛愛耶和華，為著神的見證櫃，他尋找，他迎接耶和華的見證櫃，他因不明白神對迎接約櫃的條例，曾遭受神厲害的管教（參撒下六 1~15）。在這裡叫我們看見，我們的心若愛慕耶和華的見證，神就要在我們這個人身上，作厲害的塑造之功，叫我們這個人得與神的見證相吻合，神才能把祂的見證託付我們。願神使我們樂意把全人交托在塑造我們的神手中。

### 1· 孤單的神——約櫃所代表

弟兄姊妹，我們要看見，在那起首的二十年裡，約櫃在基列耶琳非常的孤單，沒有什麼人去尋訪、求問、敬拜；神百姓的心背棄祂。耶和華神在那二十年裡，祂是何等的孤單。

### 2· 孤單的祭司——以利亞撒

在森林田野的基列耶琳家中，有一個以利亞撒，他盡了祭司的職分，天天陪著這個孤單的見證櫃。當所羅門起來作王建造聖殿的時候，有好多的祭司，大家在那裡輪班事奉，十分的熱鬧，但是約櫃在基列耶琳的那些年間，以利亞撒是一個非常孤單的祭司，好像沒有人支持他，沒有人發現他，他就是一天天的把他的生命陪著耶和華的見證櫃過日子。我個人相信，他在見證櫃的面前侍立至終其一生。經過約七十五年，直到大衛迎接約櫃的時候，以利亞撒要不是老到走不動的話，就是已經與主同在了。所以趕著牛車的是他的兩個兄弟，以利亞撒可能過去了。親愛的弟兄姊妹，當眾人興奮的時候，當你的事奉許多人都留意的時候，就比較容易得多。也許有一天，主帶領我們，好像帶領以利亞撒一樣，在那裡的事奉，日復一日，年復一年，只有他一個人，或者還有兩個小兄弟，那是何等的孤單。我相信，他那樣孤單的事奉，神紀念！許多轟轟烈烈的事奉，神未必喜悅：若不能討神的歡喜，那又有什麼意義？所以求主憐憫我們，我們若能與神的兒女一同來肩負神的見證，那應該感謝神。但是，如果有一天，你被帶到一個地步，像以利亞撒一樣，只剩下你一人，你還願意為著神的見證孤單的站立麼？弟兄姊妹，如果我們看見神的榮耀，我們就會願意效法以利亞撒，終其一生為著神的見證，這叫作「見證人」，這也是「殉道者」！以利亞撒沒有以身殉職，但是他的確有一個殉道者的靈。以利亞撒名字的意思是「神所幫助的」，感謝神，因為神幫助他，他才能一生那麼孤單的來肩負神的見證。他為神的見證，把自己完全澆奠。

### 3· 孤獨的士師——參孫

(主前一〇七五年至主前一〇五五年)

### (1) 大有力量的士師

參孫作士師二十年，這一個士師非常的特別，從起首到末了，你看見他就是一個人，像個獨行俠一樣；忽隱忽現，什麼時候他忽然出現了，什麼時候他又不見了；他有時候會作出一些驚天動地的事，這就是參孫！他沒有同工，沒有朋友，他自己一個人。他孤單，是他的乖僻，他這個人古怪，當然他沒有朋友，似乎他也不需要朋友。很可惜，他從神得了那麼大的恩賜、力量，他應該拯救以色列國，應該把神的百姓組織起來，但是從起首到末了他沒有作。神的百姓在他身上沾了光，在仇敵身上報了仇；可是他也常常叫神的百姓因著他擔心，因為不知道這個寶貝的士師又要搞出什麼名堂來，叫仇敵又來對付他們，這就是參孫！

### (2) 性生活上放肆

弟兄姊妹，參孫有那麼大的力量，可是他是一個軟弱而不能約束自己的人。他是拿細耳人，被分別為聖歸給神的，但是他違反「拿細耳人」的條例（參民六 1~21；申七 3）。他的生活非常的敗壞，他是一個放縱肉體情欲的人。最後，終於枕著淫婦大利拉的膝睡覺，被剃去發髻，喪失能力，眼睛被剜出，在迦薩監裡推磨（參士十六 4~21）。

### (3) 最後的信心

參孫因著信〔注六〕。於頭髮漸長後，求神賜他最後一次力量，使他在非利士人身上報仇。參孫死時所殺的人，比活著所殺的人還多。他終於與敵人同死（來十一 32；士十六 23~30）。

親愛的弟兄姊妹，這是何等的可惜！年輕的弟兄姊妹，你們盼望在神的面前追求恩賜麼？你們盼望在神面前得著能力麼？我們要事奉主，恩賜和能力都是重要；但是，神給你再大的恩賜和能力，若是我們不能讓聖靈來約束我們，恩賜越大就會越放肆，就會越得罪神。願主恩待我們！

### 4· 孤單的先知——撒母耳

撒母耳的確是一個孤單的先知，他曾經被神大大的使用。但在亞弗的戰役，我們看見那些以色列的長老只想利用神，並未尊重神，當然也沒有尊重先知，沒有托撒母耳求問神而引致戰事上的慘敗，敵人趁勝攻入示羅，大肆毀壞，會幕避至挪伯城。全民經此巨大的衝擊，民心渙散至極，等到參孫起來作士師，我們已略略看到，他是一個非常乖僻孤獨的勇者，他沒有同工，他也不需要同工。一個敬畏神，活在神面前的撒母耳，在那二十年間，他又能夠作什麼？他只有很孤單的隱藏在神面前。我們未見他站出來，向神的百姓大聲疾呼，要他們回到約櫃面前去敬拜。未見他曾私訪耶和華的約櫃。未見他向神的百姓傳遞耶和華的言語。未見他領導、訓練神的百姓。也未見他與參孫有交通配搭的共事。

在那漫長的二十年中，聖經竟然隻字不題先知撒母耳的事，我們完全看不出他究竟有什麼工作，有什麼事奉的帶領；在那二十年中，我越過越覺得，恐怕他什麼

工也不能作。

有一首詩歌「從我活出你的自己」〔注七〕歌詞如下：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耶穌你是我生命；  
對於我的所有問題，  
求你以你為答應。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一切事上能隨意；  
我不過是透明用器，  
為著彰顯你秘密。

殿宇今已完全奉獻，  
已除所有的不潔；  
但願你的榮耀火焰，  
今從裡面就露擷。  
全地現在都當肅穆，  
我的身體今進供；  
作你順服安靜奴僕，  
只有被你來推動。

所有肢體每個時刻，  
約束等候你發言；  
準備為你前來負軛，  
或是不用放一邊。  
約束沒有不安追求，  
沒有緊張與受壓；  
沒有因受對付怨尤，  
沒有因懊悔倒下。

乃是柔軟安靜安息，  
脫離傾向與成見；  
讓你能夠自由定意，  
當你對我有指點。  
從我活出你的自己，  
耶穌你是我生命；  
對於我的所有問題，

求你以你為答應。

(第二節的“露擷”意思是露出所包藏之物。)

這首詩歌用在撒母耳一生的經歷上，實在有好多地方是他的寫照，是他一生在神面前多方面的經歷：他被神塑造到一個地步，他真是像一個透明的器皿，來彰顯主在他裡面的秘密：主的生命在他裡面是個秘密，這個生命塑造他並佔有他，而且能自由地從他身上彰顯出來。在那漫長的二十年，他遭遇許多問題，但主耶穌（舊約的耶和華）成了他所有問題的答案。他所有肢體每個時刻，約束、等候主發言，準備為主前來負軛，或是不用放一邊。在剛過去的五年，他準備好讓神發言，神大大的使用他傳話。但是到了有一天，神似乎輕輕的把他擺在一邊不用他了。在神手的約束中，他沒有不安的追求，沒有緊張與受壓：沒有因為對付怨尤，沒有因懊悔倒下。他乃是柔軟、安靜、安息在神面前，沒有自己的傾向，也沒有任何的成見，神能夠自由定意，當神對他有指點。二十年之久，外面沒有為神作什麼，他乃是消失在神裡面，安靜、安息在祂面前，按著神的旨意，為神百姓的心歸向神而禱告。撒母耳的確非常的孤單，本來全民都是他的聽眾，到那個時候他已沒有聽眾。

感謝神，在那孤單隱藏的二十年裡，他不知道有多少的禱告，他在神的面前禱告，為神的百姓禱告，為神的見證禱告；神聽他的禱告，聽了二十年。如果你對人家多講些話，人家早就聽煩了。惟獨我們的神是最忍耐的，有關神旨意和神百姓的禱告，沒有一個是神不聽的。撒母耳在這荒涼的二十年間所作的隱藏事奉就是禱告。所以弟兄姊妹，在那最孤單的年代，天上有一位最孤單的神，地上有一位最孤單的先知，他們成為最好的朋友，兩個孤單的心彼此傾訴、彼此同情。神是他最佳的聽眾，也是唯一的聽眾，神傾聽他二十年不斷的禱告，直到日子滿足。多少神的僕人，他們在繁忙的事工中，亦禱告，亦等候在神前，但時間並不多。當他們中途從工廠上退下來(不論什麼原因)，反而使他們有更多機會退隱到神面前，更真切的等候神。這往往使他們在暗處與深處的事奉，更有分量、更有價值。正如保羅雖然先後兩度被囚在羅馬監獄中，他卻得到神更高的啟示，而寫了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提摩太后書等監獄書信，這些乃是保羅得到最高啟示的幾封書信。其中滿了真摯的生命交通，也關係到神的永遠旨意，帶給神的眾教會無限量的祝福。又如使徒約翰，被充軍於拔摩海島，孤單獨處之日，神使他看見開啟的天，親睹耶穌基督在榮耀中的顯現，使他能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出來。」啟示錄的完成，正是完滿的揭開「神永遠旨意」的啟示。親愛的學習事奉神的弟兄姊妹！若主也將你「不用放一邊」時，讓你從繁忙的事工中退下來，你就應當耐心等待神，祂要把你帶到深處，在你身上作更多塑造之工，使你成為更符合祂見證的器皿。

(三) 二十年後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

在聖經裡有一些記載，是叫人難以明白的。這節經文所題起的事，就叫好些讀經與研經的人，深感困惑。在那漫長的二十年裡，強敵的壓制，神百姓的散漫，士

師參孫的事奉方式，撒母耳的無能為力，似乎顯出耶和華神的榮耀離開以色列了。然而漫長慘澹的二十年過去，「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這未免叫人百思不得其解。

漫長的二十年過去了，參孫也死了，在那個時候，神的百姓應該是更散漫才是；參孫雖然不好，總還是神百姓的一個精神支柱。等到這個精神的領袖死了，那麼神的百姓還有什麼盼望呢？感謝神，聖經告訴我們，「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這是從天上掉下來的麼？這是一個神蹟麼？這當然是一個神蹟。從撒母耳記整個的記載裡，我們要承認，撒母耳是一個禱告的人，他在禱告的事上特別的蒙恩。這神蹟與撒母耳在背後二十年的禱告是分不開的，所以在那二十年裡，在孤單靠邊站的年日，他沒有消極退後，他不是努力奮鬥，他也沒有憑著自己的地位和經歷妄自尊大（他曾經是有大的託付，替神說話的先知）；他沒有因著當日百姓中急切的需要，勉為其難出來陪伴百姓，有所作為，尋求突破……。他乃是孤單隱藏，安靜在耶和華面前迫切為民禱告。撒母耳的確是一個禱告的人。

撒母耳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他完全知道除了禱告之外，不能作任何事，他沒有應付任何外面的需要，他只活在神面前。因此到了時候，神的百姓遭遇最大的危機時，他們竟然都傾向耶和華，這是一個太奇妙的工作，這件事也給我們看見禱告的重要。有的時候，我們感到教會的荒涼，神百姓的失敗，榮耀不能彰顯在教會中，我們作什麼呢？我們可能只有禱告，這是撒母耳給我們看見的學習。

在荒涼中，神的子民精神渙散，人心與神疏遠，必須有人肯付出與神同工的禱告代價，才能使人心傾向耶和華。百姓的心要預備好，百姓的心要歸向神，必須有器皿願意被神興起，在禱告上與祂同心；器皿預備好，人心才傾向神，人心傾向來自與神同心的禱告。這二十年來，撒母耳隱藏的禱告事奉，在人面前是看不見的：卻是在神面前蒙悅納，並且真正與神同工，帶來神的大作為，叫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

#### 四、職事的恢復——帶領百姓起來

主前一〇五五年參孫過去了，後來神的百姓也有心尋求神，撒母耳看見時候到了，他才出來對以色列全家說：「你們若一心歸順耶和華，就要把外邦的神，和亞斯他錄，從你們中間除掉，專心歸向耶和華，單單的事奉祂。祂必救你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撒七 3）。

以色列人就除掉諸巴力和亞斯他錄，單單的事奉耶和華。

##### （一）聚集百姓在米斯巴

「撒母耳說：『要使以色列眾人聚集在米斯巴，我好為你們禱告耶和華』。他們就聚集在米斯巴，打水澆在耶和華面前，當日禁食說：「我們得罪了耶和華」；於是撒母耳在米斯巴審判以色列人」（撒七 5、6）。米斯巴就是「守望塔」。有時候，教會必須有守望的禱告，所以這裡的「守望塔」，給我們看到，神的百姓一同到那個地方，他們要在那裡好好的禁食禱告神。感謝神，撒母耳從隱藏中出來了。他是一個

禱告的先知，他知道禱告的重要，他曉得神的百姓現在有心來歸向神，但是，要把他們帶到那裡去呢？是帶他們好好奮興，熱心事奉麼？不是的！頭一步乃是帶他們回到神面前，在神面前認罪悔改歸向神，在那裡儆醒禱告。弟兄姊妹，感謝神！那天他們一同聚集在神的面前，他們的心歸向了耶和華。

## （二）非利士人攻擊以色列人

仇敵總不願意看到神的百姓一起同心禱告敬拜神。以色列人在米斯巴聚集，非利士人看見了，就不甘心，他們派兵要來攻打以色列人，以色列人聽見非利士人又來了，極其恐慌，因為他們在非利士人的欺壓底下受盡折磨已經有四十年之久了；一聽見非利士人來，他們好害怕，就對撒母耳說：「願你不住為我們呼求耶和華我們的神，救我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感謝神，神聽了撒母耳的禱告，那一天，耶和華大發雷聲，驚亂非利士人，他們就敗在以色列人面前，以色列人從米斯巴出來，追趕非利士人，擊殺他們，神救他們脫離了非利士人的手。

## （三）立石名「以便以謝」

當他們得勝回來的時候，就在米斯巴和善的中間立了一塊石頭，給石頭起名叫以便以謝，他們說：「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這幾個地名，都有特別的意義。

以便以謝——救助之石（到如今耶和華仍幫助我們）。

米斯巴——守望塔（禱告、守望之處）。

善——峭壁、牙齒。

以便以謝（四 1）是一個與非利士人之亞弗相鄰近的地方。以便以謝（七 12）又是先知撒母耳所立的一塊紀念耶和華的幫助之石。以便以謝這個地名與立石之名，代表以色列人兩個迥然不同的經歷。

先前他們離棄神，不禱告也不尋求神，大大得罪神，以致他們背棄「米斯巴」聽禱告的神，他們就淪落在非利士人的兇悍及銳利的「峭壁、牙」間，經歷極悲慘的失敗。

如今，他們向耶和華禁食、認罪、禱告，他們在「米斯巴」歸向耶和華，他們就經歷了「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有時候，我們軟弱，我們失敗，我們離開神，但是，當你我在急難中，在試煉在艱難裡，我們的心若歸向神，我們禱告祂，祂必要幫助我們，讓我們再一次經歷「以便以謝」——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這不止是以色列人的經歷，也是今天神還願意我們常有的經歷。

## （四）起來作以色列的士師

自從以色列全家傾向耶和華以後，撒母耳就出來帶領他們，作他們的士師，耶和華的手攻擊非利士人，使以色列人脫離非利士人的手，他作士師的年代也很短，大約只有五年。這期間他每年從拉瑪巡行到伯特利、吉甲、米斯巴審判百姓，後來，又回到拉瑪（七 15、16），且在拉瑪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七 17）。撒母耳年紀老邁（可能未滿五十歲），就立他的兒子作以色列的士師。可是，兒子不行他的道（八 1、2）。

## 五、晚年退隱的事奉

時在主前一〇五〇年

### (一) 被以色列民厭棄

有一日，以色列的長老都聚集來到拉瑪見撒母耳，對他說：「你年紀老邁了，你兒子又不行你的道，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像列國一樣。」撒母耳不喜悅他們說「立一個王治理我們」，他為什麼不喜悅？人家不尊重他麼？人家看他老了不要他，所以要立一個王麼？不是這樣；如果是這樣，那撒母耳有帝王的思想，他作王，兒子、孫子接著作王，那就太肉體了。撒母耳為什麼難過呢？為什麼不歡喜呢？乃是因為他認識神的心，他知道這件事神不歡喜。

#### 1. 他禱告耶和華

撒母耳不敢憑自己的認識馬上就反應，他先回去禱告神，看神怎麼說？撒母耳在事奉神多年之後，就如年幼時那樣「敬聽」耶和華的話，他實在是見證器皿的典範。

#### 2. 神說「依從他們、警戒他們」

耶和華對撒母耳說：「百姓向你說的一切話，你只管依從；因為他們不是厭棄你，乃是厭棄我，不要我作他們的王……。他們常常離棄我，事奉別神，現在他們向你所行的，是照他們素來所行的，故此你要依從他們的話，只是當警戒他們：告訴他們將來那王怎樣管轄他們」（八 7~9）。撒母耳聽了話，就去告訴以色列人說，你們求立王，將來王要叫你們吃苦頭。「那時你們必因所選的王哀求耶和華，耶和華卻不應允你們」（參八 10~18）。然而百姓竟然不聽耶和華藉撒母耳說的話，說：「不然，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使我們像列國一樣！」他們一意孤行，非要有一個王不可。撒母耳聽見百姓的話，就將這話又陳明在耶和華面前。耶和華對他說，「你只管依從他們的話，為他們立王。」撒母耳告訴以色列人說：「你們各歸各城去罷」（八 22）。後來，耶和華到了時候就給他們立王。

### (二) 在神家裡誠然盡忠

撒母耳窮他有生的年日，全心全意愛耶和華，把耶和華的言語，傳遍以色列的全境。尤以全國落在最大的危難中，二十年之久，他不斷在神面前為以色列全家禱告。以色列全家傾向耶和華之後，他複出帶領他們在神面前禱告，專心歸順耶和華。他恢復職事才五年，神的百姓就覺得他老了，他該放下了。其實撒母耳那時並不老，大概五十歲，也許他身體不好，看起來老邁。弟兄姊妹，撒母耳大約活到八十七歲才過世。因著百姓的厭棄，他再次隱退，但他在餘下的年日，依然在神家中盡忠。他實在是退而未休。有些作兒女的，盼望老爸趕快放手，他們就可以接手了。在教會中有時也有弟兄姊妹認為那些老弟兄老姊妹，他們應該退到第三線去。弟兄姊妹，你我若認識神、認識自己，在神的家中，或者在自己家中，如果有老人在那裡，這是我們作兒女，作晚輩的祝福。可惜今日的世代也像從前一樣，不懂得珍惜屬靈的長者。

### 1· 為百姓立王

親愛的弟兄姊妹，撒母耳被百姓拒絕了，耶和華說「依從他們」。撒母耳就在那裡等候神，後來為他們安排了一個王，就是掃羅。掃羅王好不好？結果不好。我們有時候會想，大概是神不歡喜他們立王，所以隨便給他們一個王，叫他們吃吃苦頭吧？事實卻不是這樣。神已經將最好的人選賜給他們；聖經說，「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能比他的」（撒九 2）；但最好還不過是掃羅；因為神的百姓要立一個王的時候，那個合祂心意的君王大衛，還沒有出生呢！過了十年以後大衛才生下來。所以，有時候神很為難，我們要這個要那個，要這樣要那樣，但神的時間還沒有來到，叫我們的神多麼為難！所以弟兄姊妹，我們要忍耐等候神的時間，那才是最好的。

### 2· 臨別的見證與慰言

「……我從年幼直到今日（約五十歲），都在你們前面行。我在這裡，你們要在耶和華和祂的受膏者面前，給我作見證，……眾人說，你未曾欺負我們，……你們在我手裏沒有找著什麼，有耶和華和祂的受膏者今日為證。他們說，願祂為證」（撒十二 1~5）。從這段聖經看到撒母耳一生在神在人面前，常存無虧的良心，有神和祂的百姓為證。這樣一個公職人員，一生行在神子民中間，到晚年，他能坦然向眾民交代，他因神的憐憫，是一位何等手潔心清的人；他實在是一個透明用器，為著彰顯神的心意和榮耀，他成為耶和華所塑造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撒母耳向神的百姓陳述以色列人如何在埃及、在迦南地，因離棄神，神就使他們受人的轄制。當他們求告神，神就屢次為他們興起拯救。直到如今，他們又厭棄神作他們的王，求立一個王。所以，撒母耳求耶和華在割麥子的時候，打雷降雨，使他們知道求立王的事，是在耶和華面前犯了大罪。之後撒母耳對百姓說，「不要懼怕，你們雖然行了這惡，卻不要偏離耶和華，只要盡心事奉祂。至於我斷不停止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我必以正路指教你們」（參撒十二 6~23）。

### 3· 為掃羅憂傷

撒母耳為百姓求立王的事，心中頗感不悅，但耶和華說，「他們是厭棄我作他們的王；你要依從他們的話。」於是，他體貼神的憂心，遵照神的指示，在立王的事上盡心竭力。在膏立掃羅為王時，他說，現在你們所求所選的王在這裡，看哪，耶和華已經為你們立王了。你們若敬畏耶和華，事奉祂，聽從祂的話，不違背祂的命令，你們與治理你們的王，也都順從耶和華你們的神，那就好了。你們若仍然作惡，你們和你們的王必一同滅亡（參撒十二 13、14、25）。

但掃羅作王的第二年，就作了糊塗的事，擅自獻祭，沒有遵守神所吩咐他的命令（撒十三）。約在掃羅作王的第二十二年，因他再次厭棄耶和華的命令，耶和華也厭棄他作王（撒十五）。撒母耳為掃羅憂傷，是因耶和華後悔立他為以色列的王。

### 4· 膏大衛預定作王

撒母耳暗中為掃羅憂傷，約達三年之久，此時是主前一〇二五年，掃羅作王第二十五年，那時大衛十五歲。「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既厭棄掃羅作以色列的王，你

為他悲傷要到幾時呢？你將膏油盛滿了角，我差遣你往伯利恒人耶西那裡去，因為我在他眾子之內，預定一個作王的。撒母耳就用角裏的膏油，在他諸兄中膏了他；從這日起，耶和華的靈就大大感動大衛」（撒母耳上十六 1、13）。隨後，大衛被介紹到掃羅的宮裡，為掃羅王彈琴驅魔（參 撒母耳上十六 23）。幾年後又擊殺巨人歌利亞，為國為民雪恥。旋即王所嫉妒，王欲加謀殺。終於出逃至撒母耳處暫住，得聖靈能力裝備，走上曠野逃亡最艱苦的道路，那時大衛約二十三歲。在曠野經七年之久的逃亡生涯，直至三十歲，掃羅戰死，大衛方登基作猶大王。

#### 5· 監管眾先知

當大衛逃離掃羅的手，投奔撒母耳時，暫住在拿約（意即聖靈的房屋）：「掃羅打發差役去捉拿大衛；去的人看見一群神言人正在傳神言，撒母耳也站在其中監管著他們；掃羅的差役們也受神的靈感動而發神言狂」（一連去了三批差役均一樣發神言狂）。「最後，掃羅自己也往拉瑪去……，神的靈也臨到他身上；他……受感動而發神言狂……，也就在撒母耳面前受感動而發神言狂；那一整天一整夜他赤身裸體躺著」（參撒母耳上十九 18~24，呂振中譯本）。神的靈臨到一班尋求祂的人，他們就受感傳神言：神的靈臨到那些悖逆神的人，他們卻發神言狂；神更藉祂的靈，攔阻違背神之人（如掃羅）的企圖。撒母耳在退隱後，可能就在拿約，帶來神之靈的同在，他在那裡監管著一些尋求神的人，使他們受靈感傳神言。後世有人說，先知的學校，是由撒母耳始創的。延伸到列王時代，可能就成為先知收門徒的事，如同先知以利亞和以利沙。

感謝神，撒母耳在晚年，好像他是靠邊站了，好像他是從事奉上退了下來，但是事實並非如此！他仍然為著神的旨意活在神的面蔭，為著神百姓的需要忠心的事奉神，所以他把掃羅王帶進來了，又膏立了大衛。感謝神，撒母耳的一生，雖然公開事奉的年日相當的短，但是撒母耳在神面前隱藏的事奉，那個價值，我們不太懂，只有神全知道，主恩待我們！

#### 結語

在信息結束之前，讓我們再作一個簡要的回顧，再思考神如何塑造撒母耳，使他成為恢復祂見證的器皿。撒母耳出生在敬虔的家庭中，在敬畏神的母親手中受教，成為清潔的幼苗。當他三至五歲斷奶後，被帶到示羅的殿裡，在祭司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耶和華。當時聖殿的光景是道德敗落，屬靈荒涼；撒母耳卻從以利那裡接受嚴謹的教導，學習「敬聽神的言語」，並且以利又教導他要「慎傳神的言語」，連一句也不隱瞞。對於神的言語，他得著美好的塑造。幼年的學習，使他長大後，（約二十歲）耶和華與他同在，他為耶和華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眾民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

他作先知傳遞神的話只有五年之久，神就興起參孫作士師，參孫作士師的二十

年裡，神的見證不能顯明，雖然參孫彰顯過神的大能，但見證不明顯，因為神的見證不一定顯於一些屬靈事工的開展，真正的見證是按著神的心意，照著神的方式彰顯的。在那漫長的二十年歲月裡，約櫃被擄，榮耀離開了以色列，當約櫃回到基列耶琳時，無人訪問，只有祭司以利亞撒孤單的伴隨約櫃，在神面前儆醒看守。參孫雖被興起，卻無見證，撒母耳就在二十年內，默退一旁，隱藏於禱告守望的事奉裡，似乎他沒有作什麼，但耶和華的見證不在參孫身上，而是在撒母耳那裡，他體貼神的心，成為見證的出口，站在神這邊背負起沉重的見證之責，為民禱告祈求，正如神人告訴以利說，耶和華要為自己立一個忠心的祭司，他必照我的心意而行。因著忠心祭司的禱告，過了二十年，以色列全家都傾向耶和華，神的見證再度得到彰顯。

等到參孫與敵人同亡後，撒母耳再度復出帶領百姓，仍舊恐懼戰兢，借著禱告將百姓帶到神面前，他在百姓身上作基本的復興工作，要他們離棄外邦的神，專心歸向耶和華，恢復了真正的信仰和敬拜，非利士人也得以被制服，不敢再入以色列的境內。撒母耳此時也從先知、祭司的職事，擴展至士師的職事了。

撒母耳約五十歲時，以色列的長老要求他為他們立一個王治理以色列民，這對撒母耳是一個厲害的考驗。撒母耳不悅，或許有點自己的成分：他一心為神擺上，帶領百姓走在合神心意的路上，曾幾何時，百姓卻厭棄他，要求另立一王帶領他們，以人的這面來說，撒母耳不難過麼？但神讓他看見，這個國家是神的國，不是撒母耳的國，是神自己在引導祂的民，所以要求立王其實是厭棄神的治理，神要撒母耳將這事交在神手中。神的見證有時借著人的工作或事奉彰顯，但有時卻彰顯在那些肯為著神放下工作的神僕人身上。有位主僕曾說，一個人要為神作工，必須有一個先決條件，就是能為神不作工。我也要說，為神的見證肯放下工作，放下外面責任的人，才能作神見證的器皿，這就是撒母耳。雖然他不喜悅立王的事，他卻禱告耶和華，且依照神的話為百姓立王，當他年紀老邁時，神仍然厲害的在他身上塑造他成為見證的器皿，彰顯神的見證。

撒母耳順服神的意思，答應以色列長老的要求，膏掃羅為王。當眾民大聲歡呼說，願王萬歲時，撒母耳就將國法向百姓說明；撒母耳再度退到幕後，隱藏在神面前。掃羅作王四十年，神的見證也不在他的身上；或者在掃羅作王的初期，有一些謙卑的光景，但為時極短。漫長的年日，神的見證在何處呢？仍然是在那隱藏神面前的撒母耳身上，他繼續為民禱告、祈求，使他們有敬畏神的心。從此，他士師的職分也告一段落。從他向以色列眾人的自白中，可以看到撒母耳見證了他是一位在神面前盡忠，在人面前盡義的好士師。當掃羅違背神的命令，憐惜亞甲王也愛惜上好的牛羊，不肯滅絕時，耶和華對撒母耳說，我立掃羅為王后悔了；因為他轉去不跟隨我，不遵守我的命令，撒母耳便憂愁終夜哀求耶和華。撒母耳因為耶和華後悔立掃羅為王，就為他憂愁長達三年。掃羅雖然坐在王位上，但在他身上，沒有見證，見證乃在這位與神同情的撒母耳身上。直到神說，我既厭棄掃羅作以色列王，你為他悲傷要到幾時呢？起來，往耶西家，因為我在他眾子之內，預定一個作王的。於

是撒母耳遵著神的話前去，膏了大衛，帶進了合乎神心意的王朝。感謝神！在撒母耳身上，在明處或暗中，從年幼到年老，神的手一直在作塑造的工作，他集先知、祭司，士師三個職分於一身（他預表主耶穌先知、祭司、君王三個職分），使他成為恢復神見證的器皿，將神的見證帶回到以色列民中。在生命的終點，他把以色列從荒涼、混亂的士師時代，轉移到合神心意的君王時代，他是一個轉移時代的人，帶進合乎神心意的君王，是以色列王朝真正的奠基人。他雖然只短暫的出現在公開的事奉中，但他那漫長年日的隱藏，忠心禱告的事奉，得到了神的垂聽，正如他名字的意義「神聽到了」。今日，你我若羨慕成為神見證的器皿，就要將自己交在神的手中，讓祂作屬靈的塑造之工，你我是否失去了許多寶貴的機會呢？盼望我們把餘生交給主，願主照著祂的憐憫，塑造我們，使我們成為祂見證的器皿，來盛裝神的見證。

### 撒母耳時代重要事蹟年代表

（主前一一〇〇年至主前一〇〇三年）

從撒母耳出生至大衛受膏作以色列的王，共九十七年。（聖經中有些重要年代，各書未盡一致。本年代表部分年代，乃參照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之「以色列史綜覽」中之年代；也有些年代是作者讀經的領會。）本年代表，“可能有助讀者閱讀之方便及獲得較深刻的印像。

主前一一〇〇年

撒母耳出生於拉瑪瑣非，是利未人（代上六 33~38）。

撒母耳是他母親在耶和華面前求得的：她在耶和華面前許願，使兒子終生歸耶和華（作拿細耳人）。

主前一一〇九七年至一〇九五年間

他三至五歲斷奶後，進示羅的殿，在祭司以利面前學習事奉耶和華。

他從年幼在家中、在殿中，受嚴謹虔敬的訓練。

主前一〇九五年

非利士人開始壓制以色列民（達四十年之久），（主前一〇九五至一〇五五）。參孫出生于瑣拉（蒙神預告，終生作拿細耳人）。

主前一〇八八年

撒母耳十二歲初得默示（神告之以利家的可悲結局）〔注八〕。

主前一〇八〇年

撒母耳二十歲正式傳達神的話語（達五年之久）〔注九〕。

主前一〇七五年

以色列人向非利士人發動「亞弗戰役」，以色列慘敗。

耶和華的約櫃被擄至非利土地（達七個月）。

祭司何弗尼、非尼哈被殺；百姓陣亡三萬四千人。

大祭司以利聞訊倒斃（時年九十八歲）。

非利士人趁勝直搗示羅。

參孫二十歲出任士師（任職二十年）。

撒母耳二十五歲停止公開職事，隱藏神前（二十五歲至四十五歲，二十年之久隱藏神前，為民祈求）。

主前一〇五五年

參孫與敵人三千同亡。以色列全家傾向耶和華。

撒母耳四十五歲恢復公開職事，集百姓于米斯巴。

非利士人聚集來攻，耶和華使百姓大勝，並將之制服。

撒母耳偕民立石稱「以便以謝」（幫助之石）。

主前一〇五〇年

百姓求立王。撒母耳五十歲為民所棄，復退隱神前；仍按神心意，暗中愛民，服事他們。撒母耳遵神命，為民立王（他公開恢復職事至此僅五年）。

掃羅四十歲被膏立為以色列王，（他作王達四十年）（徒十三 21）。

主前一〇四八年

掃羅初次違命；撒母耳五十二歲，預告神尋得合祂心意的人（撒十三 14），此人即耶西的兒子大衛（徒十三 22）。退隱期中，創立先知門徒訓練所（參撒十九 20）。

主前一〇四〇年

先知宣告後八年，大衛方出生于伯利恒。

主前一〇二八年

掃羅再違命于王政二十二年。

撒母耳七十二歲，因耶和華後悔立掃羅為王；為王憂傷約達三年。

主前一〇二五年

撒母耳七十五歲，奉命私下膏大衛，預定他作王，大衛十五歲。從那日起，耶和華的靈大大感動大衛；耶和華的靈離開掃羅，有惡魔來擾亂他。隨後大衛奉召入宮作王之樂師，為王驅魔。

主前一〇一九年

大衛二十一歲殺歌利亞，大敗非利士人。

主前一〇一八年

掃羅定意謀殺大衛，他二十二歲。

主前一〇一七年

大衛二十三歲逃亡伊始，奔拉瑪向先知撒母耳傾訴，他們同往拿約（意即聖靈的房屋）稍住。那時先知八十三歲。

主前一〇一三年

是大衛逃亡曠野之後期，此年撒母耳八十七歲而終。——撒母耳乃是結束混亂的士師時代，帶進合神心意的大衛君王時代的人。

主前一〇一〇年

掃羅王敗于非利士人，三個兒子偕他陣亡於基利波山（掃羅八十歲）。

大衛三十歲蒙神引導回希伯侖，猶大人膏他作猶大家的王。

主前一〇〇五年

約于這年，掃羅的元帥押尼珥，立掃羅之子伊施波設作以色列王。

主前一〇〇三年

伊施波設被叛將所殺。

以色列的眾長老，膏立大衛作以色列王，他三十七歲。

（大衛在希伯侖作王七年半，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三年。）

### 註釋

注 一：士師記中所題的士師有十三位：俄陀聶（三 9）、以笏（三 15）、珊迦（三 31）、底波拉（四 4）、巴拉（四 6）、基甸（六 12）、陀拉（十 2）、睚珥（十二 3）、耶弗他（十二了）、以比贊（十二 8）、以倫（十二 11）、押頓（十二 14）、參孫（十五 20）。此外還有以利（撒上四 18）、撒母耳（七 13）、約珥和亞比亞（八 2），他們亦是士師。以利作以色列的士師四十年，死於主前一〇七五年（年九十八歲），同年參孫二十歲作士師二十年。所以到以利時，以色列中已經有過十三位士師。

注 二：整個士師的時代，是越過越墮落敗壞。從士師記末了五章聖經所記述的兩個事件，似乎是士師記的附錄結論。但這兩個事件卻發生在士師記的早代：（一）在事奉（宗教）上的混亂（十七~十八）。

那個作家庭及支派祭司的利未人，是摩西的孫子，革舜的兒子約拿單，他的祭司職任是自取的，有與亞倫家分庭抗禮之嫌。他和他的子孫一直作但支派的祭司，直到那地遭擄掠的日子，他們與示羅同存亡（參士十八 30、31）。

（二）道德的淪落與對付（十九~二十一）。

有一個利未人的妾，被便雅憫支派基比亞城中的匪徒強姦至死：以色列的眾民為征伐那凶淫醜惡的事，眾支派集合到伯特利去，多次求問神，他們在神的約櫃前哭號禁食，是亞倫的孫子，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侍立在約櫃前。結果引致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大混戰。以色列的各支派三日內被殺的共有四萬零三十人。便雅憫支派被殺的有二萬五千壹百人。他們為著在神的子民中，除掉罪汗，在神前求問，結果神的子民被殺的共六萬五千一百三十人。

乍看這兩件事，似乎是好事，是宗教的熱忱，是除淨罪汗，且發生在摩西、亞倫孫輩的年代，並且影響神百姓極深遠的歷史。然而經上說：「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參士十七 6，十八 1，十九 1，二十

一 25)。

由此可見，實際上是他們未讓耶和華作他們的王。他們的敬拜，對付罪，在神看是「各人任意而行」這是發生在士師之初代，這又影響整個士師的年代。以利承受的是一個那麼可怕的荒涼，加上自己的失敗，兒子的邪惡，叫神的見證大受虧損。

處此末世，許多基督徒的個人或團體，富宗教的熱忱，偶爾亦有對付罪惡的行動，但因為神不能在祂子民中間作王，在神看來，是「各人任意而行」！直到今時，神子民往往因為宗教的熱忱，造成多少神子民中的紛亂；因征伐罪汗，卻殺害多少的屬靈生命！有誰願意站在神這一邊，為著祂之榮耀的見證，肯服在祂的王權下，接受祂厲害的塑造，為主作明亮的見證呢？

注 三：巴克爾姊妹 (Miss Fischbacher) - 八九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出生於蘇格蘭。早期是中國內地會很有恩賜能力的傳道 (即宣教士)，常在傳道士的大會中作主出口。一九三四年在煙臺與倪柝聲弟兄相遇，幫助倪弟兄初次經歷聖靈澆灌，經歷在靈裡得釋放。不久到上海與同工們一同默默事奉主 (此時她離開內地會)。一九四三年初，世界大戰期間，與一些西國來華的傳道士，同進集中營：在營中還被派作糾察隊員 (她是一個在神在人面前很端莊的人。) 在集中營得與鐘瑪姊妹 (Miss Mary Jones) 一同清楚主的安排，成為在事奉上終身屬靈配搭的一對。一九四五年八月，從集中營釋放後，回到英國，仍在倫敦貴橡聚會與史百克弟兄等同工。

一九五六年，蒙主帶領與鐘瑪利姊妹一同到遠東，停留在香港有十二年之久，盡其一生的餘下年日，在教會中一同搭配服事。她因看見屬靈權柄與順服，並婦女在教會中的地位，多年站在蒙頭的實際裡，從不肯出頭。她把自己隱藏在神的安排中，只對婦女及年輕人講道交通，全教會聚集在一處，她總不肯顯露。在她身上，實在流露基督生命的豐富與馨香。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她安息在她一生所愛所事奉的主懷中。她的遺體在香港九龍華人基督教墳場。到那日，她要和主一同回來。

注 四：根據丹麥的考古隊，曾在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九年，及一九三二年發掘示羅，證明這個城邑無疑地在主前第十一世紀被夷為平地。從發掘出來的物件中可看出，非利士人那時進軍以色列領土，甚至遠達示羅，且橫加毀滅。正如先知耶利米屢次在耶和華的殿中，指著示羅被毀，向以色列民所發出的警告 (耶七 2，二十六 6)。(參考：以色列史綜覽 P·246~ 247, 257。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當年因非利士大軍趁勝攻擊以色列的諸城邑。那時，以色列民為保護在示羅的會幕，群起把會幕的一切器具，緊急遷移至耶路撒冷之北的挪伯城 (有高地) 的意思) 在便雅憫境內。大衛逃避掃羅王的追殺時，就到挪

伯城求助於祭司亞希米勒，並獲得從耶和華面前撒下來的陳設聖餅（撒上二十一 1~60）。後來挪伯這個祭司城的祭司及男女、孩童、吃奶的，都被掃羅王盡行殺滅（撒上二十二 6~19）。之後，會幕可能從挪伯城遷到基遍去了。到了所羅門王登基後，他就到基遍的祭壇那裡獻祭（王上三 4）。但從約櫃被擄歸回後，約有七十五年之久，一直在亞比拿達家中，約櫃就沒有回到會幕裡。直到大衛王統一全國，才把約櫃迎進大衛城，就是大衛為約櫃支搭的臨時帳幕。後來是所羅門王興建耶和華約櫃的聖殿，約櫃才被迎進聖殿的至聖所裡。

注 五：約櫃在基列耶琳七十多年了；大衛年少時，在以法他的曠野，就是伯利恒，牧放他父親的羊，在那些日子裡，他聽人說到耶和華約櫃的故事，卻不知道約櫃究竟在那裡。到大衛統一以色列國後，他懷念約櫃，仍不知約櫃在何處。正如詩篇第一百三十二篇所說：「耶和華阿，求你紀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居所。我們在以法他聽說它（原文）：我們在基列耶琳就尋見了」（1~6）。大衛為尋找耶和華的約櫃，歷經好多苦難。

注 六：參孫亦被列在「信心見證人」的行列中（來十一 32），參孫因耶和華之靈的蔭庇，他一生穿戴耶和華的能力，從不知什麼叫軟弱。但他放縱情欲，結果失去能力之源，變得軟弱如同凡人，而被仇敵挖了雙眼，在監中為仇敵推磨，蒙受奇恥大辱。但當他頭髮漸漸長長了，在那一個非利士人為他們的神獻大祭的日子，他被提到廟會中，受盡仇敵的戲耍，軟弱無能的參孫，任憑敵人羞辱；正在那時，「信心」在他深處油然而生，他求告耶和華眷顧他，賜他這一次的力量，使他在仇敵身上報仇。正如希伯來書第十一章第三十四節所記，軟弱變為剛強。這正是參孫信心之經歷的見證。要是他能潔身自愛，他將要為神作更榮美的見證。

注 七：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十四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八：年代表中，主前一 0 八八年，撒母耳十二歲初得默示。考據如下：以色列的男孩子，到十二歲時，就被稱為「律法之子」，他不再是小孩子，乃是需向律法負責的童子。就在這時，耶和華首次向他說話，叫他學習向神及祂的言語負責：如同主耶穌生在律法之下，十二歲時，在殿裡坐在教師中間，一面聽（神的話），一面問（參路二 42~49）。祂是律法之子，向父神的律法（話語）負責。

注 九：主前一 0 八 0 年，撒母耳二十歲，耶和華的話默示他，叫他作先知為神說話。考據如下：

（一）以色列的男丁，二十歲或以上者，要為自己的生命，將贖價的銀子半舍客勒，當作禮物奉獻給耶和華（出三十 14，三十八 26）。

（二）二十歲開始有估定的價銀，五十舍客勒（利二十七 3）。

- (三) 二十歲以上的男丁，能出去打仗的，被數點（民一 3，二十六 2）。
  - (四) 利未人二十歲以外的，都要辦耶和華殿的事務（代上二十三 24，二十七 23）。
  - (五) 利未人二十歲以外的，要在殿裡任職（代下三十一 17）。
- 在以色列人，或利未人中，二十歲都是一個重要的年歲。他們在神的面前，在事奉上，都是一個新的開端。所以撒母耳可能在二十歲開始，為耶和華說話。

## 第四篇

### 接續神見證的器皿——提摩太；

#### 目 錄

##### 一、神預備接續祂見證的器皿

- (一) 神見證的興起與延續
- (二) 神為外邦眾教會興起祂見證的器皿
  - 保羅
- (三) 接續神見證的器皿——提摩太

##### 二、提摩太早期的屬靈塑造

- (一) 生長于信心之家
  - 1· 三代真信心之家
  - 2· 非遺傳的屬靈信心之家
  - 3· 表彰信心的生活
- (二) 從小明白聖經
  - 1· 在神的話語上受嚴格的訓練
  - 2· 聖經使提摩太有得救的智慧
- (三) 在教會中作主門徒
  - 1· 在路司得作門徒
  - 2· 在以哥念作門徒

##### 三、提摩太中期的屬靈塑造

- (一) 保羅的揀選
- (二) 屬靈恩賜的裝備及服事
- (三) 得保羅的帶領
  - 1 初次在工廠上的學習  
(保羅第二次出外傳道)
  - 2· 再次在工廠上的學習  
(保羅第三次外出傳道)

3· 保羅往耶路撒冷

4· 保羅為主被囚

#### (四) 提摩太屬靈的學習

1· 依賴主的學習

2· 保羅與他聯名寫書信

3· 在各城設立長老

#### 四、提摩太後期的屬靈塑造

##### (一)「後來」的時候

1· 在神的家中當行的

2· 神的兒女在神家中應有的學習

3· 對提摩太個人的題醒和囑咐

##### (二)「末世」危險的日子

1· 神子民完全的叛離

2· 提摩太在試煉中的軟弱

3· 保羅的題醒和勸勉

#### 五、見證人提摩太為主殉道

#### 保羅與提摩太在基督裡的關係

#### 註釋

#### 經文

「保羅來到特庇，又到路司得。在那裡有一個門徒，名叫提摩太，是信主之猶太婦人的兒子，他父親卻是希利尼人。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保羅要帶他同去，只因那些地方的猶太人，都知道他父親是希利尼人，就給他行了割禮」(徒十六 1~3)。

「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裏」(提後一 5)。

「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 15、16)。

「但你所學習的，所確信的，要存在心裡；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提後三 14)。

「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從前借著預言·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提前四 14)。

「為此我題醒你，使你將神藉我按手所給你的恩賜，再如火挑旺起來」(提後一 6)。

「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魔

鬼的道理」(提前四 1)。

「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提後三 1)。(新舊庫譯本作：「末後的那些日子必有些艱難的時期將要來到。」)

### 一、神預備接續祂見證的器皿

這一次我們講到神見證的器皿，講到作神見證的見證人是怎樣被神塑造的？他怎樣成為一個器皿來作神的見證。

#### (一) 種見證的興起與延續

我們曾經看過，在摩西的年代，神的見證是借著摩西帶出來的，摩西在神的面前是一個大的器皿，神的見證從他身上能夠相當的顯露出來。但是到了摩西的晚年，他在百姓面前把神代表錯了，他在見證上有了失敗，甚至這個見證好像沒有辦法再往前了。但是感謝神，祂為著自己的見證，早就預備了一個器皿，就是約書亞。神塑造約書亞，得著了他，使他能夠成為一個維持神見證的器皿，來維持神的見證。以利的年代，我們看見神的見證到了極其荒涼黑暗的時代，人幾乎看不見什麼是見證，但是感謝神，祂為著自己的見證，早就預備了一個器皿，就是撒母耳；開始的時候，他不過是一個斷了奶的嬰孩，被送到聖殿裡去。在那個極其黑暗的日子中，神預備、塑造撒母耳，讓他能夠成為恢復神見證的器皿，把神的見證恢復過來。今天我們要越過整個舊約來看新約，簡單來說，在新約的年代，神興起保羅來，他實在是神所預備、所得著的器皿，讓神的心意能夠彰顯在地上。保羅顯出來的時候，他所接受、所傳揚的見證，是相當合乎神的心意，超過先前的使徒們。但是到了保羅晚年時，好多使徒還在世的時候，神的見證有了改變，有了相當的偏差。感謝神，祂又得著了一個見證的器皿，就是提摩太，使他能夠接續神的見證。

當我們題到摩西、約書亞、撒母耳、保羅，他們好像都是相當大的器皿，好像不大容易看出他們的軟弱：在提摩太的身上，就與前面的那些人有很多地方不一樣；從某一個角度來看，他實在是一個相當平凡、膽小的人，他與保羅兩個人非常不同。我們看見保羅，他是那樣的勇敢、剛強，提摩太卻膽怯、軟弱；但是感謝神，提摩太被握在神的手中，神在他身上也作了許多美好的塑造之工，使他成為接續神見證的器皿，來接續神的見證。

#### (二) 神為外邦眾教會興起祂見證的器皿

##### ——保羅

親愛的弟兄姊妹，當初期的教會興起來，過了不多年，就有相當的危機；不過感謝神，神早就預備了一個傳揚祂見證的器皿，就是保羅。神從創立世界之前就揀選了他，並預先定下他，從母腹裡將他分別出來，又施恩召他。保羅從小在迦瑪列的門下，受嚴謹的教導，作了法利賽人，為神熱心，逼迫教會，這些都是主許可讓他去作的。但後來在太馬色的路上，主耶穌來征服他，主就得著這個人，作工在他身上，使他成為合神心意的一個器皿。感謝主，主遇見了他，給他極大的異象，因著主的憐憫，主管理他、保守他，使他一生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不是不會違

背，乃是沒有違背：不是免疫，乃是蒙憐憫。）他一直持守向著主耶穌那個純一、清潔的心，他一生為主作那美好的見證，就是讓主耶穌從他身上活出來。正如保羅所說：「因我活著就是基督」（腓一 21）。求主賜我們異象，使我們在地上完成祂的使命，成為一個見證人，為祂作見證，這不僅是一些真理的傳講、事工的推進，更是要成為一個見證人，活出主耶穌。異象、使命、事工，往往叫人高傲自大，這樣就難以活出主耶穌；願主緊握著我們，把我們作到卑微而無有，使主耶穌能從我們裡面活出來。這是主今日所需要的見證人。

### （三）接續神見證的器皿——提摩太

雖然保羅是神揀選的見證器皿，可是有一天荒涼要來到，保羅也要過去，怎麼辦呢？感謝神，祂已經預備了一個人，就是提摩太，他生長在一個小城；他的父親是希利尼人，解經家以為他父親早逝；他外祖母和母親卻是敬虔的猶太婦人。在路司得這裡猶太人可能不多，故未見有猶太人的會堂。提摩太的童年是在外祖母和母親悉心教導帶領下成長。他可能從小就學習尊敬神過敬虔的生活。他這個小城孩子，原不為人所注意的，但遍察全地的主，早就揀選他，將他握在手中，預備他來成為接續神見證的一個器皿。現在，我們要一同來看提摩太屬靈的塑造。他一生所受的塑造可分作三個時期：早期他所蒙的恩典和所受屬靈的塑造，中期因保羅的揀選而有的緊密同工時所得的屬靈塑造；還有晚期他如何在主的憐憫中仍然有的屬靈塑造。

## 二、提摩太早期的屬靈塑造

我們先看他早期的學習。

### （一）生長于信心之家

「想到你心裡無偽之信，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我深信也在你的心裡」（提後一 5）。

提摩太生長在一個信心的家庭裡，從小就領受了一個無偽的、真實的信心。

#### 1. 三代真信心之家

保羅告訴他說，這個真實的信心，先是「住在」你的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的裡面；保羅說，我深信這個信心也是「住在」你的裡面。中文和合本聖經的「先在」、「也在」原文是「先住在」，「也住在」。不單是「先在」她們的裡面，乃是說這個信心是「先住在」他外祖母和母親裡面，保羅深信這個信心「也住在」提摩太的心裡面；羅以、友尼基、提摩太，他們三代都是有真實的信心在他們裡面。

他們三代心裡真實的信心是從何而得？若說他們的信心是從聽信福音而得，則保羅約於主後四十九年初到路司得傳福音；他在路司得逗留僅數周，諒必他們三代就在那次聽信了福音。可能是同一天信主，也可能是短短的幾周中先後信主。若是這樣，就與保羅的說法，「這信是『先住在』你外祖母羅以和你母親友尼基心裡的，我深信『也住在』你的心裡」不符合了。

羅以和友尼基是猶太婦人，始自提摩太年幼，就教導他專心在神的話（聖經舊約部分）上用工夫；所以提摩太是從小明白聖經。他們可能正是接續先祖，從神話

語的啟示得著那無偽的信心，如同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那許多古人在這真實的信心上得了美好的證據一樣。他們信神歷代向列祖所應許的那位救主——彌賽亞。等到保羅向他們傳福音時，他們就認識主耶穌原來就是他們所信的彌賽亞。那真實的信心，已先住在外祖母和母親的心裡，後來也住在提摩太的心裡。他們三代是真信心之家。

## 2·非遺傳的屬靈信心之家

提摩太是第三代信主的。我是第四代信主的，你們是第幾代呢？但是請問你的信主是遺傳的麼？是祖父信了主，父親也信了主，所以你也信了麼？在洛杉磯一次聚會中，我遇見一位朋友，聚會後同他有一些談話，他說，我祖父是個牧師，父親是個長老，我是開運輸公司的：教會有需要的時候，我就派幾輛卡車來幫教會運輸：並說他怎樣在教會中發熱心，講完了，他說，柯先生，對不起，我要走了。當時我來不及問他，你這個第三代的教友，到底有沒有信主？你和主有沒有直接關係？但是他急忙走了，直到現在我還沒有機會再遇見他。弟兄姊妹，提摩太是第三代，但是感謝主，他不是第三代遺傳的基督徒，不是一個掛名的教友，因為真實的信心住在他裡面。所以親愛的年輕弟兄姊妹，也許你們是第一代的基督徒，好像不如別人有多代作基督徒的光彩，但是你們若是真實認識主，與主有生命的關係，那麼真是感謝主！你們的得救是真實的。有好多人是屬於第二代、第三代的基督徒，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有的人，你說他是假的麼？他什麼道理都懂得，從小就在兒童聚會中長大，考問什麼都對答如流；所以有時與這些年輕的、多代的基督徒家庭的子弟受浸前談話，特別覺得為難，你考他什麼，他都懂。有的時候回答的話，連負責問話的弟兄未必趕上他們，到底得救了沒有？道理都懂，可是有的時候不一定摸得著生命。感謝神，提摩太卻不是這樣。

### (1) 屬靈的信心不能遺傳

一個遺傳的「基督徒」，很多時候只是道理的、知識的「信心」，不是真實的信心。真實的信心必須從主而來，不是從人而來，就如舊約裡的雅各，他有一個很屬靈又很認識神的祖父亞伯拉罕，在亞伯拉罕一生中，神向他顯現有十一至十二次之多。雅各還有一個很蒙恩的父親以撒：雅各從祖父和父親那裡一定得著許多關於神的知識，但是他本身並不認識神，他一生的年日是一百四十七歲，直到他七十七歲的時候，也就是過了大半生，他還不認識神，還沒有見過神，乃是到他離開家的那一天，在逃往舅父家的途中之伯特利的曠野，神來向他顯現，他才開始認識神。我們也說過撒母耳，他是一個很蒙恩的人，但非常可惜，他的兩個兒子，不行他的道，沒有像他那樣敬畏神。這裡給我們看見，一個認識神的亞伯拉罕，不能影響他的孫子，叫他也來認識神。撒母耳那麼好，他也沒有辦法叫兒子敬畏神，一切都需要神的憐憫。

### (2) 屬靈的真信心往往影響後代

提摩太從年幼的時候，他有一個很蒙恩的地方，就是他直接從主領受了活潑的

信心。這是神的憐憫。因為這不是遺傳，乃是從主直接領受的；可是另一面保羅的話又給我們看見，他說，住在你裡面的信心，是先住在你的外祖母和你的母親裡面。因此提摩太的蒙恩，和他的外祖母和母親還是有關連的。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你有一個敬畏主的祖父母或者父母親，你要為著這個感謝神，他們不能把信心遺傳給你，可是他們真實的信心，很多時候影響你。所以作父母的弟兄姊妹，我們要求主恩待我們，讓我們活在神面前是憑著信心而活，叫我們的兒女及我們的後代，能夠從我們身上看見主，我們不能將信心遺傳給他們，可是我們可以影響他們，願主恩待我們每一個人。

### 3·表彰信心的生活

這一家三代真信心之家，他們「有了信心」又加上「德行」；他們的德行從祖孫三代之名字的屬靈意義可以看出，提摩太的外祖母名叫羅以，意思就是「歡心」、「歡喜的心」。感謝神！因著信心住在她的裡面，因著彌賽亞是她的盼望，她一生等候彌賽亞，老人家所過的生活，就是在主裡常常歡心的生活。她的歡心，叫人得著激勵。他的母親名叫友尼基，意思就是「美好的得勝」，在世上多少所謂的得勝，是殘忍、醜陋的得勝；但她不只是在生活上表現得勝，而且是美好的得勝。提摩太的意思，就是「尊敬神」，「神所尊重的」。神說：「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撒下二 30）。這個小提摩太，他母親給他起這樣一個名字，提摩太也活出這樣一種生活，是非常蒙恩的生活，乃是尊敬神，也是被神所重看的。如果我們尊敬神，神就必重看我們；如果我們不敬畏神，神就藐視我們，這是一個屬靈的律。你我這個人，在神的面前，祂是怎樣看我們呢？端視你我怎樣對神！

親愛的弟兄姊妹，特別是年輕的弟兄姊妹，你們若盼望在神面前被重看，你們就要學習敬畏神，從心裡尊敬神，在年輕的日子就需要學習尊敬神，尊敬神的話，向著神的話絕對。這個世代愈過愈邪惡，許多神的兒女也受到衝擊，你我是否仍然尊敬神呢？從一件事上我們可以測驗出來，那就是對神的話語我們有怎樣的看法？我們有怎樣的反應？越過我們越看見一件事，許多神的兒女對神的話不尊敬，把神的話扭曲了，把神的話拿來遷就自己。我們若缺少一個要絕對尊敬神之話的心，怎能說是一個敬畏神的人呢？我們怎樣能被神重看呢？願主憐憫我們，讓我們有一個愛祂的心，一個尊敬祂的心，祂就必重看我們。這是提摩太在主面前一個很蒙恩的地方。

「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箴九 10）。這句話讓我們知道，若我們敬畏祂、尊敬祂，我們就要從主得著智慧，知道怎樣生活在祂的面前得祂的喜悅。所以我們看見，信心在提摩太這個家庭中，有非常具體的表現：在他的外祖母身上，信心讓她過著一個歡樂的生活；在他的母親心裡，信心讓她過著一個美好得勝的生活；而在小提摩太心裡，信心讓他成為一個尊敬神的人。

弟兄姊妹，若是在我們裡面的信心是真的，這個信心要在我們個人的求學、就業、交友、擇配、婚姻、家庭、事業上，顯出我們是尊敬神的孩子。我們不可以在

聚會中有一套基督徒的生活，回到家裡，回到世界中去，又是另外的一套生活。在神的家中，我們憑著信心來敬拜祂，追求祂，事奉祂。在我們的家庭、事業、社會中，還需要讓這個信心來引導我們，作我們生活的主導。一切憑著信心活在主面前。世界可以改變，並且一直在改變，可能有一天會有很大的改變，我們怎樣來面對這一個多變的環境呢？只有一件事，就是在我們的裡面有真實的信心，這個信心，就是保羅所說的，「神兒子的信心」〔注一〕。當我們信主耶穌的時候，神就將祂兒子的信心賜給我們，住在我們的裡面。但願神兒子在我們裡面掌權，祂能得著優越的地位，這樣在我們裡面的信心就能越過越加增，越過越能夠支援我們應付時代環境的需要。

## （二）從小明白聖經

### 1· 在神的話語上受嚴格的訓練

猶太人教導孩子學習律法，非常認真，通常男孩子三歲的時候就斷奶，然後開始穿有藍色隧子的衣服，好叫這孩子開始學習「看見就紀念遵行耶和華一切的命令，不隨從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使你們紀念遵行我一切的命令，成為聖潔，歸與你們的神」（參民十五 38~41；申二十二 12）。同時母親就教他一些簡單的律法知識，到了五歲的時候，就開始教他們律法的撮要和問答，一年過一年，越過越加增。到了十二歲，他們就被稱為律法之子，必須自己向律法負責。到了十三歲的生日，就開始佩戴猶太人禱告時所佩帶之經文的盒子，在手臂上、額上，佩戴著聖經的經文。這可能是猶太人因誤解出埃及記第十三章第十六節；申命記第六章第八、九兩節而起。我相信提摩太是從小就這樣受訓練的，他多讀聖經，還蒙聖靈的教導明白聖經。在家中他受這樣的訓練，慢慢地在教會中也繼續受這樣的訓練，他不唯讀聖經，而且明白聖經。年輕的提摩太，不是他自己說明白聖經，乃是那個在迦瑪列門下，熟讀舊約經文之保羅對他說的，他說你是從小就明白聖經。提摩太對聖經有相當的認識，這是因為他從小就好好地在聖經上用功。

### 2· 聖經使提摩太有得救的智慧

感謝神！就像提摩太后書第三章第十五節至第十七節所說的：「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原文直譯作：「因著那在基督裏的信有得救的智慧」〔同注一〕。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這裡給我們看見，提摩太從小明白聖經，而且因著那在基督裏的信，從聖經得著屬靈的智慧，（智慧意即方法），他已得救了，已經得著神的救恩，但他還需要進入更完滿的救恩，就是需要得著並經歷那更完滿的救恩。有人雖然得救了，但沒有好好讀聖經、明白聖經，他們就缺乏得救的智慧，他們僅僅是得救而已，（參彼前四：18；林前三 15）；但是有人信主，並且明白聖經而有得救的智慧，使他們追求豐豐富富的得救（參彼後一 11）。

讀聖經乃是要叫我們蒙受聖經神之話的教訓，神的話要督責我們、管理我們、

規範我們，讓我們的心歸於正；還要教導我們學義，我們未信主前，活在過犯罪惡之中，充滿不虔不義。信主後，神將祂所默示的聖經賜給我們，為教訓、施督責，使我們能行走在主的正路上；又教導我們學義，義是神作事的法則、標準，聖經要教導我們不再作不義的事，要學習行聖徒當行的義，都是有益處的，叫我們這些屬神的人，預備行各樣的善事。基督徒有一個學習和操練，訓練裡面有細嫩的感覺，能因為讀聖經而在生活中顯出善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神在基督裡造作我們，用聖經（祂的話）規範我們，叫我們這些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行神所喜悅的善事。

我們因信基督而得救，是我們的靈重生得救；但「聖經」卻能使我們這些信基督的人有得救的智慧，使我們因教訓與督責而歸正，受教導也教導人而學義，與人同得屬靈的益處，叫我們被神的話裝備齊全，預備行神所叫我們行的（參弗二 10）。這樣，我們不僅僅是得救（彼前四 18），乃是豐豐富富的得救（彼後一 11）；我們也能更完全地經歷神的救恩。

### （三）在教會中作主門徒

「路司得……有一個門徒，名叫提摩太……，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徒十六 1、2）。

什麼是「門徒」呢？門徒和僅僅信主、普普通通的基督徒不一樣，門徒的意思就是把自己交給主，而且受主嚴格的訓練。提摩太從小就從外祖母和母親那裡受了良好的屬靈教育，領受了真實的信心，並在神的話語上有了美好的根基。

這個小提摩太的確相當蒙神的恩典，年紀輕輕的，就在教會中接受門徒的訓練。提摩太可能是保羅及巴拿巴首次到路司得傳福音而清楚救恩。所以他是保羅用福音所生的，是因信主作保羅屬靈的真兒子（提前一 1、2）。當時保羅為福音的緣故，被人用石頭擊打，甚至人們以為他是死了，就把他拖到城外。提摩太可能就在圍觀的門徒中（徒十四 20），所以保羅為福音的緣故，在各地遭到許多的反對攻擊，甚至在死亡的邊緣，提摩太都目睹了。保羅在回程中，堅固門徒的心，勸他們恒心遵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十四 21、22）。提摩太也親自聽見了，福音使者為福音所受的苦難，早就銘刻在他心中（提後三 10，11）。提摩太從此就決志在主的教會中作個小門徒。

#### 1. 在路司得作門徒

路司得的意義是「教會雖多，仍屬於一」。這是給我們看見，當時主所興起的教會，一面他們是各地都直接向主負責，每一個教會的行政是獨立的；但他們在主裡卻有「一」的交通，不是各作各的。今日好些「教會」表面上好像有一點來往交通，可是誰也不摸誰的事，因為是各自向主負責。這是錯的。路司得教會給我們看見，當日主在各地所興起的教會雖多，他們在屬靈的追求上卻是同一目標、同一負擔，主在各地興起他們來，只有一個目的，就是一同單單高舉基督的名，在各地同作主的見證人。路司得的教會，能活出一的見證，必是教會中主要的弟兄姊妹，活在主

的一之內，是屬於主，為主作「一」的見證：而不是擁「教會」以自重，也不是在神之外的一。提摩太就在這裡認識了在主裡「一」的意義。

## 2· 在以哥念作門徒

以哥念的意義是「降服」，以哥念的教會是服在神的權下，他們在神面前有一個特別蒙恩的地方就是「降服」。因著神的恩典及聖靈的工作，他們因真理得著了自由，可是他們在主裡面卻是受祂的約束。以哥念教會的帶領者，不是要求別人順服他們，乃是他們學習服在神的權下。因為他們十分降服，神的兒女也能學習降服。提摩太就在這裡認識了「降服」的真義。

感謝神！提摩太在這樣兩個相鄰的教會中，他認識了什麼是教會。在地上教會可以很多，在神面前乃是屬於一。所有的教會都屬於神他們真是一個「一的見證」。年輕的提摩太和一個「降服神」的以歌念教會中長大。弟兄姊妹，感謝神，祂給提摩太在這麼好的兩個教會，有沒好的屬靈學習。學習有「一」屬靈廣大的心胸；並且學習在神面前「降服」祂！

感謝主，提摩太是一個年輕的門徒，受主很好的塑造。所以他的生命有了長進；他不單有真實的信心，從小認識聖經、明白聖經，而且他屬靈的生命的確有長進，生活有見證，所以這兩個地方的教會，他們都看出這個少年人的長進來，都歡喜他，稱讚他。年輕的弟兄姊妹，你們但需要在神的話語上花功夫，在好多的事情上需要有學習，而更需要最求的，就是在神面前追求生命的長進。我們追求生命的長進，當然不是要給人看的，若我熱心愛主，生命就長進，是為著叫人來看我，覺得我這個年輕人還不錯，那就錯了。我們生命的長進，乃是在主面前的一個追求，讓神看見我們的長進，叫祂的心得著滿足。但另外一方面，如果有的人，他認為他的生命很有長進，可是周圍的人，關心他的人，看不出他的長進來，那是一個很大的問題。然而提摩太他生命的真實長進卻讓人注意到了，弟兄們都歡喜他，稱讚他。但願年輕的弟兄姊妹從提摩太的身上，有沒好的學習。

親愛的弟兄姊妹，這個小提摩太在信心上蒙恩典，在讀經上得以多明白聖經，在教會中作門徒上也蒙恩典，得學習有屬靈廣大的心胸，並對神降服。所以他成了一個非常可愛的少年人，路斯得及以哥念教會的弟兄都歡喜他，稱讚他。提摩太從小在這一點上很像主耶穌，「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二 52）。我說的「智慧」，不是屬地的，乃是「屬天的智慧」，智慧有沒有增長呢？神和人喜愛你們的心，有沒有一齊增長呢？有時候在教會中，見到有些少年人，他們那麼愛主，那麼簡單，覺得非常可愛，可是過了幾年，慢慢的長大了，卻越大越變樣了。親愛的弟兄姊妹。但願在各地的聚會，主能得著一些少年人，不但是從父母會年長的人那裡得著影響，更是借著與主活潑的接觸而有真實的信心，而且也好好在主的話語中用功。但願少年的弟兄姊妹，你們能夠像提摩太那樣，人能指著你們說：你是從小明白聖經，在屬靈的認識上有增長。願主擴充你們生命的度量，並學習降服神，且在所在的教會中有美好的學習。主恩待我們！

### 三、提摩太中期的屬靈塑造

#### (一) 保羅的揀選

過了些日子，保羅有負擔回到從前宣傳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們的景況如何。保羅揀選了西拉，蒙弟兄們把他們交於主的恩中，他就走遍敘利亞、基利家，堅固眾教會：這是保羅第二次回到路司得看望教會的事。保羅看見提摩太從年幼就從敬虔的外祖母和母親受過猶太教的良好教導及訓練，有美好的信心；並在神的話語上，得到美好的栽培，且在路司得，以哥念兩地的教會中，作門徒受嚴格的訓練，有很好的屬靈長進，得到路司得、以哥念弟兄們的稱讚。保羅看見主在提摩太身上，已經動了那屬靈塑造之工，就感到應該帶著他，好使提摩太能在主的工廠上，受主進一步的塑造。保羅就揀選他，帶他到各地去學習事奉。弟兄姊妹還記得麼？在使徒行傳第十五章的末了，有一件叫人不太快樂的事，就是保羅和巴拿巴第二次要出門作工的時候，為著一個年輕的馬可，巴拿巴「有意」要帶馬可同去，但保羅卻「以為」不可帶他去，因為保羅和巴拿巴曾經帶著馬可去學習事奉主，但是沒有走多遠的路程，也許是為著前面路程的艱難，馬可就害怕了，他沒有受苦的心志，吃不了苦頭，就中途離開了同工們，返回耶路撒冷去了（徒十三 13）。不知道為什麼，這一次他又回到安提阿，又想跟年長的工人們出去。巴拿巴這個好人，他覺得這個年輕人既然有心願，我們總應該再給他一個機會；但是保羅卻以為絕對不可以，認為這樣的一個年輕人，見異思遷，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讓他跟著出去，對他沒有益處，對帶領的同工來說，也是一個難處，因此保羅就堅持不可以。這兩位年長的同工都堅持己見，為著一個小馬可，他們甚至彼此分開了。直到今日，我仍感到這是很遺憾的事。

由此可見，保羅對年輕人的要求是很高的，他自己向著主是絕對的：他也盼望在學習中的年輕人向著主也是絕對的。當然一個年輕人若是向著主的心不絕對，一點受苦的心志都沒有，那麼跟隨主是很為難的，恐怕這條路不能走遠，除非主特別的憐憫。可是保羅來到路司得，看見了提摩太，就歡喜他，為什麼歡喜他？沒有任何人際關係，只因看出這個年輕的人，在他身上有主的呼召，也有主塑造之工，顯出長進來，所以就揀選了他。

#### (二) 屬靈恩賜的裝備及服事

提摩太從年少的時候，實在是很蒙恩，保羅要帶他出去，在各地有一些學習。也許就在他們要出門的時候，眾長老為著這個年輕門徒有一個聚會，是一個差遣打發的聚會，他們在那裡印證這個年輕門徒，把他交在主的恩中，眾長老為他按手，借著預言賜他屬靈的恩賜（提前四 14），保羅也為他按手，給他恩賜（提後一 6），（也許這是指同一件事）。這些年來，好些地方的聚會很少題到按手的事情，「按手」乃是屬靈的事〔注二〕，不是外面的儀文作法。如果按手是一個習慣或禮儀，就不一定有屬靈的事情發生。簡單的說，提摩太曾經得著眾長老和保羅給他按手·他得著了屬靈的恩賜，在那裡學習服事主。要服事主的教會，的確需要在主面前得著屬靈的

恩賜：一個缺少恩賜的人，在事奉上是一個很大的限制。感謝主，保羅帶著他出去學習事奉，也借著按手把恩賜分給他；他得著了裝備，得以學習服事主。

弟兄姊妹，凡是有心願意在主面前學習服事祂的，要仰望主給我們一些屬靈的恩賜，是什麼恩賜呢？我們不知道，但是我們可以向神求，不是你喜歡什麼，或是你看見某某人的恩賜很好，你就求那個恩賜；乃是聖靈要隨著自己的意思把各樣的恩賜分給各人。我們可以有一個羨慕，我們可以向著主敞開，求主的靈照祂的意思把祂的恩賜分給我們，到了時候，主要將祂的最好賜給我們。我們看見，提摩太因著蒙恩，有了屬靈的恩賜，就得以在各地的教會中學習服事主。

### （三）得保羅的帶領

提摩太這個小門徒，願意把自己交給主所預備的年長工人，保羅就帶著他在事奉的工廠上有學習。

#### 1. 初次在工廠上的學習（保羅第二次出外傳道）

保羅帶著提摩太等人，在神的異象引領下，來到馬其頓的頭一個城——腓立比。剛開始傳福音，就遭反對，保羅和西拉被揪住，甚至被毒打下監。結果卻有呂底亞和禁卒兩家人信主；初進工廠見習的提摩太，得以體會到「生產之苦」（參加四 19），也看到新生命來臨的可貴和喜樂。腓立比教會日後成了很蒙恩的教會，常使保羅和同工們得慰藉。

他們離了腓立比來到帖撒羅尼迦，因著猶太人的擾亂，他們就轉往庇哩亞。帖撒羅尼迦的猶太人跟蹤前來再度攪擾，或許因為保羅目標較大，先行離開而去了雅典，將提摩太留在庇哩亞，提摩太因此學習靠主恩典留守危境。後來保羅要提摩太速來雅典，提摩太因當地弟兄們的需要沒有立刻離開庇哩亞。（年長的保羅顧到年輕的提摩太之安全，年輕的提摩太又因忠於職守，留駐事奉的工廠，他們的表現何等美好！）

保羅獨自留在雅典，心中懸念著帖撒羅尼迦的信徒，因撒但阻擋，無法親自去看望他們，就打發提摩太從庇哩亞去堅固，勸慰他們。保羅由雅典到了哥林多，不久提摩太也來到，他們兩人就聯名寫了帖撒羅尼迦前書，稍後又寫了後書，時在主後五十一年初夏。保羅在哥林多住了一年零六個月。繼之，保羅帶著提摩太及其餘同工，經過以弗所向耶路撒冷去，又轉回安提阿。

#### 2. 再次在工廠上的學習（保羅第三次外出傳道）

他們經過加拉太、弗呂家來到以弗所。保羅在以弗所時聽到哥林多教會有許多難處，因著假師傅的離間，哥林多的信徒批評、反對並攻擊保羅，甚至否定他的使徒職分。保羅未受引導要去哥林多，亞波羅也不願去，他就打發提摩太去看望。提摩太天性軟弱；可能因認識自己而心存懼怕，或許會被人藐視（參林前十六 10、11），但他還是帶著順服的心而去。稍後保羅與所提尼寫了哥林多前書托人帶去，提摩太不久也回到以弗所，保羅在以弗所住了三年，心裡定意要經馬其頓再往耶路撒冷去，於是打發提摩太和以拉都先往馬其頓去，自己暫時等在亞西亞（徒十九 21、22）。

其間保羅心中仍懸念哥林多教會，就打發提多前去。保羅在亞西亞時，因底米丟領導鬧事；亂定後，保羅才下到特羅亞，因未見提多前來，他心中就不安，轉去馬其頓會提摩太。隨後提多來了，帶來哥林多教會的想念及在神面前的懊悔，使保羅得了安慰和歡喜（林後二 12、13，七 6~7）。隨後，保羅和提摩太在腓立比寫了哥林多後書，信中再三題到他必要去哥林多看望他們，他後來的延遲，並非隨便說說忽是忽非，乃是希望彼此能在喜樂裡見面（林後一 15、16，十 2，十二 14，十三 1、2、10）。雖然哥林多教會，對愛他們的使徒保羅，極盡懷疑挑剔之能事，向他使徒的權柄挑戰，但保羅從神手中接受這些對付及管治，仍然向著教會盡心竭力，給哥林多教會寫了愛的書信。這一切讓提摩太看見，神如何借著十字架塑造保羅，也看到保羅為基督耶穌作了活的見證。

保羅在哥林多住了三個月，他與同工原想由此坐船去敘利亞，因猶太人要設計陷害而改由馬其頓回去。途經米利都，他請以弗所教會的長老來到海邊，這位基督的見證人向他們發出關愛感人的交通，又說：「我未曾貪圖一個人的金、銀、衣服。我這兩隻手，常供給我和同人的需用，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又當紀念主耶穌的話，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徒二十 33~35）。這些話是對長老們說的，我想更是為著提摩太和同工們說的，為著他日後稱為真兒子的提摩太，能接續他作神見證的器皿，保羅留下了鮮明的榜樣。

### 3· 保羅往耶路撒冷

保羅在米利都對著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說到他此行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原文是靈被捆綁）（徒二十 22），雖不知道在那裡要遇見什麼事；但知道聖靈在各城向他指證，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他。但他卻「不以性命為念，也不看為寶貴，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證明神恩惠的福音」（徒二十 24）。為著忠於他從主所領受的職事，他連自己的性命也擺上了。

保羅一行人到了敘利亞，在推羅上岸，與門徒同住七天，又在敘利亞住了幾天。他們不約而同地苦勸保羅不要上耶路撒冷，預言他在那裡將被交在外邦人手中。但保羅上耶路撒冷的引導是那麼清楚，心志是那麼堅定，他說：「你們為什麼這樣痛哭，使我心碎呢。我為主耶穌的名，不但被人捆綁，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徒二十一 13）。這位主的見證人，準備用性命來為主作見證。到耶路撒冷第二日，保羅和同人去見雅各及長老們；他們想出一套作法，為著應付成千上萬為律法熱心的信徒（參徒二十一 17~26）。由雅各代表長老們的一席話，叫我們看見，耶路撒冷建立教會約有二十五年，看見信而歸主的人頗多，但他們一直受律法思想的蒙蔽；到了這時，可能律法主義已經相當控制教會。他們不再是耶穌基督復活的見證人，而是守護摩西律法的同路人，長老雅各若不是在見證上失敗，也是軟弱了，一面是用自己的方法要保護保羅免於危難；另一方面，他們對真理不絕對，見證不明確，而向在主的見證上不清楚的群眾妥協。這時在耶路撒冷的教會還有復活基督的見證

麼？

主所揀選特派為復活基督在外邦各地作鮮明見證的保羅，在宗教勢力的壓力下，竟然也軟弱妥協了；在雅各的安排下，帶著那四個有願在身的人一同到殿裡去行了潔淨的禮，拿出規費得以剃頭；藉以說明「自己為人循規蹈矩，遵行律法」，這是虛偽的行徑。結果保羅在殿中被捉拿，被推出聖殿，險些被殺害。保羅的軟弱對提摩太想必已造成震撼！

#### 4· 保羅為主被囚

神怎能再容讓這個見證人也踏入失敗的覆轍？保羅豈可在關鍵時刻失敗，置其他同工於何地步呢？所以神許可他在殿中被打，神卻又多次用奇妙的手救他脫險。主將保羅收在監中，先在該撒利亞，後在羅馬，達五年之久。他必須在神面前，為他在見證上的軟弱再思；也在許多前所未有的危險中，經歷主一再向他顯出祂的信實與大能。更重要的是使他從繁忙的事工中出來，而被留置監中，使神得以給他更高的屬靈啟示；並為教會及個人寫了四封監獄書信。

在那五年漫長的監獄歲月中，提摩太好像常陪伴著保羅。神在保羅身上再作的更深塑造之工，直接或間接也成為在提摩太身上作的塑造之工。另一方面，提摩太得以分享保羅在那些日子從主所得的啟示，並且與保羅聯名寫了歌羅西書（主後 61 秋）、腓利門書（主後 61 秋）、腓立比書（主後 62 早春）。在寫腓立比書時，保羅一直有意要打發提摩太去腓立比探望弟兄們，使他得知弟兄們的光景。但保羅托人把信帶去之後不久就得釋放（主後 62 春）。

從以上的敘述中，可以看到當年保羅在路司得被石頭擊打的經歷，已經綻放出美麗的花朵，結成了飽滿的生命果實，就是保羅得到了屬靈的真兒子提摩太，他們兩人在基督裡親切的屬靈關係，從本文所附「保羅與提摩太在基督裡的關係」表中能詳。

#### （四）提摩太屬靈的學習

##### 1· 依賴主的學習

自保羅揀選提摩太到保羅從羅馬監獄被釋放有十二年之久，對提摩太來說，這段時間是非常寶貴的。這十二年中，提摩太一直在保羅的呵護下受帶領及引導，並學習事奉。從主後五十年開始，到主後六十二年，保羅多次差遣提摩太到各地服事，有時是為著當地有迫切的需要，提摩太就前去探望；有時是為了應付很大的難處，提摩太就留守困境，堅固信徒。生性怯弱又年輕的提摩太，有何能力去面對這一切呢？因著保羅的帶領，讓提摩太在事奉上受了嚴格的訓練，神借著各樣的事奉環境，使提摩太得到美好的塑造。另一方面，由於提摩太發現自己的軟弱、貧窮，就逼著他在主面前有更多仰望，學習親自依靠主。

##### 2· 保羅與他聯名寫書信

保羅一共寫了十三封書信，有寫給個人的，也有寫給教會的，其中有六封書信，是保羅與提摩太一同聯名的，依照寫信時間的先後，分別是帖撒羅尼迦前書、帖撒

羅尼迦後書、哥林多後書、歌羅西書，腓利門書及腓立比書。歷代神的各教會，都認為這些書信是聖靈給教會的重大啟示。年長的保羅找到了事奉上可信任的同心同工，雖然提摩太是年輕的工人，保羅卻重看他，在寫出神啟示的神聖事奉上，讓提摩太一同參與，這是何等的恩典。但重要的是信上的「信息」，應該叫提摩太個人已先有了一定的領受，已先獲得屬靈的益處。如果只是讓他虛得聯名的資格，這個人非但沒有被塑造，反而可能被破壞。

### 3· 在各城設立長老

在提摩太前書第三章第一節至十三節，那裡說作長老的在主面前應該有的屬靈操守，怎樣的人才可以作長老，又題到作執事的人，他們在主面前也應該有類似的屬靈操守，有一位主的僕人說，這裡題起的長老、執事，乃是一些屬靈的人。弟兄姊妹，為什麼保羅把作長老、作執事的那些屬靈應有的操守寫給提摩太呢？在提摩太前書第三章第十四節、十五節說：「我指望快到你那裡去，所以先將這些事寫給你。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從這裡我們稍微看見，可能保羅是叫提摩太去處理設立各地長老執事的事，提多書的第一章第五節：「我從前留你在革哩底，是要你將那沒有辦完的事都辦整齊了，又照我所吩咐你的，在各城設立長老。」接著他就寫下作長老監督該有的屬靈操守。保羅也要提多在各城設立長老，然後他就告訴提多，作長老的應該有的屬靈操守。所以在原則上來看，我個人相信，不止提多在各城設立長老，提摩太也在各城設立長老；也許是分頭而行，因為當時的工廠頗大。

從保羅帶著提摩太出門學習事奉，到保羅吩咐他去設立長老及執事，已經有十二年了。我們心裡會想，這是很重要的事情，怎麼會叫這青年的同工去作呢？當然這是很嚴肅的事，年紀輕不等於屬靈沒有分量，一個人年紀很大，在主裡面的日子很長，若是在神的面前不持守生命，老資格又有什麼用呢？保羅能把設立長老的事，託付提摩太去作；一面固然說出提摩太的可信任，但更重要的，當提摩太去從事這神聖工作時，他是需要在神面前有屬靈的鑒別力，才能設立聖靈所挑選之「屬靈的人」。這豈不是也叫他更感到自己需要屬靈，需要保持屬靈的實際，才能從事這極其嚴肅的工作麼？若他僅憑年長同工的囑咐，以為自己有什麼資格而這樣作，卻沒有屬靈的實際，這豈不是可悲麼？所以弟兄姊妹，特別是年輕的弟兄姊妹，要把自己交在塑造你的主手中，要在主的面前好好追求有實際的長進，也許主需要的時候，才能找到可用的人。我在這裡是講提摩太，不是講設立長老、執事的問題：我個人覺得時代不一樣，到了啟示錄，主寫信給七個教會，乃是寫給當時各教會的使者，就是當日在各地教會中應負教會屬靈責任的人，這些主心目中的使者，或有長老、執事的職責，諒必也包括沒有長執職責的，他們在主面前曾經蒙過殊恩，他們應當為自己為教會儆醒，主惟他們是問，他們在所在的教會必須向主負屬靈的責任（參啟二~三）。到了末後的時候，很多的光景都改變了，我覺得今日在各地不一定需要設立長老及執事。但主卻呼召教會的使者向主負屬靈的職責。有的地方，有弟兄跟

我題起設立長老及執事這問題，我裡頭實在沒有負擔，也覺得不一定需要。在末了的時代，教會所需要的，不是外面的一套組織，不是外面的一些安排，教會需要有愛主及愛教會的人，願意為著主為著教會的需要，把自己擺上，認真在主面前被塑造，在主面前追求生命長進老練，對主對弟兄姊妹有愛心，願意背負神兒女的責任，這就是今天主的眾教會所需要的。從聖經上來看，長老好像是終身而沒有任期的。今天人坐在長老的位上，他蒙恩的時候，坐在那個位於上，有外面的位置，也有裡頭屬靈的生命，這樣還好。但我們的確看見，有的地方，有人坐在長老位上，已經喪失屬靈的生命；但他若仍舊把持長老的位子，就將帶給教會很大的難處。

使徒時代的末了，我們看見許多教會的難處，有大部分是發生在那些帶頭的人身上。使徒們為著神的教會，吃了許多苦頭，許多時候，是從那些屬靈有難處，卻又坐在教會的高位上的人而來的。以弗所的教會，原是相當好的一個教會，但是保羅在途經米利都時告訴他們，他說，我知道我去了以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不愛惜羊群；就是你們中間，也必有人起來要說悖謬的話，要引誘門徒跟從他們（徒二十 29、30）。「你們中間」的人是誰呢？乃是指著那些來到米利都見保羅之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們。保羅清楚，時代越到了末了，不法的事就越發加多。大約經過十年後，當保羅第二次在羅馬坐監時，他寫信給提摩太說：「凡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我，這是你知道的」（提後一 15）。也許正是十年前教會中的長老，起來說悖謬的話，引誘門徒離棄保羅，而跟從他們。

親愛的弟兄姊妹，假如有神的僕人，他們有負擔在這裡設立長老，我不願意說什麼；但是我個人領會，我們不一定盼望這一個，我們要多為教會禱告，求主興起真實愛主愛教會的使者來；不是要在教會中掌權，乃是做群羊的榜樣，願意為著主，為著神的兒女犧牲自己，為著主的見證忠誠站住。這是今日教會的需要，求主祝福這裡的聚會〔注三〕。

#### 四、提摩太後期的屬靈塑造

保羅先後給提摩太寫了兩封書信，可以讓我們看見那些年間，神兒女屬靈的情況以及提摩太屬靈的光景；並可從保羅的題醒及囑咐，見到提摩太後期所受之屬靈的塑造。提摩太前書第四章第一節：「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魔鬼的道理。」提摩太前書是說到「後來」的時候。

提摩太后書第三章第一節：「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提摩太后書是說到「末世」的日子。

現在我們要從「後來」的時候和「末世」的日子，來看提摩太在這兩段時期所受之屬靈的塑造。

##### （一）「後來」的時候

保羅約於主後六十二年春在羅馬獲得釋放，提摩太可能就在此時剛剛被差遣去看望腓立比教會。亦可能與保羅同時離開羅馬，回到亞西亞看望各教會。這之後保羅轉去腓立比，卻勸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提前一 3），提摩太需親自去面對當時的以

弗所教會，保羅知道提摩太在以弗所的為難，他原指望儘快回到提摩太那裡，但因有攔阻，不知幾時才能去以弗所，他就在腓立比寫了前書給提摩太：「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提前三 14，15）。

保羅五年前在米利都和以弗所的長老們見面時，對以弗所教會所說的預言都實現了（徒二十 29、30）。以弗所教會外有兇暴豺狼的入侵，內有長老起來說悖謬的話，使教會成了異端教訓的溫床。保羅已親自運用屬靈的權柄，對付了那些異端（提前一 19、20），但他又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繼續阻止那些異端死灰復燃（一 3）。

當日神的兒女偏離了真道（原文是信仰、信心），情況很嚴重（如提前一 19，四 1，五 8，11、12，六 10、20、21）保羅勸勉提摩太為真道（信仰，信心）打美好的仗（提前一 18）。保羅在書信中的題醒如：

### 1· 在神的家中當行的

（提前三 15）

設立屬靈的人，作監督（長老）執事，照管神的教會（提前三 1~13）。

### 2· 神的兒女在神家中應有的學習

教會中的男人和女人（提前二 8~15）

如何規勸男女老幼（提前五 1~8）

敬重善於管理教會的人（提前五 17~25）

主僕的關係（提前六 1、2）

不貪財，在善事上富足（提前六 9、10、17~19）

### 3· 對提摩太個人的題醒和囑咐

「……在敬虔上操練自己。操練身體，益處還少；惟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提前四 7~8）。（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遠的生命，參約壹二 25 原文）。「我們勞苦努力，正是為此；因我們的指望在乎永生的神：祂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提前四 10、12）。

「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從前借著預言，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提前四 14）。這是從主而來的，所以你要重看豐所給你的恩賜。

「但你這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追求公義、敬虔、信心、愛心、忍耐、溫柔。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為此被召，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已經作了那美好的見證」（提前六 11、12）。（「持定」原文是「緊抱」的意思）。這裡說到你要緊緊的抱住永遠的生命，不論作什麼，不能叫生命受虧損，一切所作的，若能叫你的生命得以增加，這就是對的。再好的事工，若是叫我們的生命受虧損，它就是錯的；所以一切以生命為準則。今天在教會中的事奉，我們該怎麼作呢？一切該緊抱生命。你所作的叫你更有生命，這就對了；你這樣的追求，叫你生命更增加，這就對了。親愛的弟兄姊妹，末了的時代，生命長進該是我們追求的目標。緊抱生命，才能作美好的見證。我們若失去生命，就必喪失見證。如果你們不

誤會我的話，有的時候事奉可以放下，工作可以沒有，可是不能失去生命。有人為著要有事奉，為著要維持工作，結果把屬靈的生命失去了，神的見證也失去了，這是太可惜了，求主恩待我們！

## (二)「末世」危險的日子

保羅勸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服事教會，時在主後六十二年夏末，保羅繼續在小亞細亞一帶服事眾教會。主後六十四年春，保羅轉去西班牙，在那裡約住了兩年，完成多年之願望。保羅東返，經過好些地方，探望眾教會。

主後六十七年秋，保羅再度被捕，解押羅馬。保羅在獄中給提摩太寫了後書，這是保羅第二次坐監的唯一書信，也是最後的書信。保羅深知這次坐監，很快他就要為他所愛所事奉的主，把自己如同美酒澆奠在神面前。他深知提摩太處境極其艱難，屬靈的光景也軟弱，保羅就給他最後的題醒與囑咐。

### 1. 神子民完全的叛離

#### (1) 背棄信仰，敗壞信心

在提摩太后書裡題到相反的情形，就如「他們偏離了真道，說復活的事已過，就敗壞好些人的信心」(提後二 18)。「……這等人也怎樣敵擋真道，他們的心地壞了，在真道(原文作：『信仰、信心』)上是可廢棄的」(提後三 8)。

這些相反的情形，正如主說：「人子來的時候，遇得見世上有信德(原文作：『信仰、信心』)麼？」(路十八 8)。基督從死裡復活，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在基督裡眾人也都要復活，這是很基要的信仰。若復活的事已過，我們信心的盼望豈不是徒然麼？歷代仇敵借著那些假師傅敗壞了許多在信仰上根基浮淺之人的信心。願主在這末後世代，保守我們不至於失了信仰與信心。

#### (2) 屬靈光景的低落及放肆

我要稍微題一題，提摩太所遭遇的情形，乃是末世危險日子的情形，「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新舊庫譯本作：『末後的那些日子必有些艱難的時期將要來到』)。因為那時人要專顧自己(原文是：『愛自己』)、貪愛錢財、自誇、狂傲、誇讟、違背父母、忘恩負義、心不聖潔、無親情、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新舊庫譯本作：『仇恨良善』)、賣主賣友、任意妄為、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這等人你要躲開」(提後三 1~5)。

保羅在這裡題到十八件惡行，都是在末後的那些日子，也就是艱難必來到的時候，神兒女會有的光景。不是說只有這十八件，而是保羅在此題出這十八件。我簡單提到關於愛的問題，神兒女在末世的日子，就是愛自己、愛錢財、愛宴樂卻不愛良善、不愛神。二千年前保羅的年代已經有末世的那些敗行了；我們是到了末世的最末後的日子，我們今天所處的世代，已經是一個極為艱難的時期了，不止世人如此，這種艱難也多多衝擊神的兒女，這是我們應該知道的。親愛的弟兄姊妹，你我愛什麼？不愛什麼？求主恩待。末世的世代，該愛的不愛，不該愛的我們卻去愛，這更是末世之末了的情形。神的兒女多有效法世人之敗行，以自我為中心，在事奉

工作中，往往也為著彰顯自己而建立自己。一個以自己為中心的人，他就貪愛錢財，事奉瑪門；不再以有衣有食為知足，而是追求宴樂，放縱情欲。應著財利益、享樂充滿了他的心，就不再追求良善；因著自己充滿惡行，甚至仇恨良善；人既被利益、享樂、邪惡充滿，愛神的心就不能存在他心裡；他們在真道信仰上就成了可廢棄的了。這些人卻可能仍有敬虔的外貌，但背了敬虔的實意。保羅說「這等人你要躲開」（提後三 5）。盼望有心願服事主的人，要好好讀提摩太前後書。不是讓你知道作長老的資格是什麼，誰可以作執事，你學了一些恩賜和辦法，有一些的操練，然後你說你可以出來服事神和服事神的兒女。不是這樣！提摩太前後書所注意的，雖然也提到提摩太該作什麼事；更重要的，保羅一再的提醒提摩太，他所面對的世代是一個多危險的世代，也是艱難的時期，他要如何躲開那背了敬虔實意的人，謹慎的跟從主。我們這個人要怎樣追求主，要怎樣被塑造、被主成全？不是追求了事奉主的才能，學會了怎樣來作工，二我們這個人越事奉主，恩賜越被成全，人反而越驕傲；若是這樣，路就完全錯了。願主恩待我們，讓我們都寶貴提起提摩太前後書，都從其中得著警戒，都能追求愛所該愛，不愛所不該愛的，好使神更多的得著我們。

## 2. 提摩太在試煉中的軟弱

自從保羅第一次從羅馬監獄得釋放後，提摩太似乎還得常常獨當一面，留守在以弗所教會的崗位，他所承受的壓力很大，所以保羅才自腓立比給他寫了提摩太前書。在以後的五年中，提摩太在事奉上的艱難和壓力，與日俱增，加上提摩太自己也遭遇了許多的艱難，在試煉中也顯得很軟弱。

提摩太和保羅在主裡屬靈的關係很深。保羅用福音生了提摩太，稱他為親愛的兒子，在主裡面一直帶領他，扶持他，並且始終是很緊密的異同作共，所以保羅對提摩太屬靈的影響很深。保羅因為福音真理和見證的緣故，遭受許多人的批評、反對、攻擊，那個時候，許多人離棄了真道（信仰），而且他又再一次被囚於羅馬監獄，為主受的苦。他說，然而我不以為恥。他覺得為著主受苦是一件榮耀的事，所以他一直忠誠為著主的榮耀作見證。提摩太也處在非常為難的地位；因為這位屬靈的父親，遭受了多方面的壓力，和許多的非議。提摩太在許多壓力之下，好像越過越感覺沉重，和保羅靠得近一些，似乎就覺得是羞恥。

## 3. 保羅的題醒和勸勉

### (1) 將恩賜如火挑旺起來

「為此我題醒你，使你將神藉我按手所給你的恩賜，再如火挑旺起來」（提後一 6）。

提摩太早在跟隨保羅出門學習事奉主時，從保羅和教會的長老們為他按手得到屬靈的恩賜，使他在以後的年日，得以學習服事主，（也使他所得屬靈的恩賜更為豐富練達）。然而經過一段艱難的歲月，因著外面的險惡，他事奉的火焰好像快要熄滅了；所以保羅告訴他，你要把快要熄滅的恩賜，再如火焰把它挑旺起來。比方說，我們有一爐炭，在那裡燒，因為炭燼很多，那爐炭火幾乎要熄滅了，你好好地把它

挑一挑，把炭燼挑掉，把這些燃燒的炭聚攏一起，也許需要扇扇風，它就會再燒旺起來。我們在主面前也是這樣，許多不法的事增加，經過一些試煉，或在事奉上遭受壓力，都可能使我們愛主的心漸漸冷淡，事奉主的心志也大大消退，需要如炭火再挑旺起來。

#### (2) 以作見證為榮

為此保羅寫信給提摩太，說：「你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也不要以我這為主被囚的為恥。總要按神的能力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我為造福音奉派作傳道的，……我也受這些苦難，然而我不以為恥……」（提後一 8、11、12）。

保羅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直到保羅再次在羅馬坐牢，好像他就沒有再回到以弗所。因此保羅遭受許多非議，攻擊及背棄；叫提摩太承受極大壓力，甚至以為主作見證為恥，以保羅所受的苦難為恥。但保羅卻以為福音受苦為榮耀；也以此勉勵提摩太依靠神的大能為福音同受苦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7）。「我們若能忍耐，也必和祂一同作王」（提後二 12）。

#### (3) 持守真道

「你從我聽的那純正話語的規模，要用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和愛心，常常守著。從前所交托你的善道，你要靠著那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牢牢的守著」（提後一 13、14）。

提摩太從保羅所聽的那純正話語的規模，若用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和愛心持守著，就可成為一個衡量一切道理和講論的標準，顯出其真偽來。他從保羅所領受主託付的善道，若靠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牢牢的守著，就能完成主的託付。無論何人，對純正話語，及對主所託付的善道，只有取用在基督裡的信心、愛心，和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才能持守得住。這些對在軟弱中的提摩太更是迫切的需要。

#### (4) 要躲避，要追求

「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這等人你要躲開」（提後三 5）。「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欲，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二 22）。末世在神兒女中，常常有一種情形，就是外貌好像敬虔卻與敬虔的實際相違背，他們是以敬虔為得好處的門路，這等人需要躲開。不僅這樣，事奉主的人也要主動地遠避自己裡面的「少年的私欲」。在積極追求方面，保羅說，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要追求公義、敬虔、信心、愛心、忍耐、溫柔。這些是個人在主面前的追求；有了個人的追求還不夠，保羅要提摩太和那些清心禱告主的人一同追求。提摩太已經事奉主多年了，他需要個人有追求，他還需要和清心禱告主的人一同來追求。弟兄姊妹，你需要麼？我們不只需要個人的追求，還需要找到那些清心愛主的人一同來追求。也許你說，我們都常常來聚會，豈不就是在在一起追求麼？這是好的，但這還不夠，還需要有一些更深的追求，今天我們就應該禱告，求主給我們能遇見清心愛主的同伴，讓我們一同來追求主，除了在教會中一般的追求之外，還需要與清心愛主的人一同來追求。

(5)所學習的，要存在心裡

「但你已經服從了我的教訓、品行、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忍耐，以及我在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所遭遇的逼迫、苦難。我所忍受是何等的逼迫；……但你所學習的，所確信的，要存在心裡，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提後三 10~14)。我們看見保羅不僅給提摩太言教——「我的教訓」。就是保羅從主領受的教訓；同時保羅也給提摩太身教——「我的品行、信心、愛心、忍耐……」，就是保羅被神塑造而有分於神的性格和品德。一個事奉主的人，從主領受純正的教訓是重要的；但在他身上被神塑造而有分於神的性情就更寶貴了。另外，保羅初期為主福音所遭受的逼迫及苦難，正是提摩太初蒙恩時親眼目睹而深深銘刻在心中的。提摩太何等的蒙恩，得以從保羅那裡得到許多屬靈的塑造，建立起確實的信心，保羅題醒他說，你已經服從了我的教訓、我的品行，以及我所遭遇的逼迫及苦難；但你所學習所確信的，要存在心裡，因為你知道是跟誰學的。

(6)嚴肅的囑咐

「我在神面前，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憑著祂的顯現和祂的國度囑咐你，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並用百般的忍耐、各樣的教訓，責備人，警戒人，勸勉人」(提後四 1、2)。除了這些囑咐，底下還有好多的交代。弟兄姊妹，保羅寫了提摩太前後書，講了那麼多的事情，最後保羅很嚴肅的說：我給你這些題醒，乃是在神的面前，並在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穌面前，憑著祂的顯現和祂的國度囑咐你，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你心裡興旺時，要為主作見證，當你軟弱下沉的時候，你還要靠主的恩典來為祂作見證。不能被自己的感覺所支配，當你最為難最軟弱的時候，你還要仰望主的恩典為主作見證；因為見證人就是殉道者，為主的見證連命都擺上了，怎能再顧念自己的感覺，體貼自己呢？

## 五、見證人提摩太為主殉道

感謝主，提摩太得到了保羅最後的書信（提摩太后書），後來他又回到以弗所，在那裡繼續忠心的服事主的教會，為主作美好的見證。據傳說，他在以弗所教會忠誠的服事主，直到第一世紀的末期，他還在那裡事奉。有一次以弗所城有一個迎神賽會的遊行，許多居民戴著假面具，手裡拿著棍子，抬著他們的偶像在城中遊行；年老的提摩太看見這樣的光景，他心裡很著急，走到他們中間，勸勉他們悔改歸向真神，接受耶穌作他們的救主。但是那些遊行的群眾，不聽他的勸告，甚至拿起棍子，打這個老人。在亂棍的擊打之下，提摩太受了重傷，後來弟兄們把他抬回去，過了兩天，他就在主裡睡了。他是神所興起接續神見證的器皿，一生都在神主宰的手中。他生長在敬虔猶太教婦人的家中，祖孫三代均信主，他承受了真實的信心；從小就明白聖經；年少清楚救恩後就在蒙恩的教會中受門徒訓練；保羅揀選了他，帶他在主的工廠上受嚴格的訓練，使他得到美好的學習；因此他在主手中受到厲害的塑造，承受了相當重要的屬靈託付。當保羅一再受捆鎖而坐監時，提摩太在各方

面遭受到極大的衝擊和壓力。他的確經歷了軟弱失敗，但因著主的憐憫，靠著主的恩典，他又站立起來。感謝主！這一位接續神見證的器皿，終於為主殉道了。願主恩待我們，讓我們在這樣的世代中，認識這個世代，好好的追求我們所該追求的，為著主在這個世代中所作的美好見證，預備自己，忠心為主作見證。每一個忠心的見證人，就是殉道者；但每一個殉道者，不一定肉身要死。不一定像保羅被砍頭，提摩太被亂棍打死，才是殉道者；傳說約翰到了晚年是平安的離世〔注四〕；但誰能說他不是一個殉道者呢？所以殉道者的意思，乃是向主忠誠，天天甘心捨棄魂生命，願意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沒有考慮自己的得失和利益，一切都是為著主的見證而活的人。到了需要為主的見證而捨身時，他也樂意為主而殉道；這就是主心中所要得著能夠為主作美好見證的器皿。

### 保羅與提摩太在基督裡的關係

保羅第一次出外傳道（徒十三~十四）

主後四十八年四月至四十九年九月

途經路司得遭受苦難；回程設立長老；提摩太接受主耶穌，目擊一切，在教會中作主門徒（徒十四 6~23）

一一四十九年夏

保羅第二次出外傳道（徒十五 36~十八 22）

主後五 0 年四月至五十二年九月

再次到路司得，見提摩太在教會中的蒙恩，想帶他同去作工，得長老們及保羅按手得恩賜（徒十六 1、2；參提前四 14；提後一 6）

一一五 0 年五月

帶著提摩大到馬其頓，在腓立比傳道（參徒十六 6~12）

一一五 0 年五月

從腓立比到帖撒羅尼迦，猶太人擾亂，他們轉去庇哩亞，帖城之猶太人去攪擾（徒十七 1~13）

一一五 0 年十 一月至五十一年一月

保羅先行到海邊（雅典），提摩太仍留庇哩亞；保羅要提摩太快到雅典（提摩太未及前去）（徒十七 14、15）

一一五十一年二月

保羅在雅典極其懷念帖撒羅尼迦的弟兄們，就改變初衷，打發提摩太北上去探望帖撒羅尼迦的弟兄們（帖前二 17~三 5）

一一五十一年二月

保羅從雅典獨自先去哥林多；提摩太隨後到哥林多（帖前三 6；徒十八 1~5）

一一五十一年三月

保羅與（西拉）提摩太聯名寫帖撒羅尼迦前書；信中稱提摩太為在基督福音上作神執事的（或稱與神同工的）（帖前一 1，三 2、6）

——五十一年初夏

不久又聯名寫帖撒羅尼迦後書（帖後一 1）

——五十一年夏

保羅在哥林多住了十八個月，之後離開哥林多，途經以弗所，轉去耶路撒冷，又回安提阿：提摩太隨行（徒十八 22、23）

——五二年九月至五二年十一月

保羅第三次出外傳道（徒十八 23~二十一 16）五十二年春至五十七年五月  
從安提阿再出發，經加拉太，弗呂家地方堅固眾門徒（徒十八 23）

——五十二年春夏

保羅來到以弗所（徒十九 1、8、10）

——五十二年九月

打發提摩太到哥林多去看望在許多難處中的教會（提摩太去後不久，保羅寫哥林多前書）（林前四 17，十六 10）

——五十六年春

保羅在以弗所共住了三年

離以弗所之前，先打發提摩太往馬其頓去；可能就在此時，保羅打發提多去哥林多，並約定在特羅亞會面；但當時提多沒有到來，保羅心內不安，就轉往馬其頓去（林後二 12、13）；之後提多到了馬其頓與保羅會面，把哥林多教會怎樣想念保羅的消息，告訴了保羅，叫保羅得了安慰和歡喜（林後七 6、7）

隨後底米丟領導鬧事，亂定後保羅往馬其頓（徒十九 22、23~ 41，二十一）

——五十六年六月

保羅和提摩太從腓立比寫哥林多後書

——五十六年秋

保羅去哥林多，住了三個月（徒二十 2、3）

——五十六年十一月

又折回馬其頓，欲去耶京，提摩太偕行；同人先到特羅亞等保羅，保羅從腓立比乘船到達（徒二十 4~6：參林後一 15、16）

——五十七年四月

途經米利都，請以弗所教會長老來交通（徒二十 13~38）

——五十七年五月

船經數地，終在推羅上岸，最後抵達耶路撒冷  
（徒二十一 1~26）

——五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基督耶穌的囚徒（徒二十一 27~二十八 31）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捕

一一五十七年六月四日  
保羅轉該撒利亞被收監  
一一五十七年六月至五十九年八月  
保羅被解押赴羅馬之航程  
一一五十九年八月至六〇年二月  
保羅在羅馬囚牢中  
一一六〇年二月至六十二年三月

保羅在獄中與提摩太聯名寫信

歌羅西書（西一 1、2）

一一六十一年秋

腓利門書（門 1）

一一六十一年秋

腓立比書（腓一 1）

一一六十二年春

保羅盼望打發提摩太從羅馬到腓立比去探望門徒，報告保羅的情況；並說，惟提摩太關心腓立比的眾聖徒，且稱許提摩太在福音上與他同勞（腓二 19~23）

保羅出獄後的服事

保羅在發出腓立比書之後不久，即被釋放出獄；他返回馬其頓、亞西亞探望眾教會，提摩太也可能同行

一一六十二年三月

保羅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教會，他自己去腓立比等地；在腓立比寫了提摩太前書，囑咐他在神家中當行的事（提前三 14、15）

一一六十二年夏

保羅去西班牙，完成多年前的願望（參羅十五 23）

一一六十四年春至六十六年春

保羅東返經過小亞細亞一帶，探望眾教會

一一六十六年夏至秋

保羅在尼哥波立

一一六十六年冬至六十七年初

保羅在馬其頓和希臘

一一六十七年春至秋

保羅再度被捕為主澆奠

保羅在探望各教會時，可能在米利都被捕，隨即解送羅馬下入苦牢，在獄中寫提摩

太后書（最後的一封書信）他指望提摩太趕緊在冬天以前到他那裡（提後一 1、2，四 9、21）

——六十七年秋

保羅被尼祿皇帝斬首而殉道

——六十八年春

（提摩太可能未及趕赴羅馬，就留駐以弗所，忠心牧養教會，直至殉道）

保羅和提摩太在主裡屬靈父子關係

保羅稱提摩太「因信主作我真兒子的提摩太」（提前一 2）

「寫信給我親愛的兒子提摩太」（提後一 2）

「提摩太……待我像兒子待父親一樣」（腓二 22）

注：本資料年代，部分參考自中華福音神學院 出版之「新約背景與年代表」一書；也有部分年代是作者的領會。

## 註釋

注 一：什麼是神兒子的信？什麼是基督耶穌的信？

加拉太書第二章第二十節下半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新舊庫譯本作：「以及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在信仰裡活，就是神兒子的信仰裡活著；祂是愛我，甚至為我舍了自己。」

提摩太后書第三章第十五節下半節：「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新舊庫譯本作：「借著那投靠基督耶穌的信仰歸人得救形態」。以上是接近原文的意思。信神的兒子，乃作：「神兒子的信」，信基督耶穌，乃作：「基督耶穌的信」。

神的兒子基督耶穌的信是，祂在父神的懷裡，因信，而順從父神對祂一切的安排，放下一切尊榮而降世為人。祂因信，在家中生活工作三十年。在公開服事的三年半日子裡，無論工作或等候，都按父神的意思。祂對十字架的苦難，憑信宣告，祂要從死裡復活，並回到父神那邊去。如今祂坐在父的寶座上，因信為我們代求，相信神的旨意要成就在我們這些信祂的人身上。祂安坐在寶座右邊，等候父所定之日期來到，然後差祂回來，完成神的計畫。這位神的兒子的信，叫祂從天來世；藉十字架之死完成救贖，又回到父神那裡去；並相信父還要差祂回來。神兒子的信，是宇宙中最偉大的信，這信就在神兒子的生命中。當我們信主時，主把祂的信在祂的生命裡給了我們，成了我們相信祂的信，我們需認識這寶貴的信就在我們裡面，我們要讓這神兒子的信在我們裡面主導我們的生活、工作與事奉，使我們得勝。我們往往因為無知要靠自己的信來信神

的兒子，結果常是勝少敗多。但願因失敗多了，我們能回到裡面，發現神兒子的信正在我們心裡，但願我們欣然讓祂帶著我們來信，而不再作無謂的奮鬥。（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日洛杉磯寓所）

## 注 二：關於「按手」

「……基督道理的開端……，根基，就如……各樣洗禮，按手之禮，……」（來六 1、2）。基督開端之道，根基之道，就如受浸、按手（原文無「之禮」）。受浸是基督開端之道，所有信主者皆應受浸，這是各人認同的。但是「按手」卻為多人所忽略。

受浸是浸入基督裡，與祂聯合。

「按手」叫我們看見我在基督的身體裡，基督是元首，祂一切的豐富是為著身體上所有的肢體；我俯首承認元首的權柄，使我得以領受在身體裡的豐富。

從以下兩段的經文，叫我們看見，受浸之後加上按手。

使徒行傳第八章第十四節至十七節，在撒瑪利亞的人信主也受浸了，使徒彼得約翰為他們按手，他們就受了聖靈。第十九章第一節至七節，在以弗所的人，信主後，奉主的名受浸，保羅按手在他們頭上，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他們受浸歸入基督，按手進入身體領受元首的膏油（聖靈的膏）豐富。

「按手」不僅是根基之道，按手叫我們經歷基督的豐富。

「按手」使悔罪者領受救贖之恩：舊約中，按手在牛羊犧牲的頭上，是表示他與牛羊聯合，犧牲的死算他死，他因此就承受救贖之恩，正預表羔羊基督為我們成就救贖之恩。

「按手」可使疾苦得醫：主在地上常為病患按手，使他們得痊癒，使徒們也常為病者按手。

「按手」為傳遞祝福：雅各為約瑟之兩個兒子按手祝福，主在地上也為孩子祝福。

「按手」為分給聖靈所賜恩賜：如長老們和保羅為提摩太按手，使他得著屬靈的恩賜（提前四 14；提後一 6）。

「按手」為承接聖職：神囑咐摩西為約書亞按手，把尊榮分幾分給他，使他承接摩西的職事。使徒們為司提反等七個人按手，使他們分擔管理教會的職責。

「按手」為打發去作主的聖工：這是代表教會的印證、扶持與交通（徒十三 3）。「給人行按手的禮，不可急促，不要在別人的罪上有分；要保守自己清潔」（提前五 22）。按手要清楚聖靈的引導，要有主的同在，才能帶進屬靈的祝福。對於分給恩賜，承接聖職，打發作工的人屬靈的情況尤需瞭解，免得在別人（被按手之人）的罪上有分。同樣的，聖徒接受人的按

手也要謹慎，在一些情況中，不要接受那「與罪有分」之人的接手，因為接手是聯合。(寫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四日；各杉磯寓所)

注 三：以上一段話，是於一九九六年在香港對一個聚會的交通。

注 四：約翰在地上的年日很長，活到百歲左右。當時，在門徒中傳說他不死，約翰自己糾正了這錯誤的傳說(約二十一 23)。據化的門徒玻利革拉底斯(Polycrates)說，使徒約翰在年邁的時候還是為主殉道的(參見「聖經提要」第四卷，第一版，P·77；上海福音書房)。